

股票代號：3662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李柏衡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2912-3662

電子郵件信箱：peter_lee@xpec.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蕙慈

職稱：總管理處協理

電話：(02)2912-3662

電子郵件信箱：vivian_yang@xpec.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 260 號 2 樓

分公司地址：無

工廠地址：無

電話：(02)2912-3662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九十六號 B1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彥鈞、曾祥裕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址：www.ey.com/tw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xpec.com.tw>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5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4
肆、	募資情形	55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55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6
伍、	營運概況	67
	一、業務內容	6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8
	三、從業員工	99
	四、環保支出資訊	99
	五、勞資關係	99
	六、重要契約	101
陸、	財務概況	10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0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1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1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1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7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18
	一、財務狀況	118
	二、財務績效	119
	三、現金流量	12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12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8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2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5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在 103 年度持續聚焦遊戲研發本業，投入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家用遊戲機平台遊戲、移動平台遊戲，以及為了提升遊戲市場競爭力，在技術及投資合作上，進行各項戰略合作，以下分四點報告：

一、營業成果及計劃

本公司103年度合併營業收入949,300仟元，營業毛利為521,418仟元，營業毛利率為55%，營業利益為214,941仟元，稅前利益為314,672仟元，稅後利益為375,667仟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稅後利益為282,256仟元，稅後每股盈餘為3.55元。因合作委託開發、遊戲授權及投入自製移動平台遊戲已投入市場營運，合併營業收入較102年度成長40.87%，營業毛利成長57.03%，營業利益成長1,390.06%，稅前淨利成長363.56%，稅後淨利成長570.47%。

本公司核心競爭能力在研發，為厚植競爭實力，提升產業競爭所需資源，103 年度除繼續投入研發經費，致力開發技術之發展及研究之外，也參與了休閒遊戲社群平台的投資。

103 年度兩大主要業務為 Console、Smartphone 遊戲：在 Console 主機遊戲製作方面，本公司深耕多年的研發實力榮幸獲得全球知名遊戲開發商肯定，特別是與日本大廠 Square Enix 合作，打造主機遊戲之史詩級大作 FINAL FANTASY XV，此一合作消息在 2015 台北遊戲電玩展正式對外公布，成功地向國際間展現了台灣“Made in Taiwan“的研發實力。此外，本公司其它開發中產品，已經不僅針對 IOS/Android 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遊戲，在操控上，亦兼容在 OTT TV Box 電視盒執行的客廳遊戲。目前前述開發中的多款手機遊戲，已經展開中國及全球各地區的授權業務。

在遊戲研發業務進行的同時，為了提升研發遊戲的產業競爭優勢，本公司積極與

全球各地遊戲平台及發行渠道合作，在 103 年度第三季度，更通過投資 Tiny Piece 成為世界規模最大的移動遊戲休閒平台，在 2015 年一月份的 App Annie 的數據顯示，本公司之遊戲下載數已經進入全球 10 大發行商排名第六名，與全球知名的芬蘭的憤怒鳥研發商 RAVIO、部落戰爭研發商 Supercell，現與 king.com、EA、Gameloft 等等的知名大廠同時名列全球前十大。此外，為進軍中國大陸市場，公司已於 103 年 10 月 7 日宣佈收購廈門同步網絡集團，正待投審會核准。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稅後淨利請詳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
營業收入		949,300	673,887	40.87%
營業毛利		521,418	332,041	57.03%
營業淨利		214,941	14,425	1,390.06%
稅前淨利		314,672	67,882	363.56%
稅後淨利		375,667	56,030	570.4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2,256	54,091	421.82%
非控制權益		93,411	1,939	4,717.48%
稅後每股盈餘(元)		3.55	1.00	

三、103 年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3 年並未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四、研究及合作發展狀況：

本公司之自有 3D Flash 引擎已經獲得政府主導性計畫專案支持，此 3D Flash 引擎可以延伸至行動 Flash，提供跨平台之開發解決方案，讓遊戲開發者節省開發的人力和時間，工作更聰明且效率，未來則將向 HTML5 自有引擎邁進。未來將繼續投入研發資源，建立更便利完整、適合大小團隊運用的製程工具平台。

在未來的一年，本公司也將繼續提升遊戲研發的所需要的各項競爭條件，尋求與平台/發行渠道的業務投資及合作，持續組建更強而有力的產品開發結構，同時在各平台/發行渠道的大數據調查輔助之下，在開發期間中降低研發風險，提高本公司產品在市場的競爭優勢。

最後,在此感謝過去全體股東、董監事的一路的支持與信任，使公司持續成長，本公司全體同仁將非常榮幸繼續為各位投資人負責，為公司業績成長努力貢獻，也盼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本公司信賴與支持。

謹祝各位股東 闔家安康 心想事成

董事長：許金龍



總經理：陳逸



會計主管：李柏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四日。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 260 號 2 樓	(02)2912-3662
分公司	無	無
工廠	不適用	不適用

二、公司沿革：

89 年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資本額新台幣 26,500 仟元。
	與日本遊戲廠商 IdeaFactory 合作開發「異界」及「Neverland Sega」兩套作品。
90 年	與日本 IdeaFactory 公司合作網頁遊戲「渾沌王國」，為全台灣第一個網頁型線上遊戲。
	初次參加東京電玩展，並以「異界」及「Neverland Sega」兩套作品以遊戲研發商角色進入日本市場，為全台之首。
	樂陞科技獨自開發的網頁型線上遊戲「和平的曙光」正式上市。
	於香港地區推出「和平的曙光」，委託香港 Tom. Com 負責香港地區之營運。
91 年	網頁型線上遊戲「和平的曙光」獲得經濟部工業局主辦的遊戲之星最受歡迎線上遊戲獎第三名。
	通過台灣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審查合格，進行跨平台引擎開發。
	Xbox 遊戲「異界」榮獲台灣「2002 年優質數位內容產品獎」。
	於台灣及香港地區發行單機版電腦遊戲「三國封神」。
92 年	由發行商 Xicat Interactive 於北美地區發行樂陞的第一款 Xbox 遊戲「異界」，為全球華人之首。
	成為第一家獲得任天堂 GameCube 開發權的台灣廠商。
	Xbox 遊戲「異界」於台灣、日本、香港、新加坡等亞洲地區推出，並獲得日本地區 Xbox 類當週銷售冠軍寶座。
	樂陞科技首次發表第二款建構於 java 程式語言的網頁型線上遊戲「創世之光」。
	發行由日本電遊社的得獎 PC Lane game「焰影神兵」中文版，並與 Hinet 遊戲網合作提供多方下載遊戲功能。
	Xbox 遊戲「鬼疫」榮獲台灣 2003 年數位內容離型獎遊戲類獲獎作品。
Xbox 遊戲「異界」榮獲日本地區 Xbox 遊戲 2003 年總銷售排行榜第六名。	

93 年	樂陞科技正式發表第一款能橫跨電腦及手機平台的線上遊戲「創世之光」，並正式進軍日本，由日本電信公司負責營運並命名為「Elementalia」，為日本市場第一款上市的台灣自製線上遊戲。
	於 2004 年台北電玩展中發表樂陞科技、中華電信、日本電信三方合作宣言。
	微軟家庭娛樂事業部亞太區總經理 Alan Bowman 於 Xbox Live 發表會中介紹「鬼疫」為第一款由亞洲開發商研發並支援 Xbox Live 的遊戲。
	與日本 IdeaFactory 合作的 PS2 產品「爆炎覺醒」於日本發行。
	「Hello Kitty-友情總動員」於 2004 東京電玩展中首次曝光。
	樂陞科技與日本知名遊戲大廠 NAMCO 於經濟部大禮堂召開合作締結記者會，宣佈共同開發計劃。
	Xbox 遊戲「鬼疫」榮獲 2004 年【數位內容產品獎】。
	Xbox 遊戲「鬼疫」榮獲 2004 年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
94 年	Xbox 遊戲「鬼疫」再度榮獲 2005 年遊戲之星【最佳電視機遊戲軟體獎項】。
	樂陞第一款，亦是全球華人首款全平台遊戲「Hello Kitty-友情總動員」，橫跨 Xbox、PS2、gamecube、PC 等 4 大平台。
	與日本 Idea Factory 共同開發的 IF 十週年創社作品「聖魔戰記編年史」PS2 版本正式推出，迄今國內仍無其他遊戲公司在此平台上推出套裝單機版本。
	於美國 E3 展中首次公開與日本 NAMCO 共同合作的 PSP 軟體「Bounty Hounds」，為全球華人之首。
	「Hello Kitty-友情總動員」榮獲 94 年【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
95 年	與 Namco 合作開發之 PSP 軟體「Bounty Hounds」於 2006 台北電玩展首次於台灣公開，現場試玩獲得玩家一致好評。
	Hello Kitty-友情總動員榮獲 2006 年台北電玩展 Game Star 專家評鑑類「最佳遊樂器遊戲」獎項，並獲得美國 Familyfun.com 全美票選，年度最佳 6-9 歲小朋友最佳遊戲。
	全球華人首款 Xbox360 軟體「聖魔戰記三~無罪的狂熱」正式於日本推出，隨後並推出中文版。
	與 Namco Bandai Game 共同開發的 PSP 軟體「Bounty Hounds 星戰傭兵」於亞洲全球首發，並陸續在日本、北美、韓國等地發行。
	推出第一款國人自製之 NDS 專用軟體「數學益智卡 DS」。
	與日本電遊社共同開發之線上遊戲「Sorcerian online」正式於日本地區開始營運。
96 年	PSP 專用軟體「Bounty Hounds 星戰傭兵」榮獲 2007 台北國際電玩展 GameStar 專家評鑑類【最佳遊樂器遊戲】、【最佳製作人】、【最佳程式設計】等三項大獎肯定。
97 年	推出全球華人首款 Wii 版遊戲，為好萊塢動畫電影改編遊戲「功夫熊貓」。
	「功夫熊貓」，榮獲 97 年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
	「樂土 Canaan」正式於中國市場上市。
98 年	股票公開發行。
	登錄興櫃買賣。
	「樂土 Canaan」於中國榮獲【第二屆中國網頁遊戲高峰論壇最佳角色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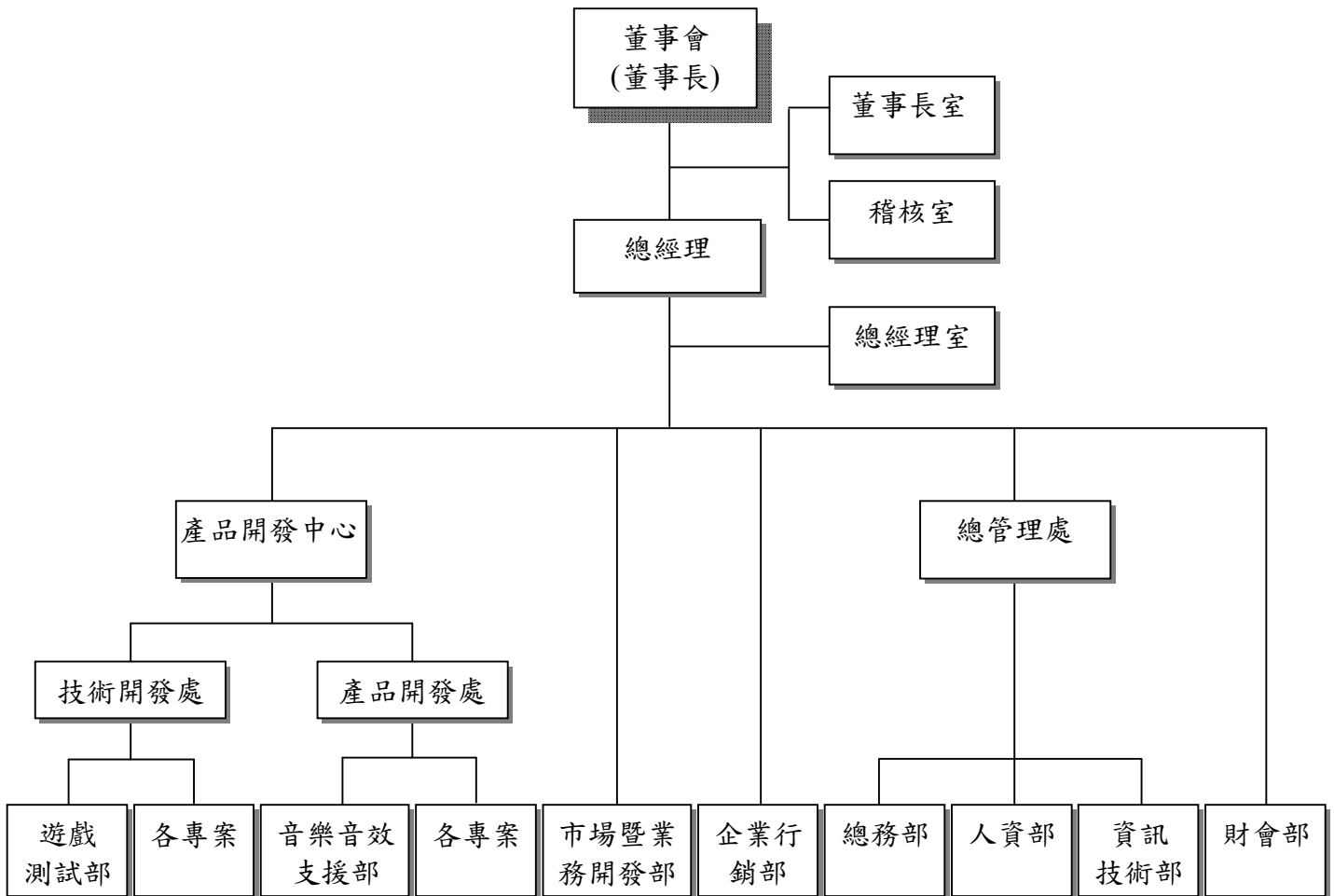
98 年	演類網頁遊戲獎】。
	自製網頁遊戲「樂土 Canaan」以「大家的冒險大陸 Canaan」名稱正式在日本地區上市。
	自製網頁遊戲「樂土 Canaan」以「寵物森林」名稱正式在台灣地區上市。
	樂陞以「多平台 3D 遊戲引擎及網路連線引擎核心技術」獲得【98 年度經濟部技術處創新成果表揚獎】。
99 年	「功夫熊貓」獲 2009 台北電玩展-Game Star 競賽玩家票選最佳電視遊樂器遊戲類【金獎】。
	「樂土 Canaan」於中國知名遊戲網站 17173.com 獲選為【十大年度風雲遊戲】。
	「寵物森林」(樂土 Canaan) 獲 2010 台北電玩展-Game Star 競賽玩家票選最佳網頁遊戲類【銅獎】。
	「樂土 Canaan」已於台灣、中國、日本、韓國、北美、南美、歐洲、印尼、俄羅斯等地區，以九種語言、十二種版本在全球上市。
	「寵物森林」(樂土 Canaan) 獲電玩網站巴哈姆特【2010 遊戲大賞年度人氣網頁遊戲金賞】。
	「史瑞克快樂 4 神仙 Shrek Forever After」於全球以九種不同語言上市。
100 年	「史瑞克快樂 4 神仙 Shrek Forever After」獲得【數位內容產品獎】及【2010 Digital Taipei 活動國際買主票選大獎】。
	與 SCET 合作 PSP 平台上，首款針對華人市場設計的東方雀神麻將遊戲正式上市，此款遊戲為索尼與經濟部合作計畫之首款作品。
	「寵物森林」(樂土 Canaan) 改版資料片「寵物森林-再世英雄」獲 2011 台北電玩展-Game Star 競賽玩家票選最佳自製網頁遊戲類【銀獎】。
	樂陞鋼鐵人電競隊於電競四年奪下 S&K 聯賽及星海爭霸 2 年度雙料總冠軍。
	樂陞科技於台灣正式掛牌上櫃。
101 年	跨平台遊戲《寶貝龍冒險》全球發行(Xbox 360/PS3/PC)。
	跨平台軟體《寶貝龍冒險》於美國 2012 DICE 高峰會中，獲得第 15 屆互動成就獎競賽之傑出創新獎(Outstanding Innovation in Gaming)。
	與全美最大資產擁有者 SEE Entertainment 共同合作，將就 SEE 旗下之好萊塢知名角色 IP 進行遊戲合作開發。
	跨平台遊戲《寶貝龍冒險》榮獲 2012 數位內容產品獎
102 年	跨平台遊戲《寶貝龍冒險》榮獲 101 年度經濟部技術處 技術/Know How 創新類產業創新成果表揚。
	樂陞科技榮獲經濟部潛力中堅企業肯定。
	北京樂陞科技正式於京交所新三版掛牌上櫃。
	樂陞聯手磁力線上與巨人網絡旗下光榮使命網絡合作新世代跨平台網遊。
	高雄樂陞美術館正式成立。
	東京電玩展展出「Fantasy Lore」3D 卡牌動作遊戲，其高畫質表現除獲日本知名平臺廠商 GREE 投資外，也獲日本 NHK 電視台大幅報導。

103 年	樂陞科技與新北市政府簽定合約，於 7 月份搬遷至新北市新店捷運站共構商場，緊鄰碧潭風景區，全力打造碧潭文創園區。
	樂陞宣布收購 Tiny Piece 及同步網絡，積極佈局全球及中國大陸市場。
	樂陞為推動數位美術創作，舉辦樂陞數位美術創作大賽-金朱雀獎。
104 年	為傳承台灣知名蜂蜜蛋糕品牌及好味道，樂陞全面收購一之鄉。
	樂陞及樂陞美術館正式宣佈參與世界級知名遊戲軟體 Final Fantasy XV 遊戲及美術開發工作。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工作職掌
董事長室	擬訂集團整體策略目標，綜理並督導各方面業務及運作之執行。
稽核室	1. 調查、評估各單位內控制度之健全性及執行情形。 2. 年度稽核計劃之執行。 3. 稽核報告之撰寫及改善作業之考核。
總經理	1. 公司經營管理方針與品質政策目標之制定規劃、監督。 2. 公司階段或整體性之經營策略訂定及經營績效之修訂。 3. 對董事會決議事項之規劃與執行。 4. 負責公司的營運和管理。
總經理室	1. 綜理各項合約之擬定、審核及提供與業務有關之法務諮詢服務。 2. 統籌本公司專利著作權商標、技術授權等智慧財產相關業務。 3. 開發技術及工具研發督導。
產品開發中心	1. 軟體研發流程之規劃、管理與執行。 2. 專案研發文件製作與時程管理。 3. 行銷計畫的規劃與執行。
技術開發處	1. 各項製作工具之研究開發。 2. 新技術/平台之研究開發。 3. 公司現有各項軟體技術之改善及發展。 4. 負責公司所開發之遊戲的測試。 5. 檢視遊戲 BUG，提供製作部門進行改善。
產品開發處	1. 新產品開發之規劃、管理與執行。 2. 軟體專案之風險與成本管理。 3. 軟體人員技術提升、訓練規劃。 4. 遊戲開發相關之音樂、音效製作及技術支援。 5. 遊戲作品整體視覺效果呈現企劃及技術支援。
市場暨業務開發部	1. 負責本公司自製遊戲產品授權業務。 2. 負責洽談遊戲開發合作業務。
企業行銷部	1. 負責公司各項宣傳、行銷活動企劃、執行。 2. 負責公司對外形象包裝、媒體聯繫及各項文宣企畫、製作。
總管理處	1. 負責集團人力資源、資訊環境、行政總務各項作業方向及原則統籌擬訂。 2. 負責公司人力需求規劃、招募、薪資福利、員工關係，以及人力訓練及發展等人事業務管理、執行。 3. 負責公司採購作業、資產管理、公共行政、公共安全及公共服務等總務相關業務管理、執行。 4. 負責公司資訊環境及電腦軟硬體之管理及維護。
財會部	1. 會計帳務、稅務處理、管理報表編製與分析。 2. 財務規劃、資金籌措、調度及管理。 3. 預算彙編、控制與分析。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4年04月17日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許金龍	103.6.18	三年	89.9.20	255,980	0.39%	306,805	0.35%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 台灣大學法律、政治系雙 學位學士 聯合報財經、政治記者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 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樂陞美術中心有限公司董 事長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 有限公司董事長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董事長 XPEC Entertainment Holdings (Cayman) Ltd.法 人董事代表人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創夢市集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董 事長 樂陞世紀(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監察人	許飛龍	兄弟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一之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Tiny Piece Co., Ltd 負責人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董事長			
董事	Delaware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103.6.18	三年	98.4.23	7,927,031	12.09%	7,181,763	8.25%	0	0.00%	0	0.00%	-	無	無	無	無
董事	Delaware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代表人:劉柏園	103.12.29	三年	103.12.2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富進機械行政經理 華夏工專機械科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香港遊戲橘子數位科技 (股)公司董事長 北京遊戲橘子數位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長 Gamania Holdings Ltd.董 事長 Gaman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董事長(法人 代表) Gamania China Holdings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Gamania Sino Holdings Ltd.董事長 Gamania Digital Entertainment Labuan Holdings Ltd.董事長 飛魚數位遊戲(股)公司董 事(法人代表) 亞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放電人文數位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台灣電競(股)公司董事(法 人代表) 紅門數位科技(股)公司董 事長(法人代表) 果核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法人代表) 遊戲橘子關懷社會福利慈 善事業基金會董事長(法 人代表) Gamania Digital Entertainment (U.S.) Co., Ltd.董事 Gamania Western Holdings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Gamania Netherlands Holdings Cooperatief U.A 董事 Gamania Digital Entertainment(Europe)B.V. 董事 蜂玩娛樂有限公司董事長 兩隻老虎(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樂點卡數位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Gash Plu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董事 GASH PLUS (KOREA) CO.,LTD 董事 捷達威數位科技(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Gamania R&D(HK)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全球倍術(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三商電腦(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可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蟻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遊酷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一階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秘密基地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遊酷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群募貝果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酷瞧新媒體(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瘋糖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樂點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樂媒採數位行銷(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創夢市集(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金斗雲遊戲(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安捷航空顧問(股)公司董事 翔升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Delaware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代表人：謝東波	103.6.18	三年	103.6.18	0	0.00%	19,177	0.02%	7,140	0.01%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化工所 國立台灣大學商研所 東帝士集團 Tuntex Group 經營管理課課長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兼財務長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 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 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一之鄉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書泓	103.6.18	三年	98.6.30	425,657	0.65%	390,317	0.45%	372,081	0.43%	0	0.00%	台北商專國貿科 方元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	方元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永萍	103.6.18	三年	101.3.1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外語文學系 畢業 美國紐約大學新聞碩士 中華文化經濟交流協會理 事長 台北市電腦公會顧問 台灣文化藝術發展促進會 首席顧問 臺北市政府市政顧問總召 集人 立法院最高顧問 News98 廣播電台「世界一 把抓」節目主持人 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 文化合作委員會副召集人 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 會第十屆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心設計委員會諮詢顧問 財團法人台北市客家文化 基金會第六、七屆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 會第九屆董事長 台北市政府副市長 台北市政府文化局局長 立法院第五屆及第六屆立 法委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文茜	103.6.18	三年	100.5.3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法律系法學組 紐約新社會研究學院(The New School for Social Research)歷史社會學博士 班 鳳凰衛視「解碼陳文茜」 節目主持人 中天電視「文茜的世界周 報」節目主持人 中天電視「文茜的世界財 經週報」節目主持人 東森電視「文茜的與我們 的人生故事」主持人 中國廣播公司「文茜的異 想世界」節目主持人 勁報董事長 台北市立法委員 年代產經台『財富新聞』 新聞節目主持人 TVBS 電視台『女人開講』 節目主持人 東海大學美術研究所指導 講師(專業領域特殊成就 講師) 國發會經濟小組召集人	中天電視「文茜的世界周 報」節目主持人 中天電視「文茜的世界財 經週報」節目主持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尹啟銘	103.6.18	三年	103.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計算控制系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 究所碩士	總統府國策顧問 中華大學講座教授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 博士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技 士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技 正 經濟部工業局組長 經濟部工業局副局長 經濟部工業局局長 經濟部常務次長 行政院顧問 經濟部長 行政院政務委員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 任委員	公會最高顧問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許仁慈	103.6.18	三年	98.12.1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會計系 仁濟醫院庶務人員-會計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許飛龍	103.6.18	三年	98.3.23	675,473	1.03%	809,589	0.93%	0	0.00%	0	0.00%	德國國立羅斯托克音樂暨 戲劇院演奏家碩士	財團法人山葉音樂振興基 金會指導部音樂總監 札克室內樂團團長	董事長	許金龍	兄弟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國華	103.6.18	三年	98.12.1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商專財政稅務科 紐約普瑞特藝術學院視覺 傳達所藝術碩士	MURA 東西設計公司董 事長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0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許金龍(1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4.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各項目所列之情事：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發行 公司董 事數 目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許金龍(董事)			✓											✓		✓	✓	無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代表人：劉柏園(董 事)			✓		✓	✓	✓	✓	✓					✓	✓	✓	✓	無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代表人：謝東波(董 事)			✓												✓	✓	✓	無
張書泓(董事)			✓		✓	✓		✓	✓	✓	✓	✓	✓	✓	✓	✓	✓	無
李永萍(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	✓	無
陳文茜(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	✓	無
尹啟銘(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	✓	無
許仁慈(監察人)			✓		✓	✓	✓	✓	✓	✓	✓	✓	✓	✓	✓	✓	✓	無
許飛龍(監察人)			✓		✓	✓	✓	✓	✓	✓	✓	✓	✓		✓	✓	✓	無
陳國華(監察人)			✓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04月1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逸	104/1/1	41,328	0.05%	0	0.00%	0	0.00%	復興商工美工科 Ecole des beaux-arts de saint-etienne(肄) 悟空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香港悟空數位娛樂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製作人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樂陞世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技術長	中華民國	張銘光	102/1/1	95,392	0.11%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全歲資訊(股)公司軟體設計組長 昱泉國際(股)公司主程式設計師 美商創世紀藝術科技(股)公司程式部門主管暨總工程師 樂陞科技製作處協理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XPEC Entertainment Holdings (Cayman) Ltd.法人董事代表人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運長	法國 美國	Jean-Marc Morel	104/4/20	0	0.00%	117,032	0.13%	0	0.00%	EPSECO College Engineering degree Activision Publishing Inc./ Studio Head Activision Publishing Inc./ Senior Director of Technology Activision Publishing Inc./ Director of Technology Activision Publishing Inc./ Technical Director Check Six/CEO Activision Publishing Inc./ Programmer – Lead Infogrames Entertainment/ Programmer – Lead	PJM Holding Ltd.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李柏衡	97/10/3	16,383	0.02%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中國國際商銀高級辦事員 東貿國際(股)公司財務副理 醫新(股)公司財務經理 亞洲透析服務(股)公司營運長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務長	中華民國	劉恩紘	94/6/1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福田法律事務所法務主任 和鑫光電(股)法務長	無	無	無	無	
產品開發處協理	中華民國	王彥凱	102/1/1	19,092	0.02%	0	0.00%	0	0.00%	中華工專電子科 新藝股份有限公司遊戲企劃 西基動畫(股)公司遊戲開發部經理 創世紀藝術科技(股)公司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楊蕙慈	97/2/20	1,456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經研所 東海大學企管學系 空中大學人文學系 欣錫國際(股)公司稽核/管理部主管 凱華實業(股)公司稽核主管 東森購物百貨(股)公司稽核資深專員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稽核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施義輝	96/4/18	2,794	0.00%	0	0.00%	0	0.00%	雲林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矽連科技(股)行政管理部人資專員 峻新電腦(股)總經理室規劃管理師 友立資訊(股)人資部經理 美商英特維數位科技(股)人資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自公司轉事 有無取子以投資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1,528	1,528	0	0	0	0	0	0	0.54%	0.41%	0	2,364	0	0	0	0	0	0	215,000	470,000	0	0	0.54%	1.04%	無
董事	張銘光	0	0	0	0	1,699	1,699	215	215	0.68%	0.51%	1,528	5,003	0	0	0	0	0	0	342,600	722,600	0	0	1.22%	1.84%	無
董事	張書泓																									
董事	許仁慈																									
獨立董事	陳文茜																									
獨立董事	李永萍																									
獨立董事	尹啟銘																									
董事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代表人：謝東波																									
董事(註2)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代表人：林蓓心																									
董事(註2)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代表人：劉柏園																									

註：1.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個人配發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

2.KingKong Development LLC.代表人於 103/12/29 由林蓓心更換為劉柏園。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許金龍、張銘光、張書泓、許仁慈、陳文茜、李永萍、林蓓心、劉柏園	許金龍、張銘光、張書泓、許仁慈、陳文茜、李永萍、林蓓心、劉柏園	許金龍、張銘光、張書泓、許仁慈、陳文茜、李永萍、劉柏園	張銘光、張書泓、許仁慈、陳文茜、李永萍、劉柏園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林蓓心	許金龍、林蓓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 (含)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許飛龍	0	0	220	220	35	35	0.09%	0.07%	無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陳國華	0	0	411	441	60	60	0.18%	0.13%	無
監察人	許仁慈									

註：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今年配發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許飛龍、陳國華、許仁慈	許飛龍、陳國華、許仁慈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3	3

(四)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陳逸	4,954	5,608	0	0	792	872	0	1,911	0	1,911	2.71%	2.23%	502	502	0	0	無
技術長	張銘光																	
法務長	劉恩紘																	
財務長	李柏衡																	

註：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今年配發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銘光、劉恩紘、李柏衡	張銘光、劉恩紘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 逸	陳 逸、李柏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4	4

(五)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紅利 金額(註)	現金紅利 金額(註)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 逸	1,911	0	1,911	0.68%
	技術長	張銘光				
	法務長	劉恩紘				
	財務長	李柏衡				

註：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今年配發金額。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酬金總額(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率(%)		酬金總額(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3,592	5,447	5.34%	7.81%	3,442	3,442	1.22%	0.92%
監察人	95	95	0.14%	0.14%	756	756	0.27%	0.20%

職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酬金總額(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率(%)		酬金總額(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	10,364	11,484	15.42%	16.47%	7,657	8,391	2.71%	2.23%
中心副 總經理								
技術長								
法務長								
財務長								

註：1.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及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及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3.本公司 103 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今年配發金額。

2.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支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已明訂於本公司之章程，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3)未來風險

本公司之所有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均無任何訴訟案件，本公司為防範風險，已投保董監責任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一〇三年度)董事會開會十六次(A)(第六屆六次、第七屆十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	許金龍	16	0	100.00%	連任 (103.6.18 選任)
董事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代表人：林蓓心	12	1	86.67%	連任、改派 (103.6.18 選任) (103.12.29 改派為 劉柏園)
董事	張銘光	6	0	100.00%	舊任
董事	張書泓	15	1	93.75%	連任 (103.6.18 選任)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	許仁慈	5	1	83.33%	舊任
董事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代表人：劉柏園	1	0	100.00%	改派 (103.12.29 改派)
董事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代表人：謝東波	10	0	100.00%	新任 (103.6.18 選任)
獨立 董事	陳文茜	1	14	6.25%	連任 (103.6.18 選任)
獨立 董事	李永萍	13	2	81.25%	連任 (103.6.18 選任)
獨立 董事	尹啟銘	9	0	90.00%	新任 (103.6.18 選任)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p> <p>(一) 103年5月8日董事會，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除李永萍獨立董事依公司法第206條準用第178條利益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p> <p>(二) 103年11月12日董事會，決議102年度董監酬勞、員工紅利之分派工作，除董事林蓓心、謝東波因自身利害關係，故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p> <p>(一) 加強董事會職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本屆董事係於103年6月18日選任，公司董事間均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辦理。 3.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成員103年度已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 4. 在獨立董事制度方面，本公司設置三席獨立董事，分別為李永萍小姐、陳文茜小姐及尹啟銘先生。本公司獨立董事均以其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就董事會中有關內控制度執行、業務及財務等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p>(二) 提升資訊透明度</p> <p>103 年度個別及合併之財務報表，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揭露，均能正確即時完成，公司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本公司官網已載明董事會及股東會重要決議，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一〇三年度)董事會開會十六次(A)(第六屆六次、第七屆十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監察人	許飛龍	7	0	43.75%	連任 (103.6.18 選任)
監察人	陳國華	6	0	37.50%	連任 (103.6.18 選任)
監察人	林鴻祥	2	0	33.33%	舊任
監察人	許仁慈	4	0	40.00%	新任 (103.6.18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透過電話、e-mail或直接對談方式，不定期與管理階層溝通及了解公司狀況，同時藉由列席董事會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管理階層交換意見；本公司網站設有監察人信箱，本公司員工、股東均可藉由該管道與監察人溝通，另監察人亦會出席股東會與股東直接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與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報告、新頒訂的會計原則等進行溝通與了解；且監察人於每月稽核報告、每季追蹤報告及自行檢查報告完成後會同稽核主管對年度稽核計劃內容執行內部稽核作業所發現缺失、自行檢查可改進事項，包含持續追蹤負責單位對前項缺失及異常事項所採取的改善措施及實際的改善情形等進行溝通，歷年來運作順暢，亦能協助監察人發揮監督功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依規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官網投資人專區公司重要內規中，並訂定「股東會議事規範」、「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監察人之職責範疇規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辦法」、「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原則」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等與公司治理相關制度規範，並加以施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1.股東會議案，與會股東有發言討論時間，對於無爭議且可行之建議，公司均予以接受與改善，具爭議之建議，則依議事規則採表決方式決議。 2.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可解決相關問題。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制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等書面具體相關內控辦法，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書面內控辦法，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一) 本公司已依據公司章程設置七席董事(包含獨立董事三席)，董事組成多元且董事亦定期進修相關課程。</p> <p>(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截至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p> <p>(四)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評估。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由董事會聘任，並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及股東，亦遵守會計師法暨職業道德規範公報規定，且無連續五年均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本公司財務報告之情事。</p>	<p>(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三) 本公司依據內控查核作業項目，對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進行評估；但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未來將視情況進行相關評鑑。</p> <p>(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V		<p>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另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並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之溝通管道，可妥適回應相關議題。</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V		<p>本公司已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依據法令將相關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公司治理專區揭露相關訊息。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p> <p>2. 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員工的安全與身心健康，提供員工最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各層樓進出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同時，本公司亦相當注重辦公環境之清潔，定期進行清掃及消毒工作，提升工作環境品質。另每年均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協助員工留意及改善身體健康。員工於個人工作及生活上遇有困難、壓力或挫折需尋求協助或申訴時，本公司亦會安排直屬上司及人力資源部為諮詢窗口，以進行協助解決問題。</p> <p>3. 投資者關係：為維護股東權益，使投資大眾便於瞭解公司之經營狀況，本公司架設『公司治理專區』</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於本公司網站，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外，提供投資人另一選擇。</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並無一般製造業有實體進貨之情事，本公司除將部分遊戲開發及美術製造案件委由子公司香港啟陞製造外，其餘較零星之案件則交由其他外包廠商負責，本公司與外包廠商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維繫關係。</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除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台新銀行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事項等，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聘有法務人員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及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資訊，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請詳後附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一覽表。</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規章，進行風險評估，並落實內部稽核作業。</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授信管理辦法，建立客戶基本資訊，並與客戶維持良好及穩定之合作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各董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投保期間為103年3月1日至104年3月1日、104年3月1日至105年3月1日，保額為USD100萬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已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送董事會通過，並依規定申報完成；另公司已於103第一季參與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之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鑑，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結果報告詳第33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一覽表：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起	迄				
董事	許金龍	103/06/18	103/11/27	103/11/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是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謝東波	103/06/18	103/11/27	103/11/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是
董事	張書泓	103/06/18	103/11/27	103/11/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是
獨立 董事	李永萍	103/06/18	103/11/27	103/11/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是
獨立 董事	陳文茜	103/06/18	103/11/27	103/11/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是
獨立 董事	尹啟銘	103/06/18	103/11/27	103/12/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	12	是
監察人	許飛龍	103/06/18	103/11/27	103/11/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是
監察人	陳國華	103/06/18	103/11/27	103/11/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是
監察人	許仁慈	103/06/18	103/12/04	103/12/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危機預警與案例分析	3	是

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結果報告

報告日期: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

本公司於 102 年 7 月 22 日報名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並於 103 年 3 月 11 日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至本公司進行實地訪評之後，完成整體評量程序，評量結果如下：

- 一、在實地訪評評量與開放式問卷部分，共計分為股東權益保障、資訊透明度強化、董事會相關職能強化、監察人功能的發揮、管理階層的紀律與溝通、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與社會責任等幾個構面，本公司平均得分為 79。
- 二、在中介機構訪談部分，評量委員會執行委員經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訪談及證券櫃買中心等相關單位電訪，認為本公司積極建立及推動公司治理制度，已具一定成效。
- 三、評量委員會綜合各項構面之評估結果，針對本公司公司治理制度提出整體意見如下：
 - (一)建議公司獨立董事儘可能親自出席董事會，避免委託出席。
 - (二)建議公司獨立董事選任，除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規定公司獨立董事應具備積極資格外，並應遴選不同專業才能組合之獨立董事，以強化董事會多元化結構，有效發揮董事會效能。
 - (三)為有效落實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督導職能，建議公司稽核部門及會計師單獨與獨立董事及監察人進行溝通時，應留存會議書面紀錄，以茲查考。
 - (四)建議公司設立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制度，就其運作紀律、重大決策與成效等指標，建立客觀評估機制，以期發揮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我鞭策功能。
 - (五)公司身處國際競爭激烈、研發金額大、研發時間長之遊戲產業，因此積極從事募資行為及投資整併，建議公司於董事會轄下設置專責風險評估單位或專人，負責相關工作，更積極從事整體風險之控管。
 - (六)建議公司增加英文版公司治理專區，以利與國際接軌及外國人投資之瞭解。
 - (七)建議公司積極鼓勵董事與監察人出席股東會，直接聽取股東之建議，以利公司治理之落實。
 - (八)建議公司將內部稽核主管績效評估提升至董事會層級。
 - (九)由臺灣證交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委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所建置之「資訊揭露評鑑系統」，係以提升企業資訊揭露透明度，落實公司治理為目的，建議公司持續強化資訊透明度。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尹啟銘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李永萍			✓	✓	✓	✓	✓	✓	✓	✓	✓	0	無
其他	張志良			✓	✓	✓	✓	✓	✓	✓	✓	✓	4	無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2014 年 6 月 26 日至 2017 年 6 月 17 日，最近年度（一〇三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召集人	尹啟銘	1	0	100%	新任 (103.6.26 選任)
委員	李永萍	2	0	100%	連任 (103.6.26 選任)
委員	張志良	2	0	100%	連任 (103.6.26 選任)
委員	陳文茜	0	1	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一)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已參照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已於102年12月10日提交董事會審議通過。</p>	(一) 尚無重大差異。
	V		<p>(二)(三) 本公司每年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雇人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二)(三) 尚無重大差異。
	V		<p>(四)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績效考核辦法」及「員工獎懲辦法」等人事管理規則，亦設有員工申訴專線，以嚴謹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於安全保密情況下傳達訊息。</p>	(四) 尚無重大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一)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產生汙染之可能性低，所以並無制訂書面之環保政策，但仍按時宣達對維持環保的重要性。</p>	(一) 尚無重大差異。
	V		<p>(二) 本公司遵行各項環保相關法令規定，無任何違反環保法令情事發生。</p>	(二) 尚無重大差異。
	V		<p>(三) 本公司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除所有可回收物品皆有相關的回收方式外，對於節約用電、省水、可回收物之再利用，空調與燈光之控制皆定時加以宣導與稽查，以期可將資源妥善利用，為環保盡一份心力。</p>	(三)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及海外子公司均依據當地勞動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員工工作規則」，保障員工權益，集團內各公司對所聘僱的非本國籍員工，所給予的福利、待遇等等均與本國及員工相同，無任何差別待遇。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績效考核辦法」及「員工獎懲辦法」等人事管理規則，亦設有員工申訴專線，以嚴謹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於安全保密情況下傳達訊息。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公司提供安全舒適之辦公環境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安全衛生之宣導。	(三)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每年均會舉辦員工大會，讓全體員工明瞭公司所有營運狀況及未來營運計畫等等，日常公司若發生有重大變革或組織調整時，也會透過緊急說明會之召開，向員工進行說明。	(四)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定期對員工進行培訓以增加工作職能之競爭力。	(五)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並非終端產品，但仍有專職業務人員負責處理客戶事務服務，與客戶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	(六) 尚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皆訂定合約，且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七) 尚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產業性質，故與供應商產生污染之可能性低。	(八) 尚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	V		(九) 本公司產業性質，故與供應商產生污染之可能性低，亦無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九)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年報、官網中均已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經2013年12月10日董事會通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努力於本業經營外，秉持取之社會，回饋社會之心，對推動社會服務與公益方面，希能略盡棉薄之力，各項主要社會活動說明如下： <u>與復興商工簽約締結產學合作新聯盟</u> 雙方將以產學雙師合作模式的「樂陞產學專班」創造次世代遊戲美術產學合作的新紀元，以發掘 2D及 3D美術的優秀人才，為公司開發的遊戲專案美術以及專業分工的美術製作服務儲備更多的人才庫。並在復興商工廣告設計科高二、高三年段，以學生課程選組方式，分別各開設 1 班產學雙師合作模式的「樂陞產學專班」。此外，為獎勵復興學子積極投入遊戲專案開發及次世代遊戲美術設計之發展，樂陞於復興商工設立獎助學金，包括在校學生及畢業後繼續升學就讀大專院校相關科系者，以培養更多優秀人才。 <u>認養南投紅茶茶園</u> 因南投魚池日月潭紅茶的沒落，當地茶農紛紛改種檳榔以求生計，南投魚池知名紅茶品牌「和菓森林」為讓魚池紅茶再次揚名國際，發起企業認養茶園計劃，希望藉由企業的贊助，鼓勵茶農轉作，砍伐現有的檳榔樹，並種下新的茶苗。和菓森林專注於紅茶種植，樂陞執著於遊戲研發。雙方在各自所擅長的專業領域中，都有著一份不變的堅持。樂陞便投入此紅茶認養計劃，成為第一家贊助的企業，追求更好的營收之餘，也不忘善盡社會責任。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工作規則」，並於內部規章、公司網站及年報上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明確規範不得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作出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並不定期向內部全體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內部稽核單位在日常查核時，對內部是否發生不誠信行為情事亦會列入查核重點的一部份，當遇員工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時，會視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依據「員工獎懲辦法」懲戒。</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提供為公司經營重要事務人員的行為規範，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事發生。</p>	<p>(一)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尚無重大差異。</p> <p>(三)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V		<p>(一) 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建立有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簽立保密條款。</p> <p>(二) 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及執行有總經理室負責，相關成員有隨時向董事會成員報告之義務。</p>	<p>(一)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總經理室相關成員報告。	(三)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訂定有內部稽核計劃，內部稽核單位均依據稽核計劃執行各項查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會另行安排專案查核。	(四)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定期宣導誠信經營相關守則，使員工確實瞭解其定義並遵守。	(五)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總經理室相關成員報告，如查明確有其事發生時，會視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依據「員工獎懲辦法」懲戒。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同上述說明。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同上述說明。	(三)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置於官網投資人專區之公司重要內規中。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清楚規範公司人員應遵守之事項，另檢舉與懲處亦已明定於各相關辦法中，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之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辦法」，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漏。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並經董事會通過，該辦法已於公司內部網站發布公告，亦可由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中的公司重要內規進行查詢，相關路徑請詳下：

(<http://www.xpec.com/investor/console/investor44>)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請詳第43~45頁「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103年度內控聲明書，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閱，相關資料請詳第46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之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之情形。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民國98年4月24日修訂

第一條、制定目的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本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第二條、適用範圍

本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本公司應促其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

第三條、相關定義：無。

第四條、程序/作業內容

- 一、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及本作業程序辦理。
- 二、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內部重大資訊由本公司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擬訂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訂時應考量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律、命令暨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相關規章。
- 三、本公司應設置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並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由適任及適當人數之成員組成，並經董事會通過，其職權如下：
 - 1、負責擬訂、修訂本作業程序之草案。
 - 2、負責受理有關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及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諮詢、審議及提供建議。
 - 3、負責受理有關洩漏內部重大資訊之報告，並擬訂處理對策。
 - 4、負責擬訂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所有文件、檔案及電子紀錄等資料之保存制度。
 - 5、其他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業務。
- 四、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

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五、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以書面傳遞或電子郵件時，應有適當之保護。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檔案文件，應備份並保存於安全之處所。

六、本公司應確保前二條所訂防火牆之建立，並採取下列措施：

1、採行適當防火牆管控措施並定期測試。

2、加強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之保管、保密措施。

七、本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應簽署保密協定，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八、本公司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應秉持下列原則：

1、資訊之揭露應正確、完整且即時。

2、資訊之揭露應有依據。

3、資訊應公平揭露。

九、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揭露，除法律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應確認代理順序；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發言內容應以本公司授權之範圍為限，且除本公司負責人、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本公司人員，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

十、公司對外之資訊揭露應留存下列紀錄：

1、資訊揭露之人員、日期與時間。

2、資訊揭露之方式。

3、揭露之資訊內容。

4、交付之書面資料內容。

5、其他相關資訊。

十一、對媒體不實報導之回應

媒體報導之內容，如與本公司揭露之內容不符時，本公司應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及向該媒體要求更正。

十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如知悉內部重大資訊有洩漏情事，應儘速通知專責單位及內部稽核部門。

專責單位於接受前項報告後，應擬定處理對策，必要時並得邀集內部稽核等部門商討處理，並將處理結果做成紀錄備查，內部稽核亦應本於職責進行查核。

十三、違規處理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本公司應追究相關人員責任並採取適當法律措施：

- 1、本公司人員擅自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或違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 2、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之內容超過本公司授權範圍或為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本公司以外之人如有洩漏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情形，致生損害於本公司財產或利益者，本公司應循相關途徑追究其法律責任。

十四、內控機制

本作業程序納入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其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以落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執行。

十五、教育宣導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對新任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第六條、本辦法經董事會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七條、使用表單

無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含委託出席董事一人)，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登龍 簽章

總經理：陳逸 簽章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項次	會議時間	開會議案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03/06/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一〇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訂定「監查人之職權範疇規則」案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 擬辦理子公司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釋股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股東提出異議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3~9.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照案通過。 102 年度盈餘分配，共計配發董事、監察人現金酬勞新台幣 453,626 元；員工配發現金紅利新台幣 1,814,505 元；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3,106,000 元、股票股利新台幣 85,180,000。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因應上櫃承諾事項部分解除及金管會 102/12/30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53073 號函修訂，並經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進行選舉。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股東臨時會	103/8/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擬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擬解除董事之競業限制案 為使子公司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上市櫃要求，必須降低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不超過其發行總額之百分之七十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提出異議，經主席說明後投票表決通過 2~3.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投票表決通過。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103/11/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修改「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遊戲聯運暨行動遊戲分發平台投資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3.股東提出異議，經主席說明後投票表決通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投票表決通過。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項次	會議別	開會時間	案由說明
1	董事會	103/03/11	1. 合作框架協議案
2	董事會	103/03/26	1. 重編102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102年度第4季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案 3. 總管理處協理任命案 4. 委任稽核主管案 5. 「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 投資「創夢市集股份有限公司」案 9. 投資LionsFilm株式會社案 10.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子公司案 11. 本公司之孫公司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擬處分其子公司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份股權案 12. 獨立董事酬勞案
3	董事會	103/03/31	1. 10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投資移動休閒遊戲平台案 3.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4.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 5. 擬辦理子公司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釋股案 6. 召集本公司103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7. 新店總部設計案
4	董事會	103/04/25	1. 通過投資有價証券額度案。 2. 增加長期投資案。 3. 通過孫公司提供本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5	董事會	103/05/08	1. 102年度盈餘分配案。 2. 102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更正召集103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4. 新增集團關係企業資金往來案。 5. 子公司提供本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6. 增加長期投資案。 7. 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6	董事會	103/05/19	1. 通過103年度第一季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案。 2. 調整部分集團關係企業資金往來。 3. 擬發行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一案。
7	董事會	103/06/26	1. 選任董事長案。 2. 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3. 總經理聘任案。

項次	會議別	開會時間	案由說明
			4.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5.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6. 召集103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7. 辦理子公司釋股案。 8. 處分公司持有之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相關事宜案。 9. 孫公司擬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10. 調整部份集團關係企業資金往來案。 11. 調整銀行授信融資額度案。 12. 因營運所需，擬變更公司營業地址。
8	董事會	103/07/22	1. 辦理子公司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釋股案。 2. 更正召集103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9	董事會	103/08/13	1. 擬訂定102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及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暨相關作業事項。 2. 103年度第二季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案。 3. 修訂「內控制度」及「內稽制度」部分條文案。
10	董事會	103/09/30	1. 103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定價暨洽定應募人等相關事宜案。
11	董事會	103/10/02	1. 103年第二次私募普通股定價暨洽定應募人等相關事宜案。 2.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 召集本公司103年度第二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5. 103年度第三季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案。 6.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案。 7. 長期投資案。 8. 手機遊戲營運公司合資案。 9. 處分長期投資案。
12	董事會	103/10/07	1. 遊戲聯運暨行動分發平台投資案。 2. 增選董事二席案。 3.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 4. 更正召集本公司103年度第二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項次	會議別	開會時間	案由說明
13	董事會	103/11/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子公司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釋股案。 2. 通過102年度董監酬勞、員工紅利分派內容。 3. 合資設立手機遊戲營運公司提高資本額案。
14	董事會	103/11/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孫公司對母公司集團關係企業資金往來案。 2. 訂定「103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轉換辦法」並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0,000單位。 3.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5	董事會	103/12/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3年第三次私募普通股定價暨洽定應募人等相關事宜案。 2. 合資公司股權轉讓案。
16	董事會	103/12/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孫公司擬處份子公司部份股權案。 2. 104年度集團關係企業資金往來重新審議案。 3. 104年度銀行授信融資額度重新審議案。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5. 10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6. 曾孫公司擬啟動轉版作業案。 7. 總經理異動案。 8. 擬解除新任經理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9. 除份無形資產權利案。 10. 處份資產權利案。 11. 孫公司擬處分其轉投資案。 12. 「103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修訂案。
17	董事會	104/01/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3年度第4季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案 2.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案。 3. 手機遊戲公司合資案。 4. 一之鄉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5. 員工認股權發行授予名單。 6. 組織架構調整案。 7. 因應組織架構調整及未來業務發展需要，擬進行人事調整案。 8. 擬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18	董事會	104/03/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03年度盈餘分配案。 3. 103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及員工紅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項次	會議別	開會時間	案由說明
			6.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 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 8. 召集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9. 「103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營運長聘任及薪酬案。 11. 擬解除經理人之競業限制案。 12. 孫公司擬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13. 擬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14. 子公司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子公司案。 15. 增加長期投資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104 年 04 月 17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室經理	楊蕙慈	97.2.20	103.3.1	內部職務調整
總經理	林蓓心	100.11.1	103.7.1	集團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彥鈞 曾祥裕	103/01/01~103/12/31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120	120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2,800	-	2,800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註：非審計公費項目為私募、盈餘轉增資及暫繳相關費用。

-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 10%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17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許金龍	50,825	255,000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柏園 (註一)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謝東波 (註二)	128	-	18,400	-
董事	張書泓	(35,340)	-	-	-
獨立董事	陳文茜	-	-	-	-
獨立董事	李永萍	-	-	-	-
獨立董事	尹啟銘 (註三)	-	-	-	-
監察人	許仁慈	-	-	-	-
監察人	許飛龍	273,116	19,000	-	-
監察人	陳國華	-	-	-	-
總經理	陳 逸 (註四)	(3,863)	-	40,500	-
副總經理	張銘光	(116,125)	-	72,000	-
副總經理	翁先弘	4	-	-	-
財務暨會計主管	李柏衡	2,714	-	-	-
協理	劉恩紘	187	-	(1,131)	-
協理	廖珮君	3,850	-	10,000	-
協理	王彥凱	(18,506)	-	-	-
協理	莊啟宗	-	-	-	-
協理	蔡玉雪	-	-	-	-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17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廖正雄	(14,813)	-	22,500	-
協理	楊蕙慈 (註五)	241	-	-	-
經理	施義輝	841	-	(1,000)	-
法人董事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1,230,268)	(2,047,000)	-	(60,000)

註：係截至 104 年 04 月 17 日止(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實際在任者。

註一：103.12.29 新任，係為法人董事改派

註二：103.06.18 選任

註三：103.06.18 選任

註四：104.01.01 協理升任總經理

註五：103.03.01 新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 10%以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年04月1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英屬蓋曼群島商 Cinda Creative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L.P.	7,964,583	9.15%	0	0.00%	0	0.00%	無	無	
動游有限公司	7,964,583	9.15%	0	0.00%	0	0.00%	無	無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7,181,763	8.25%	0	0.00%	0	0.00%	無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崇稜環球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393,486	6.19%	0	0.00%	0	0.0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宏遠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客戶帳戶	5,327,814	6.12%	0	0.00%	0	0.00%	無	無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3.67%	0	0.00%	0	0.00%	無	無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輝立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299,000	2.64%	0	0.00%	0	0.00%	無	無	
范永興	2,190,478	2.52%	0	0.00%	0	0.00%	無	無	
葫蘆數位娛樂有限公司	1,700,000	1.95%	0	0.00%	0	0.00%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469,544	1.69%	0	0.00%	0	0.0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04月17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38,844	100%	0	0.00%	38,844	100%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註)	100%	0	0.00%	(註)	100%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0.09	90%	0	0.00%	0.09	90%
Tiny Piece Co.,Ltd	(註)	100%	(註)	100%	(註)	100%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62	81.7%	0	0.00%	5,662	81.7%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15,350	75.43%	0	0.00%	15,350	75.43%
樂陞美術中心有限公司	4,000	100%	0	0.00%	4,000	100%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74%	0	0.00%	(註)	74%
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	(註)	94%	0	0.00%	(註)	94%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註)	100%	0	0.00%	(註)	100%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註)	100%	0	0.00%	(註)	100%

註：方創投資有限公司、Tiny Piece Co.,Ltd、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係為有限公司，非為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之登記。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 股份種類

104 年 04 月 17 日 / 單位: 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87,076,289	12,923,711	100,000,000	皆屬上櫃掛牌股票

註：上列流通在外股本，包含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無擔保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待辦理變更登記之股數。

(二)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8 (註 1)	10	20,000	200,000	2,000	20,000	減資 160,000 仟元	—	—
96/5 (註 2)	10	20,000	20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
96/8 (註 3)	10	20,000	200,000	3,985	39,849	現金增資 9,849 仟元	—	—
96/8 (註 4)	10	20,000	200,000	4,600	46,000	現金增資 6,151 仟元	—	—
96/9 (註 5)	10	20,000	200,000	5,500	55,000	現金增資 9,000 仟元	—	—
96/10 (註 6)	10	20,000	200,000	6,800	68,000	現金增資 13,000 仟元	—	—
97/7 (註 7)	10	20,000	200,000	12,000	120,000	盈餘 24,800 仟元 資轉 27,200 仟元	—	—
98/7 (註 8)	60 10	20,000	200,000	17,500	175,000	現增 22,700 仟元 盈餘 32,300 仟元	—	—
99/10 (註 9)	10	30,000	300,000	19,158	191,580	盈餘 16,580 仟元	—	—
100/1 (註 10)	60	30,000	300,000	21,000	210,000	現增 18,420 仟元	—	—
100/8 (註 11)	60	30,000	300,000	23,626	236,260	現增 26,260 仟元	—	—
100/11 (註 12)	10	30,000	300,000	25,844	258,440	盈轉 22,180 仟元	—	—
101/11 (註 13)	49.44 46.01	30,000	300,000	26,841	268,414	有擔保公司債轉換 607 仟元 無擔保公司債轉換 9,367 仟元	—	—

年/月	發行 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3 (註 14)	49.44 46.01	45,000	450,000	30,059	300,597	有擔保公司債轉換 30,683 仟元 無擔保公司債轉換 1,500 仟元	—	—
102/8 (註 15)	67 69 49.44	100,000	1,000,000	40,987	409,872	私募 90,000 仟元 有擔保公司債轉換 19,275 仟元	—	—
102/9 (註 16)	10	100,000	1,000,000	60,526	605,261	盈轉 195,389 仟元	—	—
103/1 (註 17)	66.8	100,000	1,000,000	65,026	650,261	私募 45,000 仟元	—	—
103/05 (註 18)	30.1	100,000	1,000,000	65,529	655,299	員工認股權轉換	—	—
103/09 (註 19)	30.1	100,000	1,000,000	65,547	655,479	員工認股權轉換	—	—
103/10 (註 20)	30.1 154.83 115.1	100,000	1,000,000	82,307	823,077	員工認股權轉換 1,719 仟元 無擔保公司債轉換 2,829 仟元 盈轉 85,180 仟元 資轉 45,870 仟元 私募 32,000 仟元	—	—
104/1 (註 21)	138.6	100,000	1,000,000	84,107	841,077	私募 18,000 仟元	—	—
104/5 (註 22)	25.141 127.8 127.21	100,000	1,000,000	85,020	850,197	員工認股權轉換 1,597 仟元 無擔保公司債轉換 7,523 仟元	—	—
104/5 (註 23)	25.141 127.8 127.21	100,000	1,000,000	87,076	870,762	員工認股權轉換 6,536 仟元 無擔保公司債轉換 14,029 仟元		

- 註 1：核准號函：95 年 8 月 8 日府建商字第 09581192710 號。
- 註 2：核准號函：96 年 5 月 14 日府建商字第 09684597200 號。
- 註 3：核准號函：96 年 8 月 23 日北市商一字第 0960035630 號。
- 註 4：核准號函：96 年 8 月 31 日北市商一字第 0960037120 號。
- 註 5：核准號函：96 年 9 月 27 日北市商一字第 0960040273 號。
- 註 6：核准號函：96 年 10 月 22 日北市商一字第 0960044028 號。
- 註 7：核准號函：97 年 7 月 3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786146100 號。
- 註 8：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7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5111 號及第 0980035112 號核准，台北市政府 98 年 8 月 28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888063000 號核准。
- 註 9：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7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8147 號核准，台北市政府 99 年 10 月 22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988573610 號核准。
- 註 10：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11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60320 號核准，台北市政府 100 年 2 月 15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0677310 號核准。
- 註 11：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7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052 號核准，台北市政府 100 年 8 月 11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6452200 號核准。

- 註 12：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10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9459 號核准，台北市政府 100 年 12 月 6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90059400 號核准。
- 註 13：台北市政府 101 年 11 月 6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189419700 號核准。
- 註 14：台北市政府 102 年 3 月 18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282119410 號核准。
- 註 15：台北市政府 102 年 8 月 3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287275900 號核准。
- 註 16：經濟部 102 年 9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87820 號核准。
- 註 17：經濟部 103 年 1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03280 號核准。
- 註 18：經濟部 103 年 5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94560 號核准。
- 註 19：經濟部 103 年 9 月 2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82120 號核准。
- 註 20：經濟部 103 年 10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24120 號核准。
- 註 21：經濟部 104 年 1 月 5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73920 號核准。
- 註 22：經濟部 104 年 5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74090 號核准。
- 註 23：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無擔保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俟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變更實收資本額後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三)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4 年 04 月 17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13	15	3,528	47	3,603
持有股數	0	2,506,031	13,181,295	38,999,026	32,389,937	87,076,289
持有比率	0.00%	2.88%	15.14%	44.79%	37.20%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4 年 04 月 17 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45	251,685	0.29%
1,000 至 5,000	1,976	3,847,396	4.42%
5,001 至 10,000	284	2,174,981	2.50%
10,001 至 15,000	96	1,236,808	1.42%
15,001 至 20,000	77	1,399,656	1.61%
20,001 至 30,000	85	2,098,738	2.41%
30,001 至 50,000	76	2,999,304	3.44%
50,001 至 100,000	61	4,300,176	4.94%
100,001 至 200,000	46	6,211,043	7.13%
200,001 至 400,000	29	8,319,450	9.55%
400,001 至 600,000	14	6,470,925	7.43%
600,001 至 800,000	3	2,265,287	2.60%
800,001 至 1,000,000	1	809,589	0.93%
1,000,001 股以上	10	44,691,251	51.32%
合 計	3,603	87,076,289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年04月17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英屬蓋曼群島商 Cinda Creative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L.P.	7,964,583	9.15%
動游有限公司	7,964,583	9.15%
KingKong Development LLC.	7,181,763	8.2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崇稜環球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393,486	6.1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宏遠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客戶帳戶	5,327,814	6.12%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3.6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輝立証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299,000	2.64%
范永興	2,190,478	2.52%
葫蘆數位娛樂有限公司	1,700,000	1.95%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469,544	1.6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10.50	194.00	189.50	
	最 低	63.30	90.30	162.00	
	平 均	87.91	143.93	178.8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8.17	48.14	不適用	
	分配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112	79,589	84,628	
	每股盈餘(註 2)	1.00	3.55	0.3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2	0.30006669(註 1)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6.49999978	2.69990619(註 2)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0	0	0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87.91	40.54	不適用
	本利比(註 5)	879.10	479.66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0.001	0.002	不適用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103 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至當年度止累積未附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三十條可分配盈餘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預算規劃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由董事會提報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調整之。

2. 本年度(103 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經 104/3/26 董事會決議通過，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預計分配股東紅利 259,340,000 元(每股配發 0.30006669 元現金股利及 2.69990619 元股票股利)，另員工紅利 9,430,000 元，董監酬勞 2,360,000 元，另亦通過提撥資本公積 113,000,0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300,000 股。

(七)本次股東會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865,106,510
本年度 配股股 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0.30006669
	盈餘轉增資每仟股配發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仟股配股數(股)		130.715252
營業績 效變化 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營業 績 效 變 化 情 形	每股盈餘		(註 2)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倒數)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待本次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公司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訂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及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紅利後，其餘額酌予部份保留或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一〇三年度之稅後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依章程規定比例提列計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若股東會決議之實際發放金額有變動時，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一〇四年度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經 104/3/26 董事會決議通過，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預計分配股東紅利 259,340,000 元(每股配發 0.30006669 元現金股利及 2.69990619 元股票股利)，另員工紅利 9,430,000 元，董監酬勞 2,360,000 元，另亦通過提撥資本公積 113,00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300,000 股。

4. 上年度(102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股東會決議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原估列數差異情況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員工紅利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金額	股數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報報表每股淨值	金額	股數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	1,814,505	0	38.46	453,626	0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3 年 6 月 27 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肆億元
利 率	票面年利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6/6/27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彥鈞會計師 曾祥裕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依該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該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81,200 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十九條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318,800 仟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年報第187頁)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2.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104年04月17日
項目			
轉債市價 公司	最高	194.50 元	189.50 元
	最低	134.50 元	162.00 元
	平均	164.27 元	178.13 元
轉換價格		154.83 元	154.83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3年6月27日 發行轉換價格：154.83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3.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4.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5.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0/8/30	101/12/12	103/12/27
發行(辦理)日期	100/10/20	102/2/26	104/4/22
發行單位數	20,000 單位	21,500 單位	40,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35%	2.53%	4.70%
認股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五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屆滿二年 30% 屆滿三年 70% 屆滿四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061,250 股	445,800 股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0,105,875 元	18,277,800 元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938,750 股	1,704,200 股	4,0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5.1 元	41 元	146.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0%	2.00%	4.70%
對股東權益影響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日起屆滿二年，方能依本公司100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自發行後二年內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日起屆滿二年，方能依本公司101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自發行後二年內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日起屆滿二年，方能依本公司103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自發行後二年內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
員工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逸	201,200	10.06%	129,250	27.96	3,614,175	6.46%	71,850	25.1	1,803,435	3.59%
	財務長	李柏衡										
	技術長	張銘光										
	法務長	劉恩紘										
	協理	楊蕙慈										
	協理	王彥凱										
	資深經理	施義輝										
	特別助理	廖珮君										
員工	謝東波		349,800	17.49%	197,650	28.76	5,684,015	9.88%	152,150	25.1	3,818,965	7.61%
	陳姵妤											
	鄔浩											
	張遠											
	林國棟											
	常晶											
	李健源											
	陳威信											
	陳珊珊											
	Solomon											

(2)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逸	487,000	22.65%	86,000	41	3,526,000	4.00%	401,000	41	16,441,000	18.65%
	財務長	李柏衡										
	技術長	張銘光										
	法務長	劉恩紘										
	協理	楊蕙慈										
	協理	王彥凱										
	資深經理	施義輝										
	特別助理	廖珮君										
員工	劉欣		605,000	28.14%	135,000	41	5,535,000	6.28%	470,000	41	19,270,000	21.86%
	Solomon											
	林國棟											
	鄔浩											
	葉樂天											
	張遠											
	林雲太											
	廖隆慶											
	江旻育											
	徐昆翔											
	阮奕樸											

3.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一〇三年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肆億元整。
2. 資金來源：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辦公室裝潢工程、購置設備辦公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辦公室裝潢工程及購置辦公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135,000	1. 辦公室裝潢工程及購置辦公設備 本公司於 104 年度第一季實際執行進度較原預定執行進度落後約 38.67%，係因 104 年度第一季部分辦公室裝潢工程執行進度略為落後，且部分已完工之工程驗收進度亦略為落後，以致工程款項尚未支付，故實際執行進度較預定執行進度略為落後。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資金執行計劃大致依照預定計劃進度執行，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2.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已於 103 年度第二季按進度完成償還銀行借款計劃。
		實際	82,802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61.33%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65,000	
		實際	265,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0	
		實際	347,802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86.9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公司執照及營利事業登記證所列之業務範圍如下：

- (1)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2) 資訊軟體批發業
- (3)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4)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 (5) 國際貿易業
- (6) 資訊軟體服務業
- (7) 資料處理服務業
- (8)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9)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10)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含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3 年度	
	銷售額	比例%
遊戲開發收入	183,938	19.38
美術製作服務	345,134	36.36
線上遊戲授權及權利 金收入	141,314	14.88
手機遊戲	278,914	29.38
合計	949,30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自製開發- 遊戲產品研發並授權
- (2)委製服務- 遊戲委託製作、美術委託製作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遊戲發行- 於特定區域自行發行自製產品
- (2)遊戲開發- 社群行動遊戲開發
- (3)委製服務- 進階專案美術開發設計服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遊戲軟體產業之分類

數位遊戲產業依據執行之硬體平台可區分為電腦遊戲、遊戲機遊戲(Console Game)、行動遊戲(Mobile Game)及大型機台

電玩(Arcade Game)，其中電腦遊戲又可以分為 PC 單機遊戲(PC Game)及線上遊戲(Online Game)，然因各平台遊戲之硬體、資訊傳輸等規格皆有差異，故遊戲之呈現均不大相同，茲將說明如下：

①PC 單機遊戲(PC Game)

PC 單機遊戲狹義之定義係指僅使用個人電腦即可進行非網際網路之電子遊戲或電腦遊戲。在數位多媒體及電腦科技的快速發展下，數位資訊的傳輸速度及儲存空間均已大幅提升，促使 PC 單機遊戲可支援高位元之動畫、音效等聲光效果之呈現，然因網路的普及，為拓展 PC 單機遊戲之市場，許多單機遊戲亦開始支援網際網路，進行多人遊戲，發展模式已趨於線上遊戲，惟因大型線上遊戲及網頁版線上遊戲等網路遊戲已為市場主流，故傳統 PC 單機遊戲市場成長將逐漸趨緩。

②線上遊戲(Online Game)

線上遊戲係指多名玩家經由網路連接到線上遊戲廠商所建立之多人連線遊戲平台以進行遊戲。目前線上遊戲(MMOG, Massively Multi-Player Online Game)主要以多人線上角色扮演遊戲(MMORPG, Massive Multi-Player online Role Playing Game)為主，此類型遊戲係指個人用戶由客戶端安裝遊戲程式後，經由網際網路連線至遊戲公司之遊戲伺服器端，即可進行遊戲，遊戲業者亦積極開發規模較小之線上遊戲，以遊戲時間較短且硬體設備規格要求較低之特性，作為與萬人線上遊戲之市場區隔，此類遊戲係以網頁遊戲(Web Game)為主，而因網頁遊戲所需之美術製作尚不如大型線上遊戲精緻，故遊戲內容格局較小，惟其整體遊戲資訊負載度較低，並可藉由現成的網頁瀏覽器或是外掛程式套件，作為遊戲程式運行平台，方便性較高，故可提高玩家參與意願。

③遊戲機遊戲(Console Game)

遊戲機遊戲主要係透過遊戲機廠商開發之遊戲機台，再依不同遊戲機平台研發遊戲軟體，其中在硬體方面，由於遊戲機硬體規格較高，故其可支援高畫質動畫、音效等聲光效果，並不易因電腦科技之快速發展而淘汰。目前全球遊戲機硬體主要係由美、日大廠所掌握，分別為日本新力(Sony) - Playstation 系列、任天堂(Nintendo) - Wii 及美國微軟(Microsoft) - Xbox 系列等三大遊戲機硬體平台；另遊戲軟體方面，因目前遊戲機遊戲發展主要係朝向寫實化，遊戲畫面、動畫及音效均較佳，故其開發所需之技術層次及製作成本均較其他遊戲高，加上遊戲開發商需支付硬體平台廠商權利金

，故目前遊戲機軟體市場主要係由北美及歐洲廠商進行合作研發及代工，而台灣僅有較少部分廠商投入遊戲機遊戲之相關開發。

④行動遊戲(Mobile Game)

行動遊戲係於手持式行動裝置(如 PDA 或智慧型手機)與手持式遊戲機(如 Sony PSP、Nintendo NDSL 及 Gameboy Advance 等)執行之遊戲，其特色為便於攜帶、較不受外在環境限制等，然因手持式遊戲裝置硬體之體積較小，故硬體性能尚無法與個人電腦及遊戲機相較，然近年來因半導體技術的快速發展帶動下，行動裝置之產品硬體規格提升，促使手機與手持式遊戲機水準提高，另加上 3G、4G 網路的發展，遊戲業者積極開發多樣行動遊戲，因此推動整體遊戲產業的發展。

⑤大型機台電玩(Acrade Game)

大型機台電玩主要係指於電子遊樂場中提供投幣消費的所有遊戲機台，主要分為益智娛樂及博奕二大類，其中益智娛樂包含賽車、格鬥、射擊及機智問答等。由於大型機台電玩主要特色係擁有多元之聲光效果，並伴隨著動感體驗，故所採用之軟體及硬體規格均較高，目前市場以日、美廠商所掌握，然因遊戲機功能日益強大，傳統大型機台電玩市場漸漸移向中國大陸與東南亞等地方發展；而博奕類之大型電玩則存在於北美拉斯維加斯及歐亞特定開放賭博的地區，日本地區則專研實體卡牌對戰及記憶卡連線格鬥等類型；而台灣大型機台市場則趨向於休閒化，如近年來流行的抓娃娃機、大頭貼拍攝、籃球機、跳舞機、扭蛋等

類別	描述	產品描述	產品代表
電腦遊戲		藉由電腦本身軟硬體設備執行遊戲，由於個人電腦非以執行遊戲為專屬效能，因此操控介面不若專屬機台。	線上遊戲、PC 單機版遊戲
遊戲機遊戲		以電視作為顯示設備，搭配時尚流行之主機系統，遊戲操作效果最佳。	Wii、PS2、PS3、PS4 及 Xbox、Xbox360、Xbox One
行動遊戲		行動遊戲之特色為可隨身攜帶，不受限制，但硬體之擴充及聲光效果較差。	掌上型電玩、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
大型機台電玩		透過軟硬體結合的電子機械平台，每一個遊戲均由不同的大型遊戲設備搭配合成。	博奕機、休閒型機台、大頭貼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計劃。

(2)全球及我國遊戲產業現況

①全球數位遊戲產業發展狀況

數位遊戲在經濟發展高度成熟的國家，早已是廣泛為民眾所接受的休閒娛樂活動之一，且其目標客群已從最早的兒童青少年、學生族群，擴展至一般的上班族甚至是銀髮族。隨著新世代遊戲裝置的發表，新興資通訊裝置的興起，以及新興市場如亞洲、東歐、拉丁美洲等地對娛樂消費的需求增加，可預期數位遊戲市場在近期內將持續維持一定的成長。

Global Games Market 2012-2017

Total & Mobile Game Revenues



資料來源：Newzoo 2014 Global Games Market Report

2014全球遊戲市場規模達到814億，智慧終端機占27%，218億美元。未來3年，全球移動遊戲市場增長將比整體遊戲市場增長快3倍，2017年將達到354億美元。

2014年全球各區域遊戲市場發展之年複合成長率



資料來源：Newzoo(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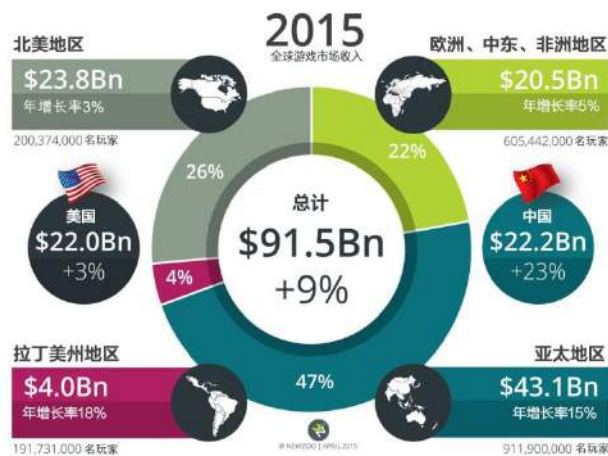
根據研調機構 Newzoo 研究顯示，隨著世界各地遊戲平台與商業模式的配合越趨成熟，遊戲市場全球化正加速擴張，近年新興國家因基礎設施及消費能力增強，造就該地區的遊戲市場快速成長，如亞太地區及拉丁美洲，其預期之年複合成長率分別高達 12.1%及 13.8%，係屬全世界遊戲市場增長幅度最大之區域。

Newzoo 2015《全球遊戲市場報告》顯示，本年度全球遊戲市場收入規模將達到 915 億美元(約臺幣 2.8433 兆元)，並保持每年約 10%的增長，到 2017 年預計會達到 1,070 億美元(約臺幣 3.3249 兆元)的市場收入規模。根據最新的資料預測，2015 年中國遊戲市場收入規模將會上升 23%，達到 222 億美元(約臺幣 6898.517 億元)，以微弱優勢超過美國成為全球最大的遊戲市場。

2015 年全球游戏市场

按地区统计 | 中国与美国争夺第一

游戏葡萄 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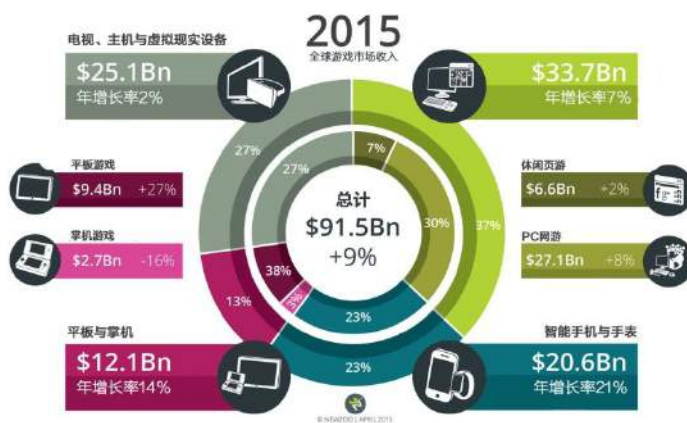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Newzoo 2015 全球遊戲市場報告

2015 年全球游戏市场

按设备与细分市场统计 | 年增长率

游戏葡萄 译制



資料來源：Newzoo 2015 全球遊戲市場報告

在總計 915 億美元(約臺幣 2.8434 兆元)的市場中,PC 設備(包含頁遊和用戶端網遊)將佔據 37%的市場份額,達到 337 億美元(約臺幣 1.0472 兆元);而主機與虛擬實境設備會佔到 27%,達到 251 億美元(約臺幣 7,799.9756 億元);智慧型手機和手錶預計佔比 23%總收入, 達到 206 億美元(約臺幣 6,401.5736 億元);平板電腦和掌機則佔比 13%,達到 121 億美元(約臺幣 3,760.1476 億元)。

雖然經濟景氣不明朗,但是全球遊戲產業每年仍有將近 10%的成長率,中國大陸市場成長率更是每年超過 20%。茲就其主要市場北美、日本及大陸說明目前全球之數位遊戲市場發展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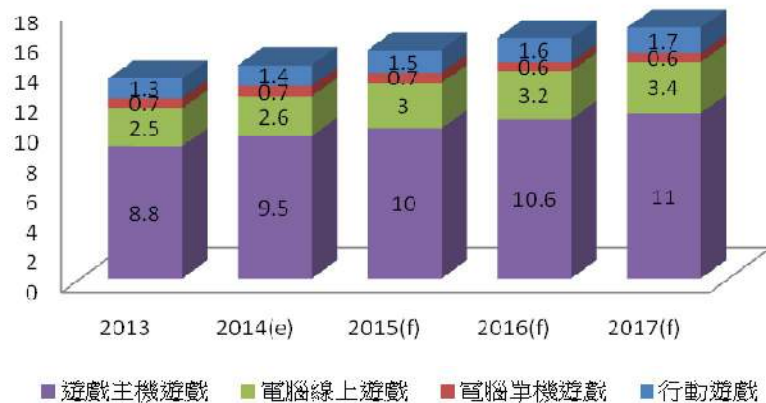
A.北美市場

北美數位遊戲市場自 1970 年代開始發展,迄今 40 多年間經歷多次更迭,然隨著電腦設備的發展,目前北美地區數位遊戲市場係以遊戲機與電腦等平台為主,其中又以遊戲機市場最大,佔該區域數位遊戲市場之七成。

目前北美遊戲軟體市場主要的經營者,包括 Xbox one、PS4、Wii U 三大主機原廠,以及第三方大廠 Activision Blizzard、美商藝電(EA)、Ubisoft 等多家公司。上述公司大多扮演發行商的角色,遊戲的開發則交由各公司旗下的工作室,或是具有良好關係的獨立工作室執行。

2013~2017 年美國數位遊戲市場規模

單位：10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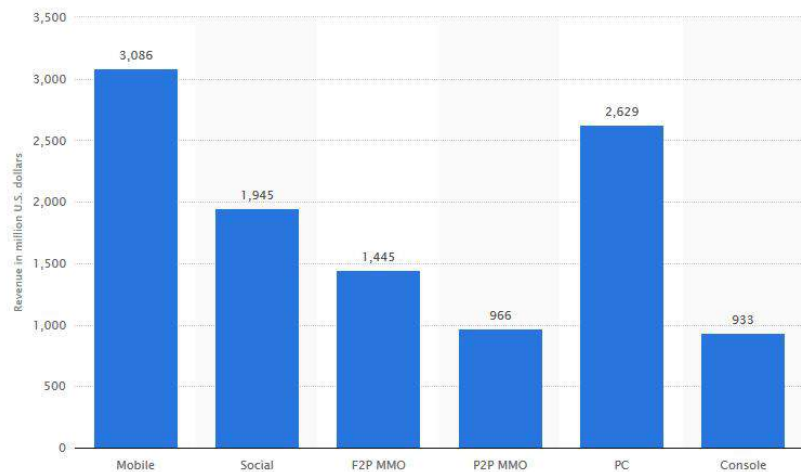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IC(2014)提供；宏遠整理

電腦遊戲在北美地區 2009 年市場規模近 36 億美元，占整體市場規模約兩成，可望以 8.6% 的年複合成長率，於 2013 年時達到近 50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北美電腦遊戲市場的成长看似較為緩慢，主要是受套裝型電腦遊戲所影響。2014 年由於受手機遊戲崛起影響，市場規模為 26.3 億美元。

Digital games industry revenue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2014, by game category (in million U.S. dolla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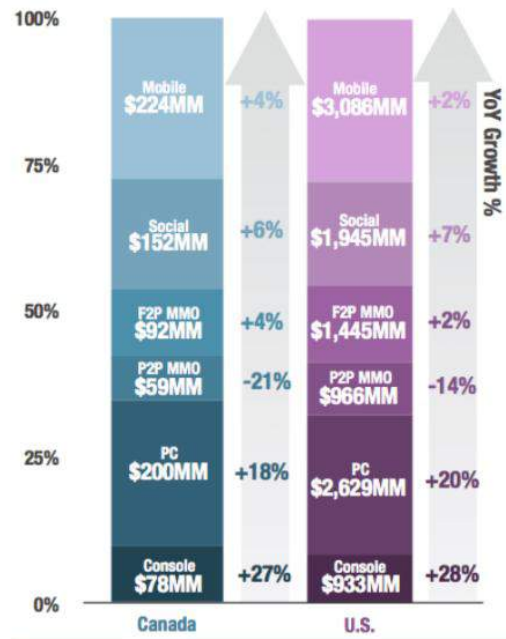
The statistic presents the estimated revenue of the digital games industry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2014, by game category. SuperDataResearch estimated that the digital console games market would generate 933 million U.S. dollars revenue in 2014.



資料來源：statista (2015)

套裝型電腦遊戲自寬頻網路普及之後，P2P 下載的風行使得銷售成績受盜版影響加劇，即便遊戲業者在遊戲進行時加入檢查正版光碟片等機制，仍不斷的遭到破解與散布。另一方面，隨著遊戲開發成本的提高，多數遊戲會進行跨平台的發行，也就是意味著同款遊戲會同時發行電腦與遊戲機用的版本。然而，在家用遊戲機持續降價、輸入介面逐漸改變(如 MEMS(微機電系統)的導入)後，PC 版本的跨平台套裝遊戲利基將愈加限縮。

U.S. and Canada digital games market, by game category (2014E)



資料來源：superdata (2014)

但隨網路發達、純數位時代來臨，Steam、EA Origin、PS3、PS4、Xbox One 等紛紛轉型成為線上數位遊戲交易平台，自 2014 年蓬勃發展，北美市場之 PC game 與 Console game 年成長率大幅提升(18~27%)有超過手機遊戲(4%)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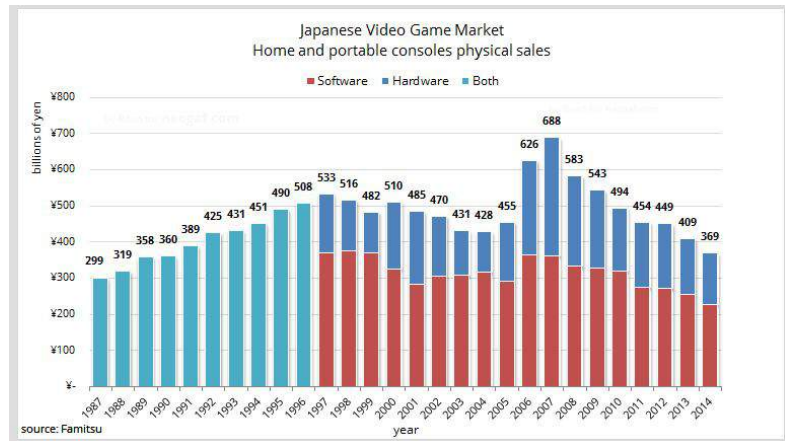
2014 年 Free to Play MMO 市場份額到達 14.4 億美元，Pay to Play MMO 市場份額為 9.6 億美元。整體線上 MMO 市場有下降之趨勢。推測由於 PC、Console game 網路遊戲化後，取代了原本 MMO 所提供的多人線上遊玩的特點，所以造成兩邊彼此消長甚巨。

隨著手機效能提升，手機多媒體功能的增強，與 3G 網路的布建完成，遊戲業者逐漸開始開發多樣化的、較具內容深度的手機遊戲。手機遊戲大廠 Glu、Konami Mobile 等公司相繼以移植 (porting) 熱門遊戲機平台遊戲的方式，來搶占手機遊戲市場。例如手機版本的潛龍諜影 (Metal Gear SolidMobile)、吉他英雄 5 (Guitar Hero 5 Mobile) 等。

iPhone 與 App Store 的成功也對手機遊戲的發展有推波助瀾之效。具觸控功能的大螢幕、加速感測器等硬體以被證實能良好的應用於手機遊戲。而跳過各地電信業者，讓遊戲開發者能直接銷售產品給使用者的 App Store 商業模式，也促使了更多的新進業者或是個人來進行手機遊戲的開發，讓手機遊戲市場更加活絡。

B. 日本市場

日本是僅次於美國，全球第二大的數位遊戲消費國。然近年來，日本家用遊戲產業與商用遊戲產業面臨疲乏階段，開發商調整發展策略，透過與在全球迅速成長的智慧型手機、SNS 社交網路服務等的接軌而開拓了新的商機。隨著全球遊戲產業發展的不斷推進，大多數廠商已逐漸設立了同時朝向商用遊戲、家用遊戲、手機遊戲的多元化研發體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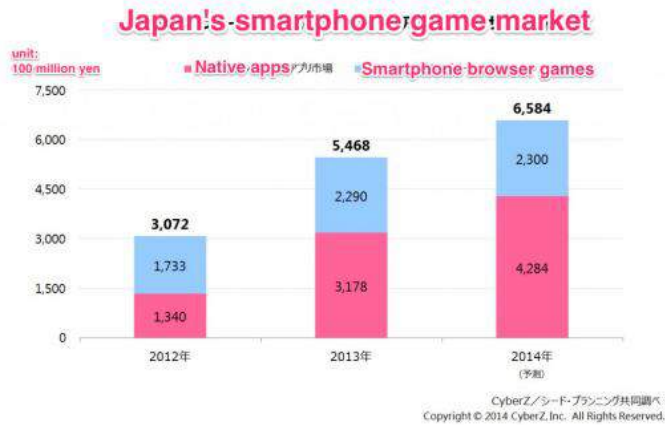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NeoGAF \(2015\)](#)

根據日本電腦娛樂協會「2011CESA 遊戲白皮書」調查顯示，2010年日本家用遊戲機國內市場規模約5,321億日圓(約1,915億元新台幣)，較2009年下滑5.2%，日本家用遊戲機市場持續3年走低，家用遊戲機市場進一步萎縮。其中硬體銷售額較2009年減少17.4%，是市場規模縮小的主因。2014年目前的市場表現為25年來最差的一次，儘管硬體上PS4與3DS都有不錯的銷售表現，軟體上妖怪手表與口袋怪獸等表現也很突出，但在手遊市場衝擊下，相較2013下降約10%。

線上遊戲方面，日本網路遊戲起步較晚，根據日本線上遊戲協會(Japan Online Game Association, JOGA)公佈的2014《JOGA 線上遊戲市場調查報告》中，收錄PC、遊戲機、智慧型手機/平板等不同設備的資料。調查顯示，2013年日本各平臺的總銷售額達到了8,423億日元，其中PC和遊戲機市場為1,310億日元，智慧手機/平板市場為5,501億日元，一般型手機則為1,612億日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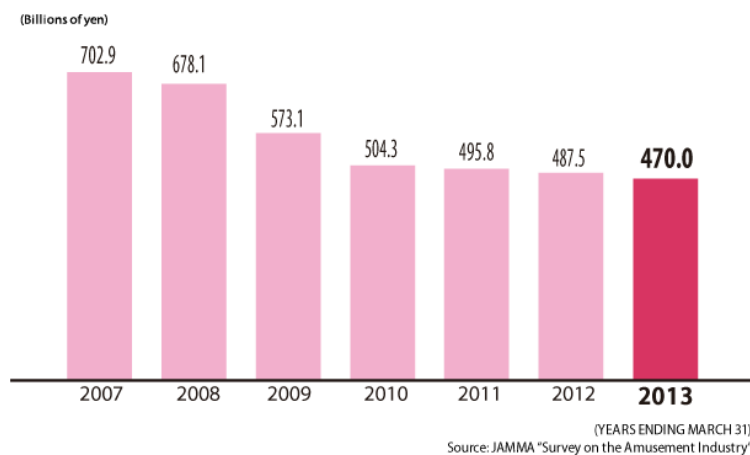
另外，2012年的PC/遊戲機市場銷售額是1,420億日元，2013年的資料為上一年的92%，是JOGA自開始調查以來的首次下降。



資料來源：[CyberAgent \(2014\)](#)

眾所皆知，日本的手機相當風行，根據日本總務省發表「手機通信產業結構及現狀情況調查結果」報告，2010年手機遊戲市場規模達900億日圓(約324億元新台幣)，較2009年的884億日圓(約318.2億元新台幣)成長1.8%，已連續10年以上呈現成長態勢。至2014年預測有6,584億元日圓(約1,646億元新台幣)的市場規模，一方面隨著智慧手機遊戲市場在逐漸擴大，以及手機社交網路遊戲相繼推出；另一方面手機提供的服務增加，市場變得更加豐富靈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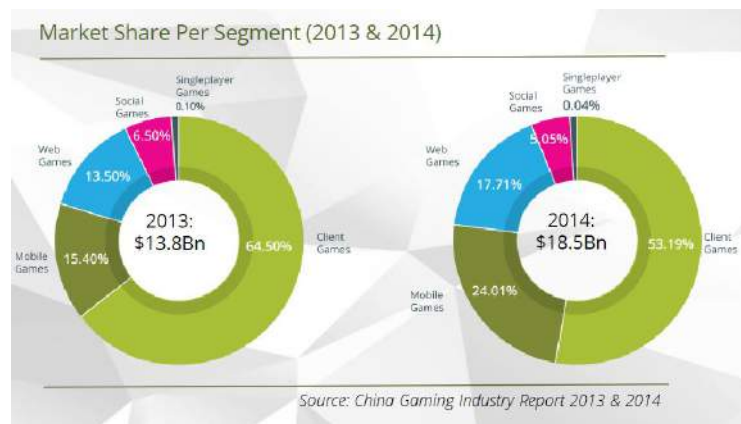
Arcade Operations Market



資料來源：[CAPCOM IR \(2014\)](#)

最後，關於商用遊戲機，因日本景氣持續低迷，以及網際網路的急速發展，玩家不願到遊戲場進行消費，遊戲人口逐漸的從戶外轉移至線上遊戲、SNS 遊戲、手機遊戲等，致使日本商用遊戲機市場不斷的萎縮與下滑。根據統計，2010年商用遊戲機的市場規模約為5,043億日圓(約1,815億元新台幣)，較2009年的5,731億日圓(約1,432億新台幣)下滑8.6%。至2013年統計資料目前市場規模為4,700億日圓(1,175億新台幣)。

C.大陸市場



資料來源：2013,2014 年中國遊戲產業報告

數位遊戲新興市場中，中國大陸的發展可說是最為人所矚目，其成長的幅度也最大。中國大陸在近年因網路基礎建設完善及經濟快速增長下數位遊戲市場於 2012 年超越日本市場成為亞太地區第一大數位遊戲市場；由 Newzoo 調查機構 2008 年~2013 年的統計數據顯示，中國大陸市場歷年皆呈現高幅度的年增長率，2013 年遊戲營收高達 138 億美元，較 2012 年度成長 38%。目前其發展主要係以線上遊戲 (MMOG) 及行動遊戲為主，而隨著 2014 年中國大陸政府開放遊戲機銷售於內地市場，且中國在機上盒智能電視市場的推動與興起，預期將亦可推動遊戲機遊戲市場大幅度之成長；另隨著中國大陸開放自由貿易區，將可逐漸放寬對主機遊戲的限制，主機遊戲在未來幾年亦有望大舉進入中國市場。

根據「2013 年中國遊戲產業報告顯示」2012 年中國大陸遊戲市場銷售收入 602.8 億元人民幣，比 2011 年增長了 35.13%。而 2013 年市場則到達 138 億美金(828 億人民幣)，到達 185 億美金(1110 億人民幣)，2014 年增長率為 34.57%。

圖一-中國遊戲產值

图 2、游戏产业历年销售收入



資料來源：2013年中國遊戲產業報告

而其中下載客戶端之線上遊戲佔 82%，其市場銷售收入為 366.9 億元人民幣，比 2010 年增長了 30.2%。預計 2016 年線上遊戲市場銷售收入將達到 711.1 億元人民幣，2012 年到 2016 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 14.2%。

圖二-中國線上遊戲產值



資料來源：2011年中國遊戲產業報告

隨著企業競爭力的提升和市場進入門檻的提高，線上遊戲市場集中度進一步提高，規模前五大線上遊戲公司的市佔率擴大。透過遊戲代理、運營，市場資源的有效挖掘，人力資源的掌控，騰訊、網易、盛大、完美、暢遊等線上遊戲公司佔據市場競爭優勢地位，上述五家公司 2011 年的市場佔有率已經達到 77.4%。

網頁遊戲方面，2011 年的市場銷售收入為 55.4 億元，佔整體遊戲市場收入的 12%，較 2010 年增長了 32%。

圖三-中國網頁遊戲產值



資料來源：2011年中國遊戲產業報告

中國網頁遊戲產業從 2008 年崛起，到 2011 年已經歷時近 4 年，培養了大批的網頁遊戲研發和運營人才，從 2010 年，引進版網頁遊戲已經很少，2011 年網頁遊戲市場上 90% 的產品都是自主研發產品，北京崑崙萬維、廣州菲音、上海萬維等都是優秀的網頁遊戲開發企業。由於網頁遊戲無需下載客戶端，使得搜索、微博、社區等許多流量大的網站都可以成為其直接入口，從而快速打入市場。隨著傳統網絡遊戲企業的進入和平臺化運營發展，網頁遊戲市場集中度快速提高，人才資源、資金資源、推廣資源都逐漸偏向大平臺。新進入者無法在用戶規模和開發技術方面擁有核心競爭力，盈利空間明顯降低，小平臺、小廠商的獨立成長面臨挑戰。

手機遊戲方面，2011 年中國手機遊戲市場銷售收入 17 億元人民幣，比 2010 年增長了 86.8%。預計 2016 年中國手機遊戲市場實際銷售收入將達到 75.0 億元，2012 年到 2016 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 34.6%。

圖四-中國手機遊戲產值



資料來源：2011年中國遊戲產業報告

隨著生活節奏的加快，人們的娛樂時間呈現碎片化的趨勢，而碎片化的時間需要碎片化的娛樂方式，因此，手機網絡設備正在迅速地攻佔家用娛樂設施的領地，iPhone 和 Android 陣營在掌上娛樂市場突飛猛進。用戶在娛樂時間、交友模式、零碎時間利用等方面的需求，是選擇手機網路遊戲的主要推動力。手機網路遊戲的輕量化、網絡化和跨平臺化特性顯現，形成手機網路遊戲的強大需求。在手機網路時

代背景下，迅速增長的用戶規模也給手機網路遊戲行業相關企業帶來了鉅額收益，更吸引了各方資本的投資意願。中國手機網路遊戲行業參與主體呈現多元化，除原有的手機遊戲廠商外，中國移動、中國電信相繼通過手機網路遊戲基地模式全面切入。與此同時，中國手機網路遊戲的產業鏈融合趨勢明顯，上下游之間的界限日益模糊。但中國智慧財產權保護相關法規仍不健全，用戶習慣使用盜版軟體，極大地損害了軟體開發者的利益。許多創意和技術常被模仿和抄襲，損害了創作者利益和創作熱情。因而使大量手機網路從業者缺乏創新意識，也打擊了欲進入者的從業意願。只有應用軟體的智慧財產權的使用環境得到改善，中國手機網路產業才能健康可持續的發展，才能促進手機網路行業的自主創新、繁榮發展。

②我國遊戲產業發展現況

台灣目前有 745 萬的遊戲人口，亦即台灣人口當中大約每 10 個人就有 3 人是遊戲玩家。與去年相比，玩家總人口數並沒有明顯成長，但是其中有越來越多人，遊玩內容轉移到行動遊戲平台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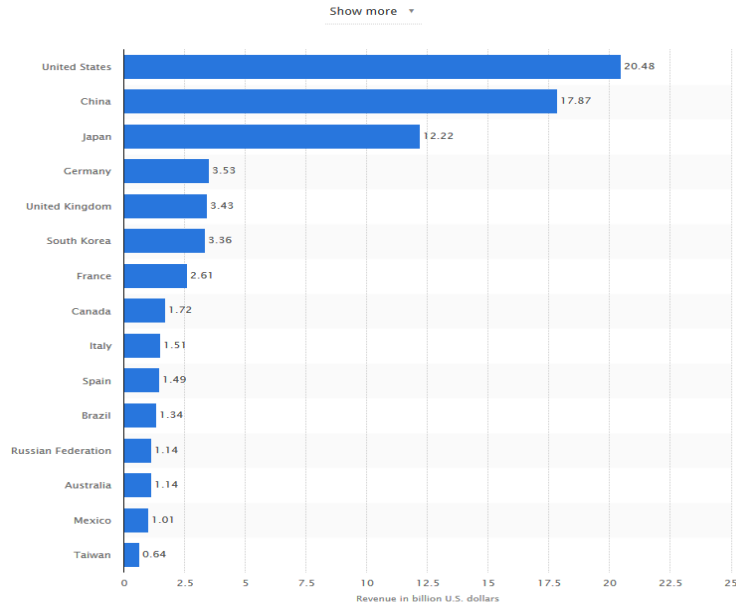
上述遊戲人口中平常有玩行動遊戲的玩家高達 539 萬，佔了整體的 72%。在 2013 年全年下來，遊戲產業為台灣創造出超過 300 億的經濟規模，其中男女比約 6 比 4，有近一半是上班族群。在 2014 年，平均每次玩遊戲時間，以電腦線上遊戲玩家(MMOG)為最高，平均每次玩遊戲的時間高達 135 分鐘，每次玩手機遊戲的時間也有 75 分鐘。但跟以往相比，電腦線上遊戲明顯受到強作減少的影響，游離的玩家增多，因此沒有特別固定玩哪一款線上遊戲的人反而增加。行動遊戲上則是相反，雖然具話題性、口耳相傳的強作一波接一波的不斷上市，反而專注在同款行動遊戲的玩家，比例上較往年有相當增長。

在玩家的每月平均花費方面，電腦線上遊戲市場大作較少的影響，平均付費金額下滑了 6%，每月平均新台幣 608 元。而行動遊戲方面，則靠著大量新遊戲不斷上市，平均付費金額大幅成長了 44%，增長為每月新台幣 363 元。

在玩家喜好類型分析中，電腦線上遊戲中仍以「角色扮演」最大宗，行動遊戲則是「寶石、方塊益智類」最受歡迎。遊戲題材與風格上，則是越來越多玩家並不會去特別設限在特定題材或美術風格。基本上，玩家講求的是遊戲趣味性足夠，至於題材方面，玩家可以接受的面向與種類相較之下就不受拘束。

Leading gaming markets worldwide in 2014, by gaming revenue (in billion U.S. dollars)

The ranking shows leading gaming countries worldwide in 2014, by gaming revenue. The revenue figures are estimated calculated by Newzoo. The market research firm projected the Chinese video game market would be second largest worldwide in 2014, with a revenue of 17.87 billion U.S. dolla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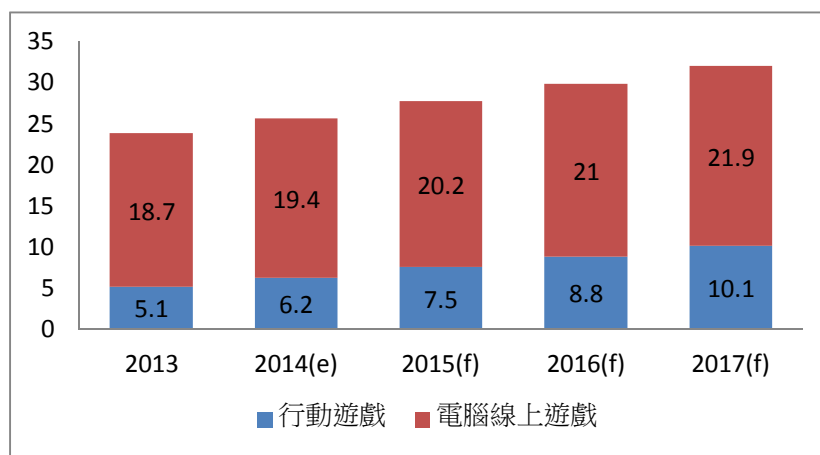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tatista(2015)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統計，2014 年台灣電腦線上遊戲市場規模約新台幣 194 億元，行動遊戲為新台幣 62 億元。至 2017 年，電腦線上遊戲將微幅成長至 219 億元，而行動遊戲可望達到新台幣 101 億元。

近年受惠於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日益普及，令台灣遊戲結構逐漸轉向，各家廠商結束效益不高的網頁遊戲及線上遊戲代理，轉為開發各項行動遊戲，將市場重心重新設定為行動遊戲，因行動遊戲市場係屬遊戲產品生命週期短、複製性高、單項遊戲營收貢獻度較低等特性，各家廠商為了在手機遊戲市場取得競爭優勢，需具備足夠的玩家黏著度，故國內遊戲業者紛紛將部分遊戲程式如特效、繪圖等外包給第三方業者，專注於遊戲故事的經營或是將過去經典遊戲轉換成手機遊戲，使美術製作中特效與繪圖的業績明顯增加，造就遊戲美術製作業開拓出台灣及亞洲市場的新版圖。根據 MIC 統計的資料顯示，台灣玩家主要著重在行動遊戲及線上多人對戰，預估 2017 年行動遊戲的市場規模將高達 101 億台幣，較 2014 年的 62 億台幣成長 62.9%，整體而言，手機遊戲無疑是未來幾年國內外遊戲市場的成長重心。

台灣數位遊戲市場分佈

單位：10 億新台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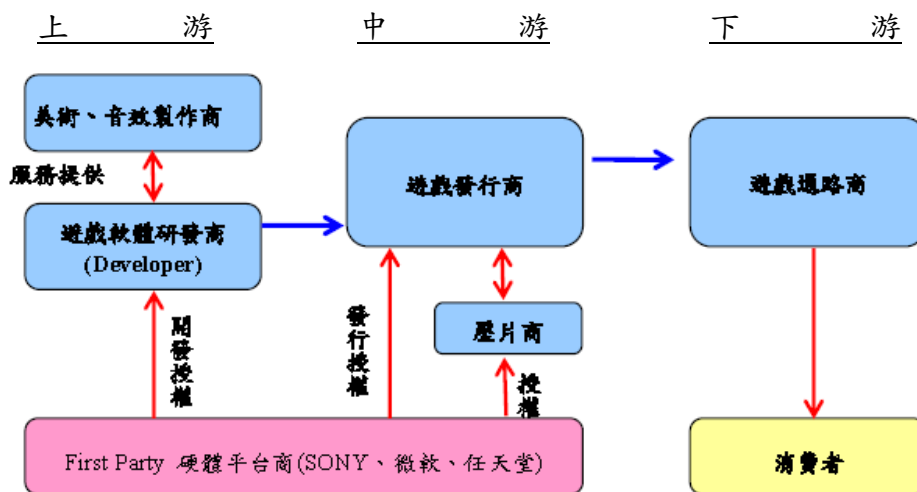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IC(2014)提供；宏遠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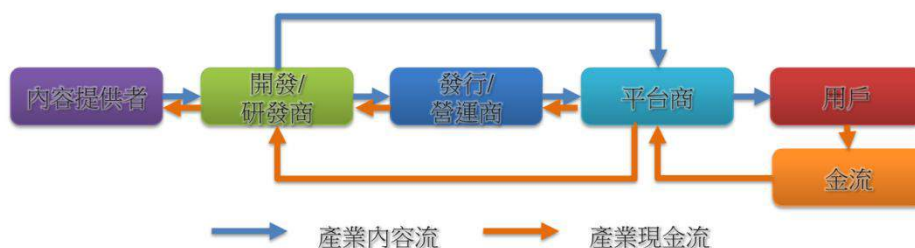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遊戲開發商，係屬數位遊戲產業，此產業主要分為上游軟體設計開發、中游遊戲運營、代理發行以及下游通路銷售，本公司係位於產業之上游，主要產品包括 PC 平台線上遊戲(Online game)【含網頁式遊戲(web game)】、行動平台遊戲(Mobile game)及遊戲機平台遊戲(Console game)之研發三大類，因產品產製型態略有不同，茲分別列示產業上、中、下游圖並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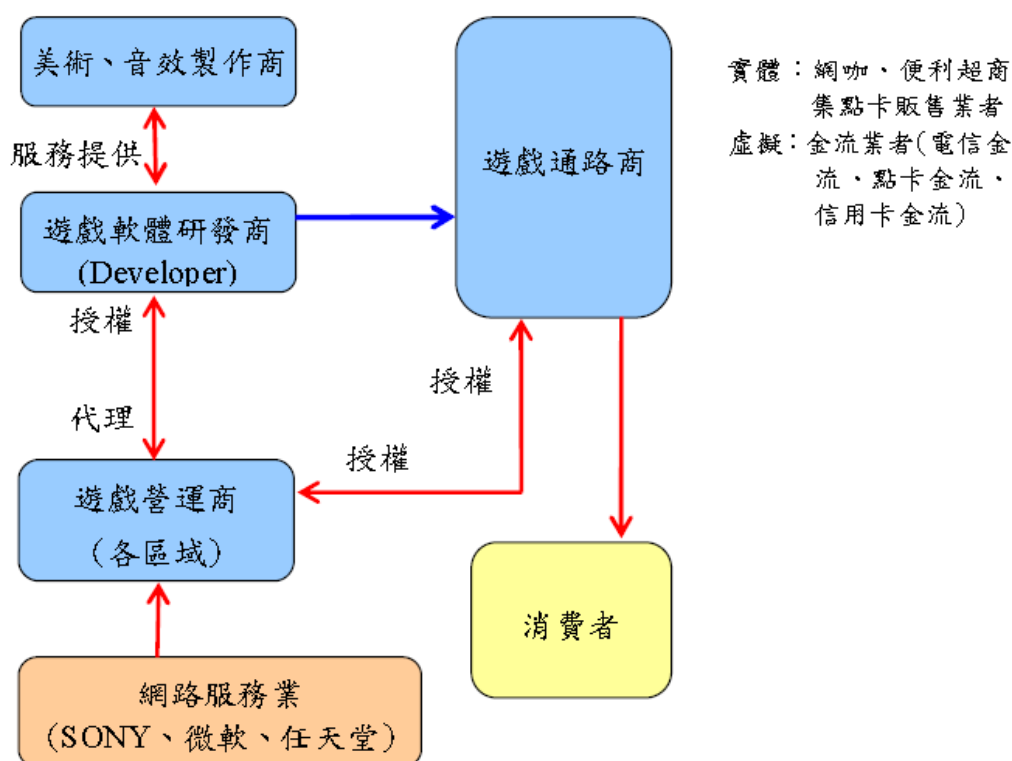
(1) 遊戲機遊戲



(2) 行動/手機遊戲



(3) 線上遊戲/網頁遊戲



3. 產品(服務)之各種發展趨勢：

2014 年全球經濟維持穩定，全球娛樂消費支出持續成長，而遊戲產業也受益於家用遊戲主機(video game console)適逢改朝換代、智慧型行動裝置用戶持續增長等正向因素，整體表現呈現蓬勃發展之勢。觀察 2015 年全球遊戲產業的走向，有五大重要趨勢，分述如下

(1) 重度遊戲為行動遊戲的新藍海

行動遊戲仍將是整體遊戲產業當中成長最快速的類別，當中值得關注的是重度遊戲的興起。首先，得益於終端設備在螢幕尺寸及圖形運算效能上的提升，開發強調複雜操作及高品質畫面的遊戲成為可能；其次，玩家在歷經數年休閒、輕度策略及卡牌遊

戲的洗禮後，對遊戲的品味與要求獲得提升，亦有助於重度遊戲的推廣；最後，4G 上網帶來的高速傳輸不僅有利重度遊戲的發行，也能在遊戲過程中提供包含即時語音通話等更多同步應用。重度行動遊戲對產業而言，不但是片新藍海，其規格也更有利於傳統廠商配置既有的智財與人力資源，包括完全移植傳統單機遊戲，以及開發行動版大型多人線上遊戲等應用。

(2) 遊戲主機產業從離線單機走向連網服務

網路連線將是擁有家用遊戲主機(video game console)完整體驗所必要的一環。對想要完整體驗一款作品的玩家而言，愈來愈多廠商在不提高遊戲本體售價的前提下，於產品設計之初便將透過網路發行的可下載內容(downloadable content, DLC)規劃為產品發展的一部分，甚至將原本屬於本體的內容轉為可下載內容；對不想取得可下載內容的玩家而言，廠商也更加倚賴透過發售後的網路更新來改善遊戲本體。同時，Sony、Microsoft 等平台商也積極利用網路連線提供玩家獨享體驗，包含限定內容、免費遊戲等。整體而言，家用遊戲主機將逐漸透過網路連線的必要性，從過往的「產品」導向轉為「服務」導向。

(3) 客廳遊戲應用多元化

長久以來客廳的遊戲應用都是以家用電玩主機為主，這個態勢將在今年受到以 Google 及 Valve 兩陣營為首的挑戰。Google 於 2014 年 6 月發表的 Android TV OS 大大地統一了電視遊戲的開發生態，知名遊戲周邊設備廠 Razer 也已於今年 CES 當中展出搭載 Android TV OS 的 Razer Forge TV，主打超強遊戲效能、控制器支援，以及將 PC 遊戲串流至客廳等特點。Valve 力推的 SteamOS 雖然在 2014 年較無聲量，但也預定在今年的遊戲開發者大會(GDC)上展示新型機種與控制器，並於 2015 年內正式發售，主打以家用遊戲主機的方式執行 PC 遊戲。除了平台商的投入，第三方解決方案供應商也積極投入中，如廣被採用的 cocos2d-x 引擎已著手進行遊戲控制器的匹配作業。

(4) 雲端遊戲 2.0

經過多年沉寂，雲端遊戲(cloud gaming)再度受到世人矚目，主要可歸功於 Sony 在 2014 年推出的 PlayStation Now 服務，主打透過雲端串流遊玩 PS3 遊戲。無獨有偶，日本主機遊戲大廠 Square Enix 也於去年年底正式營運雲端遊戲服務「DIVE IN」，同樣主打透過雲端串流遊玩「Final Fantasy VII」等經典作品。驅動各大廠商重新投入雲端遊戲的力量主要有二首先，雲端遊戲能提升廠商動態開發的能力，包括透過雲端串流方式免除跨平台及相容性上的問題，以及無縫進行維護、修改與追加等開發作業；其次，雲端遊戲能強化平台與發行商對市場與通路的掌控股度，包含杜絕二手販售、全球分區的價格制定、促銷活動的規劃等。

(5) 虛擬實境生態系統急速成長，帶動遊戲產業投入

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的生態系統正急速成長與完備，其中位居核心的頭戴式裝置今年將有更進步的解決方案。Oculus Rift 持續為技術與供應鏈上的領袖，其於今年 CES 展出的 Crescent Bay 原型機已成功解決使用者暈眩的問題。各家競爭廠商彼此之間也進入較為友善的合作階段，共同擴大虛擬實境的應用規模，如 Samsung 便與 Oculus Rift 合作，推出可搭配手機使用、價格平易的 Gear VR。內容面而言，受益於 Sony 的 Project Morpheus 計畫，可望導入家用遊戲產業的資源，目前也已有 Bandai Namco、nDreams 等第三方廠商表態加入。相對於 Project Morpheus，主打搭配 Android 手機使用的 Samsung Gear VR 則著眼於導入既有的 Android 平台遊戲，目前已有知名跑酷遊戲《Temple Run》支援。

(6) 加強遊戲開發能力，開拓海外市場

為擴大海外市場，進入東南亞、日本或歐美市場，必須在遊戲製作或改版時，針對語言及各國國情文化的不同，對遊戲設定、對話等作適度的改變，以融入當地風俗民情，增加玩家的認同感。

國內網路遊戲業者近來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在亞洲地區最大的線上遊戲市場—中國大陸，目前國內主要上市櫃公司皆設有大陸子公司，大多進行通路佈局及自主研發遊戲授權。在通路佈局方面，受限於中國當地營運商貼近當地市場，營運能力較強且通路佔有率高，近幾年台灣廠商營運未能大幅開展。自主研發遊戲授權方面，初期台灣廠商多將遊戲授與大陸當地二、三線營運商，但獲利有限，但近期國內遊戲開發業者在版號取得不易的情況下，仍能以產品研發實力獲得當地業者青睞，授權金逐漸成長，因受大陸官方政策性扶植當地廠商，當地營運商家數眾多，一線大廠營運能力較強且大陸現有通路佔有率高等因素影響，國內營運及通路商難以有效切入中國市場，預估未來主要受惠於大陸市場蓬勃發展的國內廠商將是網路遊戲研發商，因單款遊戲研發成本固定，若可授權至多個市場，將有助於國內遊戲研發商的獲利持續成長。

4. 競爭情形：

遊戲是娛樂產品，也是服務，在產業發展越來越趨成熟之時，各類型遊戲提供給消費者的體驗，也會隨著時代演進越來越精緻，而手機遊戲的硬體進化到超越舊式 PC 的效能的時代已經來到，因此，提供給消費者精彩的遊戲體驗，已經是研發商基本要達成的需求。2013 年底起，手機遊戲已經開始出現顯示效果直逼 PC 遊戲的作品，這使得遊戲研發商的競爭差距開始拉大，在 2013 年前能依靠著小型團隊小成本成功的機率已經越來越低。遊戲製作的研發和美術成本也隨之越來越高，樂陞秉著多年跨平台的開發及與國際大廠合作的經驗，在

這一波競爭中，仍然繼續能與國際大廠開發如 SQUARE ENIX，GREE, DeNA 等合作，也經由這些合作展現了樂陞的研發的品質和市場的競爭實力（詳見以下技術及研發概況之競爭利基說明）。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已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研發費用	77,561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名稱	說明
Xbox 平台遊戲軟體	「異界」(EX-Chaser)、「鬼疫」(Daemon Vector)、 「Hello Kitty 友情總動員」(Hello Kitty – Mission Rescue)
PS2 平台遊戲軟體	「爆炎覺醒」(Neverland Saga)、 「Hello Kitty 友情總動員」(Hello Kitty – Mission Rescue)、 「聖魔戰記編年史」(Spectral Force Chronicle)、 「功夫熊貓」(Kung Fu Panda)
PS3 平台遊戲軟體	「史瑞克 4」(Shrek Goes Fourth)、 「寶貝龍冒險」(Skylanders: Spyro's Adventure)、 「不要掉下去」(Do Not Fall)
GameCube 平台遊戲軟體	「Hello Kitty 友情總動員」(Hello Kitty – Mission Rescue)
Xbox 360 平台遊戲軟體	「聖魔戰記 3~無罪的狂熱」(Spectral Force 3: Innocent Rage)、 「史瑞克 4」(Shrek Goes Fourth)、 「寶貝龍冒險」(Skylanders: Spyro's Adventure)
Wii 平台遊戲軟體	「功夫熊貓」(Kung Fu Panda)、 「史瑞克 4」(Shrek Goes Fourth)
PSP 平台遊戲軟體	「星戰傭兵」(Bounty Hounds)、 東方雀神(Dongfang Queshen)
NDS 平台遊戲軟體	「數學益智卡 DS」Equal Card DS
PC 平台遊戲軟體	「三國封神」(Saga of Cathay)、 「鬼疫」(Daemon Vector)、 「Hello Kitty 友情總動員」(Hello Kitty – Mission Rescue)、 「史瑞克 4」(Shrek Goes Fourth)、 「寶貝龍冒險」(Skylanders: Spyro's Adventure)
PC 平台網頁式線上遊戲	「和平的曙光」(Gleam of Peace)、 「創世之光」(Dawn of Time)、 「樂土」(Canaan)、 「道天錄」(Dao Tian Lu)、 「坦克大戰 3D」(Tank 3D Online)、 「謎境物語」(Maze Myth)

產品名稱	說明
PC 平台休閒線上遊戲	「野蠻碰碰王」(Zoo Puzzle) 、Yes 人生、「炮炮海賊團」(Pirates War)
跨平台 3D 遊戲引擎及網路連線引擎技術	91 年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 「PC/Xbox 3D 連線遊戲開發系統」 93 年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 「PC/Xbox/PS2/GameCube 跨平台 3D 連線遊戲開發系統」 PC/Xbox 360/PS3/Wii 等跨平台 3D 引擎 PC/PSP 跨平台 3D 及無線網路連線引擎 線上遊戲分散式網路引擎 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跨平台 Flash 3D 遊戲引擎與編輯工具」
SNS game	「彩虹動物園」(Rainbow zoo)、「幸福花園」(Joy garden)
遊戲開發與製作流程管理串連工具軟體系統	關卡編輯器(Level Editor)、特效編輯器(Special Effect Editor)、地形編輯器(Terrain Editor)、動作編輯器(Motion Editor)、著色器材質編輯器(Shader Assignment Editor)、前置處理工具(Pre-processing Tools)
手機平台遊戲軟體	「昇龍霸」(Dragon Fury)、「幻想傳說」(Fantasy Lore)、「貪吃兄妹」(The Lost Kids)、「彩虹魔法動物園」(Magic Rainbow Zoo)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成為大中華圈以自有品牌整合上、下游產業鏈，成功打入國際市場的娛樂內容提供者。

2.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以自有品牌，與國際發行商合作，成為全球市場上頂尖的 CONSOLE 平台遊戲開發商。
- (2)以領先技術成為全球市場首屈一指的行動遊戲開發商。
- (3)以自有智慧財產權，結合國際知名 IP，進軍全球一線行動遊戲市場。
- (4)切入創新遊戲開發領域，開拓藍海市場。
- (5)增加遊戲供應量，穩佔市場佔有量，為市場品牌打下基礎。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內銷	44,849	6.66%	102,570	10.80%	
外銷	美洲	204,728	30.38%	299,152	31.51%
	亞洲	386,098	57.29%	437,439	46.08%
	其他	38,212	5.67%	110,139	11.61%
	合計	629,038	93.34%	846,730	89.20%
總計	673,887	100.00%	949,300	100.00%	

2.市場佔有率：

遊戲產業分為軟體開發、營運、發行及通路四部份，本公司為遊戲軟體開發商(developer)，以自行研發或與日本、歐美遊戲大廠共同合作開發跨平台之遊戲機遊戲及線上遊戲(含網頁遊戲)及行動遊戲為主要業務，近年因智慧型手機及高速行動上網普及化，行動上網人數增加，行動遊戲市場呈跳躍式成長，因此本公司除了保有原來遊戲機遊戲的開發、亦積極投入開發行動遊戲，目前經營主要係為國外遊戲發行及開發商委託開發及製作，而線上遊戲及行動遊戲除授權國內遊戲發行商及運營商外，另亦致力將自製遊戲授權海外市場，由於遊戲品質受到國際肯定，已成功的授權至大陸、日本、東南亞等地區，本公司營運模式與目前國內上市櫃之線上遊戲研發公司除遊戲研發授權外多從事遊戲之運營或發行，以遊戲之營運收入為主，海外授權收入為輔之營運方式不同，故市場佔有率之比較僅具參考價值，惟本公司係以海外授權及與國外大廠共同開發遊戲為主要業務，顯見技術開發能力在市場已具有一定地位，隨著開發遊戲之海外授權不斷增加，將使開發之遊戲市場擴及全球，逐步擴大市場佔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兩大主要產品線為遊戲機遊戲及行動遊戲，全球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述如下：

Newzoo預估在2013年起至2017年止，整體遊戲市場的年複合成長率約為8.1%，預估2017年時將達到一千億元美元的規模(如圖一所示)。

以平台區分，遊戲機遊戲(Console Game)的市場占比據估算在2013至2017年間，雖然將由31%縮減至24%，但佔比仍為單平台比最大；行動遊戲(Mobile Game)市場因智慧型手機及行動寬頻普及率提高而有所成長，規模預估將持續且穩定的擴張，若將手機類遊戲及平板類遊戲加總，其市場在2017年將涵蓋超過總遊戲市場規模的1/3。

圖一 2013 年~ 2017 年全球遊戲區域市場規模預估



資料來源：Newzoo (2014)

整體而言，未來幾年，無論遊戲機遊戲或行動遊戲，其全球市場均呈現穩定之成長或持平，在亞太、歐洲、中東與非洲及北美等地區主要預估銷售值均呈現成長之趨勢，因此本公司在遊戲機遊戲上持續加強與國外各大遊戲機母廠及重要發行商合作，而行動遊戲則藉由海外參展，持續擴增其授權之地區或國家，以其全球市場之佈局，其未來之成長應屬可期。

4. 競爭利基：

(1) 本公司為亞洲除日本外，少數擁有全平台開發執照技術與 know how 經驗的華人電視遊樂器開發商：

從 PC 單機到線上遊戲，到電視機遊戲次世代 Xbox One、PS4 以及攜帶式的 PSP、3DS，到現今的行動遊戲，本公司是亞洲(除日本外)少數橫跨所有平台已擁有開發商執照，並在各平台上皆有作品的華人遊戲開發商。

此可證明本公司對於遊戲機遊戲製作有相當品質，且累積多年開發經驗，已建立開發製程及技術 Know How，本公司可憑藉於此，在主流市場與其他國際遊戲同業競爭。

(2) 少數在國際市場擁有十款以上產品的遊戲軟體開發商

本公司歷年來豐富優秀的產品陣容如下：

年度	產品名稱	平台	國際銷售地區
92 年	EX- Chaser 異界	Xbox	亞洲、美國、日本、歐洲
93 年	Daemon Vector 鬼疫	Xbox Live/ PS2/ PC	亞洲、歐洲
	Neverland Saga Zero 爆炎覺醒	PS2	日本

年度	產品名稱	平台	國際銷售地區
94 年	Hello Kitty 友情總動員	Xbox/ PS2/ NGC/ PC	全球
	Spectral Force Chronicle	PS2	亞洲、日本
	Dawn of Time 創世之光	PC Web	亞洲、日本
95 年	Sprectral Force3 聖魔戰記 3	Xbox360	日本、台灣、韓國、北美、歐洲
	Bounty Hounds 星戰傭兵	PSP	亞洲、日本、美國
	Equal Card	NDS	亞洲、日本、美國
	Sorcerian Online	PC MMOG	日本
97 年	Kugn Fu Panda 功夫熊貓	Wii/ PS2	全球
	Hardy Boys- The Hidden Theft	PC	美國、歐洲
98 年	樂土 Canaan	PC Web Browser	中國大陸
99 年			台灣、日本
99 年	Shrek ForeverAfter 史瑞克快樂 4 神仙	PS3/ Wii/ PC/ Xbox360	全球
100 年	東方雀神(Dongfang Queshen)	PSP	亞洲、歐美
	「寶貝龍冒險」(Skylanders: Spyro's Adventure)	PS3/PC/Xbox360	全球
101 年	「Yes 人生」	PC Web Browser	台灣、日本
	Pirates War 炮炮海賊團	PC Web Browser	中國大陸
	彩虹動物園	PC Web Browser	台灣、日本、中國
102 年	Dao Tian Lu 道天錄	PC Web Browser	中國大陸
	Tank 3D Online 坦克大戰 3D	PC Web Browser	中國大陸
	Do Not Fall 不要掉下去	PS3	亞洲、日本、北美、歐洲
	Maze Myth 謎境物語	PC Web Browser	日本
	Dragon Fury 昇龍霸	Mobile	中國大陸
103 年	彩虹魔法動物園	Mobile	全球
	The Lost Kids- 貪吃的兄妹	Mobile	全球
	西遊伏魔記	Mobile	中國大陸
	Fantasy Lore	Mobile	日本、中國大陸
104 年	英雄戰爭	Mobile	亞洲

從發行平台面看，清楚呈現出本公司歷年在各平台上皆有成績表現，更在國際銷售發行市場面，呈現出豐碩的產品成果，且每一款作品皆跨出海外，在北美、歐洲、日本等國際市場獲得良

好的口碑與成績，具體的產品成果，再次顯示本公司的國際化市場走向，以及獨特於其他同業的產品特色。

(3) 遊戲產品得獎事例與海外成績卓越

第一款華人自製研發之 XBOX 遊戲作品：EX-Chaser 異界	<p>得獎事績：</p> <p>◎ 2002 年經濟部工業局【台灣優質數位內容產品獎】</p> <p>評比紀錄：</p> <p>◎ 2003 年根據日本主要遊戲雜誌 Fami 通調查，「異界」(EX-Chaser) 除了是首週首月高居排行第一外、並為 2003 年日本地區 XBOX 全年軟體銷售排行榜第 6 名。</p>
第一款華人自製研發之 XBOX Live 遊戲作品：Daemon Vector 鬼疫	<p>得獎事績：</p> <p>◎ 2003 年第二屆「92 年國際級數位內容雛形獎」國家級之【數位內容雛形獎 - 遊戲類大獎】</p> <p>◎ 2004 年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以及【數位內容產品獎】、【GameStar 年度 TV Game 最佳獎項】</p>
第一款華人自製研發之 PS2 遊戲作品：Neverland Saga Zero 爆炎覺醒	<p>評比紀錄：</p> <p>◎ 日本黃金週推出即佔日本 PS2 排行榜十名內。</p>
第一款華人自製研發跨全平台之遊戲作品：Hello Kitty 友情總動員	<p>得獎事績：</p> <p>◎ 2005 年【台灣數位內容優良產品獎】</p> <p>◎ 2005 年【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p> <p>◎ 2006 年台北電玩展 GameStar 專家評鑑類【最佳遊樂器遊戲獎項】。</p> <p>◎ 2006 年美國 FamilyFun.com 第二屆家用遊戲評審比賽 6-9 歲最高評價肯定！</p> <p>◎ 2006 年美國遊戲排名網站 Gameranking.com 歷年 Kitty 遊戲排名第一名。</p> <p>評比紀錄：</p> <p>◎ 北美：Gamespot: Very relaxing. Both the visual and audio elements are very simple and oddly soothing</p> <p>◎ 歐洲：entertainment.timesonline.co.uk: Hello Kitty will have to hit the enemies with her weapons (don't worry there's nothing here that would offend even the most sensitive of parents or children)</p> <p>◎ 亞洲：巴哈姆特: 具特色的魔王關卡。華麗豐富的可愛風世界，玩起來可忘卻壓力。</p>

第一款華人自製研發之 PSP 遊戲作品：Bounty Hounds	得獎事績： ◎ 2006 年【國際級數位內容雛形獎】 ◎ 2007 年台灣 Game Star 【最佳遊樂器遊戲】、【最佳製作人】、【最佳程式設計】三項大獎 評比紀錄： 上市一個月即成為中國 Chinagba BT 網站年度 PSP 遊戲下載量第一名。
華人自製研發之 Wii、PS2、XBOX360 遊戲作品：Kung Fu Panda	得獎事績： ◎ 2009 年台灣國際電玩展 Game Star 【專家評選類最佳遊樂器獎】【玩家票選類金獎】 ◎ 2008 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產品獎 評比紀錄： ◎ Game Ranking 遊戲綜合評比中，得到各遊戲專業網站平均 7.2 分數，為電影同名遊戲作品中表現最優秀的成績
電腦網頁式線上遊戲：樂土 Canaan	得獎事績： ◎2009 年榮獲第二屆中國網頁遊戲高峰論壇最佳角色扮演類網頁遊戲獎 ◎2010 年於中國知名遊戲網站 17173.com 獲選為【十大年度風雲遊戲】 ◎2010 年獲台北電玩展-Game Star 競賽玩家票選最佳網頁遊戲類【銅獎】。 ◎2011 年獲台北電玩展-Game Star 競賽玩家票選最佳自製網頁遊戲類【銀獎】
華人自製研發之 Wii、PS3、XBOX360 遊戲作品：Shrek Forever After	得獎事績： ◎2010 年【數位內容產品獎】、【Digital Taipei 海外買主票選獎】
第一款實體玩具結合虛擬遊戲作品：Skylanders:Spyro's Adventure 寶貝龍冒險	得獎事績： ◎2012 年【數位容產品獎】 ◎101 年度經濟部技術處【技術/Know How 創新類 產業創新成果表揚】 ◎2011 年美國 DICE 論壇【年度最佳遊戲創新成就獎】

(4)成功的國際合作案例

本公司在國際合作案例上，屢次建立新的標竿，多款作品包括「Bounty Hounds 星戰傭兵」、「Kung Fu Panda 功夫熊貓」、「Shrek Forever After 史瑞克 4」、「Dongfang Queshen 東方雀神」、「Skylanders:Spyro's Adventure 寶貝龍冒險」、到近期於 2015 年台北國際電玩展公布的「Final Fantasy XV 太空戰士 15」，並與國際知名發行商 Bandai Namco、Activision、SCE Asia/SCET、Square Enix 等合作。

從 2003 年第一款遊戲機遊戲產品上市，本公司幾乎於每年都有作品在國際市場發行。多項作品皆為國際合作模式共同開發也

因為跨國的深入合作，更讓每部作品在海外當地市場亦得到正面回響。

(5)合作夥伴對象坐擁市場重要地位與價值

本公司的發行合作夥伴名列在全球前十大遊戲公司，包括全球第一的 Activision Blizzard，以及 SEGA Sammy、Namco Bandai、EA、Square Enix/ Eidos、Disney、SCE Asia/SCET 等；而在全球前五十名最受歡迎的開發商中，與本公司共同製作的合作開發商就多達二十家以上，在這樣的基礎下，更增添本公司開發之遊戲產品的成功機會。

(6)成本控制優勢

本公司除在台北設有遊戲研發中心外，亦透過遊戲開發製程的設計，讓開發製作在不同的階段中，透過本公司集團企業在中國大陸匯集的人才做大規模之美術製作分工，於蘇州子公司成立美術製作中心，有效的控制遊戲研發在美術部分常會耗費整體研發較大比例的成本，減少整體遊戲開發費用。

5.公司發展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條件

①遊戲市場仍為娛樂產業主流

電影工業與遊戲產業向來就是娛樂產業的兩大主流。隨著智慧型手機及行動網路的普及，遊戲市場不但是娛樂產業主流，同時更趨多元，遊戲產業之主要玩家，已從過去以深度玩家為主，逐漸轉變為兼具深度與輕度玩家的多元娛樂市場。處於這個充滿機會的遊戲市場，將以良好的遊戲開發能力為基礎，配合遊戲創意，開發出叫好又叫座、品質創意兼具的優質遊戲，為公司提供營收成長的動力。

②具各平台完整開發能力，掌握核心技術

本公司成立以來致力於遊戲研發，已擁有 Console game 各遊戲平台的開發授權，並在各遊戲平台推出遊戲、成功於全球銷售，包括次世代的 PS4、Xbox One、Wii U，以及前一個世代的 PS3、Xbox 360、Wii，在次世代平台的各個遊戲，均有良好評價；不論在進入門檻較高的遊戲機遊戲，或者東亞地區盛行的 PCMMO(電腦線上遊戲)，到市場不斷成長的行動遊戲，本公司皆掌握核心技術，並成功建立國際級的開發團隊與能力，此技術累積及研發實力，可面對未來任何遊戲平台的開發挑戰，實為本公司重要的競爭利基。

③全球行動遊戲持續成長

隨著中國大陸智慧型手機用戶持續成長，以及免費遊戲、道具收費機制的成功，以大陸、韓國、台灣為核心的亞洲行動遊戲市場近幾年持續成長，尤其是中國大陸，近幾年每年超過

二位數的市場成長，更受矚目。除亞洲地區外，美國、歐洲、甚至中亞、東南亞等全球各地，行動遊戲市場亦有顯著成長。此意味行動遊戲市場已由過去亞洲地區為主，擴展至全球市場。本公司由於長年與國際廠商合作，擁有強大的國際推廣能力，面對行動遊戲市場的全球化，本公司可快速將開發完成之行動遊戲授權至全球其他地區，搶佔市場先機。同時，本公司有別於大中華區同業長期以武俠及奇幻類型遊戲為主，由於長期開發遊戲機遊戲之經驗，所推出之遊戲風格及類型，如科幻、動作等皆較貼近全球遊戲市場所需，如此在擁抱大中國，前進全世界而言，本公司擁有更多的有利條件。

④遊戲機硬體規格持續提升，拉高遊戲製作之門檻

近年來次世代主機PS4、Xbox One，及掌上遊戲機PS Vita、3DS等遊戲平台陸續推出，隨著遊戲機硬體規格持續提升，遊戲畫面講究寫實擬真風格，使得美術製作更加細膩，玩家亦更期待規模更大的遊戲體驗，因而拉高遊戲開發之進入門檻，開發成本也隨之提高許多；而本公司因在主機遊戲開發上耕耘多年，在各平台的遊戲開發皆有豐富之經驗，隨著遊戲開發經驗的累積，加上亞洲的成本優勢，未來預計將由全球各遊戲大廠收到更多合作開發的邀約，為本公司之營運更添優勢。

⑤擁有豐富的國際市場經驗

國際市場因為語言、宗教、文化等因素需要不同的適地性調整，本公司歷年產品都有出口海外的經驗，除了累積豐富的在地化製程和技術外，也與各地優良發行商建立良好關係。

(2)發展遠景中之不利條件與因應對策

①Console game 與 PCMMOG 開發成本不斷高漲

自 Console game 主機 PS3, Xbox360 問世以來，主機運算效能大幅提高，玩家對於遊戲聲光效果之要求亦隨之提高，致使次世代遊戲開發成本隨著遊戲規模提升、美術製作需求大幅提升而不斷高漲，隨著新一代效能更上一層的 Xbox One 及 PS4 主機的推出，也將上述狀況拉上新高；在線上遊戲 PCMMOG 部份，近年來由於競爭日趨激烈，為使遊戲更具競爭力，遊戲品質亦須不斷提升，在線上遊戲開發的品質要求，將逐漸朝向次世代遊戲的水準逼近，遊戲品質提升的同時，也等於是開發成本的不斷提高。

因應措施：

A. 專業分工，以提高整體資源運用效率

面對 Console game 與 PCMMOG 遊戲開發成本的提高壓力，本公司在 2005 年開始即進行遊戲專業分工之全球佈局，在蘇州子公司成立美術製作中心，並且在 2009 年成立

樂美館，將遊戲開發最耗資源的遊戲美術製作予以專業分工，以提高集團整體資源運用效率。

B.關注市場動態，掌握下一個遊戲藍海

本公司除 Console game 及 PCMMOG 外，在行動遊戲部份擁有技術領先優勢，本公司將以此基礎，持續關注如 Web 3D、體感互動、虛擬實境等未來的新趨勢及新平台之市場可能性，及早掌握產業趨勢，及早佈局，掌握下一個遊戲藍海。

②國內產業人才不足

人才是遊戲產業最重要的資產。由於遊戲的開發過程複雜，同時並無完整可量化的品質標準，而遊戲惟一的標準就是“好玩”，因此人才良莠、團隊默契與士氣在在影響遊戲的開發成果。十年前，由於國內社會對於遊戲產業存有負面想法，故優秀人才投入遊戲產業者較少；如今隨著社會風氣改變，對於遊戲產業的負面印象雖較為降低，然遊戲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特別是近年來大陸遊戲開發廠商家數激增，大陸遊戲人才市場跳槽現象普遍，故遊戲產業的人才爭奪戰爭從未停歇。

因應措施：

A.塑造良好遊戲開發環境，以留住人才

人才為遊戲開發成功之關鍵因素，組織若不穩定，無法留住優秀人才，不論成員的能力多強，都無法建立一個穩定、優質的遊戲開發團隊。遊戲開發最重要的，便是建立一個穩定的、優質的遊戲開發團隊，以利開發出優質且叫座的遊戲。本公司長期專注遊戲開發，並與國際遊戲開發大廠有多年合作經驗，已培養出國際級的遊戲開發團隊，並完成包括功夫熊貓、史瑞克 4 等國際級遊戲作品，以其遊戲團隊、開發環境等，本公司對遊戲開發人才應具有相當吸引力。

B.到大陸設立遊戲開發團隊，充分利用大陸基礎人力，以彌補公司人力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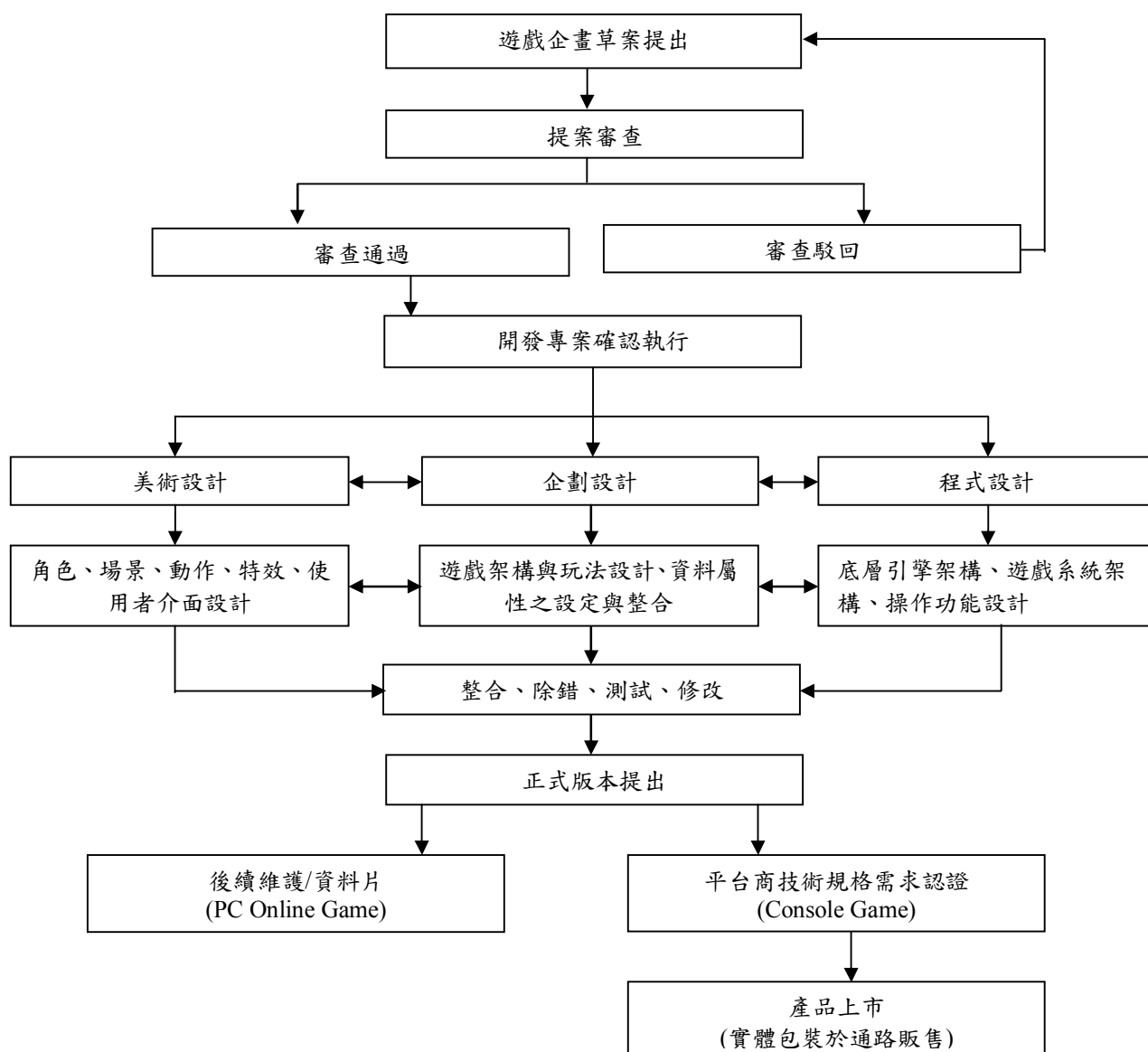
行動遊戲市場龐大，近年來大陸開發之行動遊戲品質與台灣開發之遊戲相較，已不遑多讓，受惠於大陸官方的保護政策，近年來大陸已培養出優良的遊戲開發商。面對未來的人才爭奪，本公司不但在台灣積極培養、留住人才，同時到北京設立遊戲開發團隊，充分利用大陸基礎人力，透過切割產業鏈，進行專業分工，藉由兩岸人才的整合，擴充公司之遊戲開發能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各平台(PC、Xbox、PS2、GameCube、Xbox 360、PS3、Wii、PSP、NDS)之遊戲軟體	以各種遊戲機為平台，提供聲光、視覺效果，滿足玩家娛樂需求。
電腦線上遊戲	提供萬人連線即時性遊戲、網頁遊戲及休閒性、益智性等遊戲，以滿足玩家娛樂需求。
行動遊戲軟體	以各種手機或平板電腦為平台，隨時隨地提供聲光、視覺效果，滿足玩家碎片時間娛樂需求。
美術製作服務	提供遊戲機遊戲、電腦遊戲及行動遊戲等各平台高質感的美術製作服務及遊戲專案美術製作服務。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由於本公司係以遊戲開發為主要業務，產品並非如製造業有大量之原料，故進貨主要係將部份遊戲及美術案件外包，且主要外包商為本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公司香港啟陞及75.43%轉投資之子公司樂美館，佔本公司外包金額之90%以上。

(四)主要進銷貨供應商及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10%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其他	19,749	100.00	無	其他	19,495	100.00	無	其他	7,480	100.00	無
		19,749	100.00			19,495	100.00			7,480	100.00	

(註)本公司為遊戲軟體開發公司，上列進貨供應商主要為委外製作性質。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10%以上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①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 公司	171,922	25.51	無	A 公司	190,270	20.04	無	A 公司	62,056	19.76	無
2	P 公司	169,595	25.17	無	S 公司	140,875	14.84	無	SE 公司	61,226	19.50	無
3	-	-	-	-	SE	116,384	12.26	無	I 公司	34,104	10.86	無
4	其他	332,370	49.32	無	其他	501,771	52.86	無	其他	156,604	49.88	無
	銷貨淨額	673,887	100.00		銷貨淨額	949,300	100.00		銷貨淨額	313,990	100.00	

②變動說明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美術製作服務、遊戲機之遊戲軟體開發，以及電腦線上遊戲和行動遊戲之設計、製作及銷售(授權)，產品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外遊戲發行商、遊戲運營商以及遊戲開發商。本公司營業收入金額變化趨勢主要係近年承接大型遊戲機之遊戲軟體開發專案，以及合併新集團成員營收因素影響。以下茲就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變化情形說明：

A.P 公司

P 公司係於 85 年度設立於日本東京之公司，主要業務為電腦遊戲開發運營及柏青哥機台遊戲製作開發，於 100 年度及 102 年度分別授權電腦網頁式線上遊戲「幻想軒轅」之簡體版及網頁遊戲「Pirates War」、「MM 戰記」、「Chaosland: Revelation」、「道天錄」及行動遊戲「昇龍霸」、「Do Not Fall」等六款遊戲，分別收取相關授權金收入，使 100 年度及 102 年度來自 P 公司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109,872 仟元及 169,595 仟元，均為該年度第二大銷售客戶，103 年度因已進入運營週期末期，且無授權 P 公司其他新遊戲，故銷貨金額大幅下降，並退出前十大銷貨客戶之列。

B. A 公司

A 公司是全球前十大移動廣告公司，於 2006 年創建，並於 2009 年被 Google 以 7 億 5 千萬美金收購，總部位於美國加州 San Mateo 市，其可提供用戶在移動電話網路上播放廣告，為 Tiny Piece 主要廣告收入來源。102 年度因 Tiny Piece 尚未納入集團旗下，所以 A 公司不在前十大銷貨客戶之列。

C. SE 公司

SE 公司主要經營電子遊戲開發、發行及經銷，其以電子角色扮演遊戲系列「Final Fantasy」、勇者鬥惡龍及動作角色扮演遊戲系列王國之心而知名，公司總部現位於東京新宿。本公司 103 年度因與 SE 公司啟動大型遊戲合作開發案，投入大量高等人力，使來自 SE 公司之遊戲開發收入擠進全年度營收前三名。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屬電腦遊戲之研發公司，非屬製造業，故無產量產值之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遊戲開發收入	-	-	-	45,626	-	8,443	-	175,495		
美術製作服務	-	44,106	-	171,239	-	38,987	-	306,147		
線上遊戲授權及權利金收入	-	735	-	411,576	-	55,140	-	86,174		
手機遊戲	-	8	-	597	-	-	-	278,914		
合計	-	44,849	-	629,038	-	102,570	-	846,73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12		10		11	
	研發人員	168		169		172	
	一般人員	34		34		35	
	合計	214		213		218	
平均年歲		32.4		32.5		32.8	
平均服務年資		3.4		3.6		3.7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碩士	100	46.7%	93	43.7%	99	45.4%
	大專	110	51.4%	116	54.5%	115	52.8%
	高中	3	1.4%	3	1.4%	3	1.4%
	高中以下	1	0.5%	1	0.4%	1	0.4%
合計		214	100.00%	213	100.00%	218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自 103 年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污染環境而遭受任何損失賠償及處分；且本公司為電腦遊戲之專業開發公司，並無製造業有產品之產製過程，因而無環境污染之可能情形發生。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擁有人性化貼心的福利制度，亦成立福委會運作，定期與不定期舉辦各項福利活動。

- (1) 員工三節獎金
- (2) 員工依法加勞保、健保並提供免費團保及職災保險
- (3) 彈性上班制度、額外提供休假制度
- (4) 完善之職前及在職訓練並提供派外進修補助
- (5) 舉辦旅遊活動、電影欣賞、免費按摩服務、年終尾牙活動
- (6) 員工婚喪禮金、傷病津貼、停車費補助及健康檢查
- (7) 提供員工現金增資之入股機會及分紅配股

2. 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 (1) 藉由新人引導訓練安排課程，協助新進人員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公司未來發展，並快速融入團隊。

- (2)各單位視實際需要於部門內安排適當訓練課程、技術研討，或依各職能專業課程所需，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專業素質與能力。
- (3)定期派員參加國、內外大型遊戲展覽及學術研討會，並於內部進行知識分享，使員工得以隨時吸收新知，增進公司在製程及研發的實力。
- (4)規劃年度管理訓練課程，培養基層及中階管理幹部，藉由管理技能的提升，使組織在人員管理及專案運作更加順利。
- (5)本公司 103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類別及時數如下表：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7	48	24.5	0
專業職能訓練	14	34	145	78,450
主管才能訓練	0	0	0	0
通識訓練	2	27	4.5	800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法以下列二種方式提撥退休金：

- (1)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提撥 2% 退休準備金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金帳戶，且依規定制訂勞工退休辦法據以實施。
- (2)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由雇主按月提繳個人薪資百分之六至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帳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發生勞資糾紛，加以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雙向溝通，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因此迄今並無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相關規範辦法，內容詳述相關之權利義務及福利措施，於文管中心妥善保管並定期檢討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情形。
- (三)工作環境與工作安全：本公司業務主要為線上遊戲開發，並無製造工廠，為純辦公環境，故工作環境相對單純安全，且本公司於辦公室皆配置有滅火器，對於公司機電、空調、消防、安全等各項設施亦定期巡視。此

外，本公司配置有清潔人員，負責清潔辦公室內部環境，並定期實施消毒工作以維護環境衛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	Emergent Game Technologies	2007/7/26-迄今有效	Gamebryo 3D 引擎技術	無
授權	庚公司	2007/12/26-2017/12/25	自製遊戲 IP 授權合約書	無
授權	雷爵網絡科技(股)公司	2008/3/25-產品下市	Server 引擎 SDK 授權	無
業務合作	L 公司	2009/2/9-迄今	Preferred Vendor Agreement-Master Agreement on all SCEA project	無
業務合作	K 公司	2009/12/11-迄今有效	網路遊戲獨家軟體授權營運許可協定	無
業務合作	R 公司	2010/1/28-迄今	License agreement C1 韓國版本&C3 北美版本授權	無
業務合作	華義國際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2010/2/8-迄今	軟體授權合約-BHO	無
業務合作	P 公司	2010/10/30-迄今	Publishing and distribution agreement C3 及 C2 日本版授權	無
		2011/7/20-2014/7/20	Publishing and distribution Agreement relating to C3 簡體中文全球版	無
業務合作	InnoGames GmbH	2010/11/12-2014/11/11	Exclusive Licensing agreement-BHO	無
業務合作	Wicked Interactive Ltd.	2011/4/19-2015/4/19	Exclusive Licensing agreement-BHO	無
業務合作	辛公司	2011/10/17-2016/12/31	T2 遊戲專案開發	無
專案合作	Eiden Finance Inc.	2011/12/30-2018/12/31	Eiden 投資 BHO 專案開發	無
租賃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2014/3/17~2024/3/16	辦公室租賃	無
銀行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012/11/1-2015/11/1	長期借款	無
銀行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014/11/26-2015/11/26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14/9/22-2015/9/21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中國信託	2013/11/30-2014/11/30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2014/12/2-2015/12/2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彰化銀行	2014/6/30-2015/6/30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新光銀行	2014/5/28-2015/5/28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	2014/2/10-2015/2/10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華南銀行	2014/4/18-2015/4/18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永豐銀行	2014/8/1-2015/8/1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大眾銀行	2014/9/1-2015/8/31	營運週轉	無
銀行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	2014/10/24-2017/10/24	中期借款	無
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2014/5/8-2015/5/8	營運週轉	無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2014/6/27-2015/6/26	營運週轉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資產負債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559,412	1,576,597	746,960	623,6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67	8,494	18,818	72,359
無形資產				153,714	181,611	74,614	68,281
其他資產				874,270	1,248,690	4,579,728	5,379,195
資產總額				1,601,563	3,015,392	5,420,120	6,143,46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9,274	499,337	1,090,807	1,478,968
	分配後			359,334	512,443	(註1)	-
非流動負債				205,352	15,099	280,774	166,4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34,626	514,436	1,371,581	1,645,419
	分配後			564,686	527,542	(註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股本				280,897	653,486	850,197	865,107
資本公積				451,976	1,682,916	2,810,088	3,243,5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0,689	158,699	343,087	369,237
	分配後			310,629	145,593	(註1)	-
其他權益				(6,625)	5,855	45,167	20,10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66,937	2,500,956	4,048,539	4,498,043
	分配後			1,036,877	2,487,850	4,022,599	-

(註1)尚未分配

(註2)經會計師核閱數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99,181	331,069	560,151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42,914	184,522	413,652		
固定資產		18,189	21,672	14,167		
無形資產		260,112	309,648	153,714		
其他資產		20,218	111,395	394,741		
資產總額		540,614	958,306	1,536,4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6,517	226,791	324,374		
	分配後	160,717	256,851	354,434		
長期負債		10,724	5,000	177,704		
其他負債		121	9,394	27,64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7,362	241,185	529,726		
	分配後	171,562	271,245	559,786		
股本		205,444	258,440	268,414		
資本公積		120,371	347,110	451,97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6,853	101,488	270,328		
	分配後	42,653	71,428	240,26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計換算調整數		584	10,123	3,49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73,252	717,121	1,006,699		
	分配後	369,052	687,061	976,639		

3.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678,021	2,208,940	1,887,216	2,472,696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28,811	43,258	48,350	104,162
無形資產				125,912	135,952	2,655,203	2,727,967
其他資產				788,988	761,935	977,641	1,202,894
資產總額				1,621,732	3,150,085	5,568,410	6,507,7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6,323	575,514	928,697	1,475,695
	分配後			356,383	588,620	(註1)	-
非流動負債				220,902	33,688	315,361	189,6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7,225	609,202	1,244,058	1,665,383
	分配後			577,285	622,308	(註1)	-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不適用					
股本				280,897	653,486	850,197	865,107
資本公積				451,976	1,682,916	2,810,088	3,243,5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0,689	158,699	343,087	369,237
	分配後			310,629	145,593	(註1)	-
其他權益				(6,625)	5,855	45,167	20,10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7,570	39,927	275,813	344,295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74,507	2,540,883	4,324,352	4,842,336
	分配後			1,044,447	2,527,777	4,298,412	-

(註1)尚未分配

(註2)經會計師核閱數

4.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215,772	361,529	678,021		
基金及投資		17,505	118,712	302,275		
固定資產		35,002	40,368	28,811		
無形資產		258,198	305,298	125,912		
其他資產		25,900	155,406	415,510		
資產總額		552,377	981,313	1,550,5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8,280	241,681	323,515		
	分配後	172,480	272,694	353,575		
長期負債		10,724	5,000	177,704		
其他負債		121	17,511	35,0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9,125	264,192	536,260		
	分配後	183,325	295,205	566,320	不適用	
股本		205,444	258,440	280,897		
資本公積		120,371	347,110	451,97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6,853	101,448	270,328		
	分配後	42,653	70,435	240,26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計換算調整數		584	10,123	3,49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73,252	717,121	1,006,699		
	分配後	369,052	686,108	976,639		

(二)綜合損益表

1.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618,563	507,718	162,297	26,208
營業毛利				397,385	327,964	(60,378)	(23,733)
營業損益				228,825	93,971	(258,844)	(74,4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3,608	(33,244)	407,981	93,087
稅前淨利				422,433	60,727	149,137	18,66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67,410	54,091	282,256	26,15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267,410	54,091	282,256	26,1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稅後淨額)		不適用		(7,251)	13,137	39,730	(25,0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0,159	67,228	321,986	1,08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7,410	54,091	282,256	26,15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0,159	67,228	321,986	(25,0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6.11	1.00	3.55	0.31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379,450	376,165	618,563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95,095	113,058	398,124		
營業損益	67,338	(66,813)	396,6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608	173,614	157,364		
業務外費用及損失	53,038	2,301	28,97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4,908	104,500	357,95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5,417	79,795	202,935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5,417	79,795	202,935		
每股盈餘	1.22	3.32	7.60		

3. 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786,275	673,887	949,300	313,990
營業毛利				410,481	332,041	521,418	157,250
營業損益				226,233	14,425	214,941	34,2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9,895	53,457	99,731	2,448
稅前淨利				436,128	67,882	314,672	36,6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68,033	56,030	375,667	39,43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268,033	56,030	375,667	39,4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稅後淨額)		不適用		(7,251)	13,697	46,212	(26,6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0,782	69,727	421,879	12,77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7,410	54,091	282,256	26,15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23	1,939	93,411	13,2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0,159	67,228	321,986	1,0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23	2,499	99,893	11,692
每股盈餘				6.11	1.00	3.55	0.31

4. 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419,082	546,818	786,27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09,919	248,180	411,220		
營業損益	16,891	23,984	226,9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052	95,281	183,645		
業務外費用及損失	14,774	3,427	38,96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9,169	115,838	371,65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5,417	79,795	203,558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5,417	79,795	202,935		
每股盈餘	1.33	3.32	7.6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仲偉	無保留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仲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彥鈞、曾祥裕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彥鈞、曾祥裕	無保留意見
103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彥鈞、曾祥裕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經會計師核閱)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分析項目(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74	19.34	22.34	25.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496.23	5,951.66	9,596.10	4,830.9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7.78	383.82	203.21	167.56
	速動比率			200.06	377.92	190.02	159.38
	利息保障倍數			4,857.07	1,363.16	2,044.70	749.7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1	0.79	1.86	3.29
	平均收現日數			226.74	460.48	196.23	110.97
	存貨週轉率(次)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66	13.69	18.70	11.60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27.29	15.78	20.73	16.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9	0.28	0.22	0.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46	3.11	8.93	2.92
	權益報酬率(%)			29.17	3.86	10.94	3.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7)			155.26	10.44	37.01	16.96
	純益率(%)			33.17	10.35	39.57	12.56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6.11	1.00	3.55	0.31
	現金流量比率(%)			-	-	122.04	3.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9	7.97	207.38	175.7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72.64	1.80
	營運槓桿度			1.29	3.61	1.27	1.66
	財務槓桿度			1.04	1.59	1.08	1.2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變動 61.23%，主係本期現金增資故致股東權益大幅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變動分別達(47.06)%及(49.72)%，主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 50.00%，主係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變動 132.5%及(56.99)%，主係本期銷貨收入上升且應收帳款減少，綜上所述故致兩期之變動。
5. 應付款項週轉率變動 36.59%，主係本期銷貨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變動 26.03%，主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7. 資產報酬率變動 187.14%，主係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8. 權益報酬率變動 183.42%，主係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 254.50%，主係本期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變動 282.32%，主係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變動 255%，主係本期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 1645.62%，主係本期淨利增加及應收款收回致淨現金流入所致。
13. 營運槓桿度變動(64.82)%，主係本期營業利益上升所致。
14. 財務槓桿度變動(32.08)%，主係本期營業利益上升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各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各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它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43	26.92	34.59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97.36	1,832.22	4,258.8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8.22	149.59	209.58		
	速動比率	124.92	146.74	201.79		
	利息保障倍數	1,501.68	5,196.26	4,153.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6	3.84	3.15		
	平均收現日數	100	95	116		
	存貨週轉率(次)	26.7	78.64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8.65	25.06	15.39		
	平均銷貨日數	14	5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97	13.55	27.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71	0.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34	10.65	16.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7	14.64	23.51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8.22	9.28		80.80
		稅前純益	14.20	44.82		132.31
	純益率(%)	6.06	14.59	25.89		
	每股盈餘(元)	0.81	2.02	4.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4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38	37.95	12.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6	3.45	1.29		
	財務槓桿度	1.14	1.10	1.04		

(三)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4年03月31日 (經會計師核閱)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分析項目(註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38	17.06	25.31	26.7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980.65	29,621.56	23,006.23	6,446.3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9.89	315.74	68.48	42.17
	速動比率			168.83	313.16	60.93	38.53
	利息保障倍數			4,707.69	1,230.01	1,026.55	437.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0	1.10	1.59	0.26
	平均收現日數			104.41	333.14	229.42	1,406.90
	存貨週轉率(次)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58	3.57	19.91	4.64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43.66	59.77	34.50	5.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22	0.15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48	2.54	28.04	2.69
	權益報酬率(%)			30.04	3.03	34.48	2.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50.39	9.34	(121.78)	(34.41)
	純益率(%)			43.23	10.65	173.91	99.78
	每股盈餘(元)			6.11	1.00	3.55	0.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59	9.56	13.6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1.6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	1.30	0.98	0.98
	財務槓桿度			1.04	1.06	0.94	0.9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變動48.36%，主係本期有應付公司債且短期借款增加，故致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變動(22.33%)，主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變動分別達(78.31%)及(80.54%)，主係應收帳款達收款天數，多數已收現，其他流動資產減少，致流動資產較去年減少，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大幅增加，致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綜上所述致兩期之變動。							
4. 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變動44.55%及(31.13%)，主係本期應收帳款達收款天數，多數已收現，故致兩期之變動。							
5. 應付款項週轉率變動457.7%，主係本期營業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變動(42.28%)，主係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下降所致。							

7. 總資產週轉率變動(31.82%)，主係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下降所致。
8. 資產報酬率變動 1,003.94%，主係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9. 權益報酬率變動 1,037.95%，主係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變動 1,532.96%，主係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變動 255%，主係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 42.99%，主係本期應收款項多數已達收款天數收現所致。
13. 營運槓桿度(24.62%)，主係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下降所致。

(四)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96	25.17	34.4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11.03	3,332.05	8,360.30		
財務結構 (%)	流動比率	127.26	145.98	172.69		
	速動比率	126.16	144.42	171.61		
	利息保障倍數	1,777.46	4,697.45	4,004.43		
償債能力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9	2.37	1.56		
	平均收現日數	99	154	234		
	存貨週轉率(次)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59	20.28	8.55		
	平均銷貨日數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86	17.36	43.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39	0.40		
經營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5	10.90	16.88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7	14.64	23.5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5.15	(25.85)		81.73
		稅前純益	18.22	40.43		127.43
	純益率(%)	6.70	21.21	32.81		
	每股盈餘(元)	0.81	2.02	4.63		
獲利能力	現金流量比率(%)	34.77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38	37.95	14.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2.68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	0.01	1.35		
	財務槓桿度	1.03	0.97	1.0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16 頁。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彥鈞、曾祥裕會計師查核竣事，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情形；前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特此報告。

報請 鑒察。

此致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國華



監察人：許飛龍



監察人：許仁慈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36 頁-23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240 頁-340 頁

六、公司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87,216	2,208,940	(321,724)	(14.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5,302	186,363	(11,061)	(5.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350	43,258	5,092	11.77
無形資產		2,655,203	135,952	2,519,251	1853.04
其他資產		802,339	575,572	226,767	39.40
資產總額		5,568,410	3,150,085	2,418,325	76.77
流動負債		928,697	575,514	353,183	61.39
非流動負債		315,361	33,688	281,673	836.12
負債總額		1,244,058	609,202	634,856	104.21
股本		850,197	653,486	196,711	30.10
資本公積		2,810,088	1,682,916	1,127,172	66.98
保留盈餘		343,087	158,699	184,388	116.19
其他權益		45,167	5,855	39,312	671.43
非控制權益		275,813	39,927	235,886	716.02
股東權益總額		4,324,352	2,540,883	1,783,469	70.19

變動前後期變動比率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說明：

1. 無形資產增加，主係本期併購 Tiny Piece 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本期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3. 本期資產總額增加，主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增加所致。
4. 本期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5. 本期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應付公司債增加所致。
6. 本期負債總額增加，主係本期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增加所致。
7. 本期股本增加，主係本期員工認股、增資及發放股票股利所致。
8. 本期資本公積增加，主係本期現金增資溢價所致。
9. 本期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10. 本期其他權益增加，主係本期國外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11. 本期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本期出售部分被投資公司股份所致。
12. 本期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本期增資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949,300	673,887	275,413	40.8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0	0	0	-
營業收入淨額		949,300	673,887	275,413	40.87
營業成本		427,882	341,846	86,036	25.17
營業毛利		521,418	332,041	189,377	57.03
未實現銷貨損益		0	0	0	-
已實現銷貨損益		0	1,467	(1,467)	(100.00)
營業毛利淨額		521,418	333,508	187,910	56.34
營業費用		306,477	319,083	(12,606)	(3.95)
營業淨利(損)		214,941	14,425	200,516	1390.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731	53,457	46,274	86.56
稅前淨利		314,672	67,882	246,790	363.56
所得稅費用		60,995	(11,852)	72,847	(614.64)
本期淨利		375,667	56,030	319,637	570.47

增減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增加，主係併購 Tiny Piece 所致。
- 2.營業成本增加，主係本期組織規模成長，故致相關用人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3.營業毛利增加，主係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 4.營業淨利增加，主係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 5.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出售磁力線上股權所致。
- 6.稅前淨利增加，主係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 7.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大幅增加所致。
- 8.本期淨利增加，主係本期收入及營業外收支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 增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189,3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說明	由於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提供客戶客製化的商品，因應不同策略而會有不同訂價，故無法適用毛利變動分析。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預計104年度整體營業目標將較103年度之銷售呈穩定成長，此主要係依據國內外市場狀況、公司發展策略及新產品開發計畫等因素。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近年來遊戲產業之銷售情況持續成長，另未來科技開發技術進步，相關影音媒體、休閒遊戲日趨盛行，再加上本公司持續開發新作品，期望創造更高之獲利，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應無重大異常不利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133,377 仟元，主要係應收帳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293,169 仟元，主係收購 Tiny Piece 所致。
-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787,080 仟元，主係現金增資、短期借款增加、處分子公司股份及發行公司債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全年其他活 動現金流出 量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 劃	理財計劃
884,739	278,027	329,802	832,964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係正常營運活動發生之淨現金流入。 b.投資及籌資活動：係長期投資及償還借款之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的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說明	實際投資金額	政策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投資計畫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USD 4,146	投資控股及貿易業務	96,138	因被投資公司本期產生利益。	無	無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201,280	將各轉投資事業間資源分配與整體之彈性調整，以充分發揮集團互補效應，提升經營效率。	52,704	因承接訂單，維持美術製作收入以及被投資公司本期產生獲利。	無	視市場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樂陞美術中心有限公司		USD 4,000	投資控股及貿易業務	(778)	因本期產生虧損所致。	視營運之必要性，進行規劃調整。	無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CNY 6,000 USD 1,200	將各轉投資事業間資源分配與整體之彈性調整，以充分發揮集團互補效應，提升經營效率。	93,689	因被投資公司本期產生利益。	無	無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650	將各轉投資事業間資源分配與整體之彈性調整，以充分發揮集團互補效應，提升經營效率。	87,060	因所開發之遊戲授權運營，挹注收入。	無	視市場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		-	將各轉投資事業間資源分配與整體之彈性調整，以充分發揮集團互補效應，提升經營效率。	(4,583)	因本期產生虧損所致。	視營運之必要性，進行規劃調整。	無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USD 4,000	將各轉投資事業間資源分配與整體之彈性調整，以充分發揮集團互補效應，提升經營效率。	73	因訂單穩定成長，致相關美術製作收入上升。	無	視市場及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120,100	一般投資公司	(516)	因本期產生虧損所致。	視營運之必要性，進行規劃調整。	無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USD 96,435	一般投資公司	183,477	因被投資公司本期產生利益。	無	無

說明 轉投資公司	實際投資 金額	政策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投資計畫
玩酷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300	遊戲軟體設計 及研發	(7,297)	因本期產生虧損所 致。	視營運之必要 性，進行規劃 調整。	視市場及產業 發展情形，適 時評估。
Tiny Piece Co.,Ltd	USD 50	手機遊戲平台 運營，並提供 遊戲內廣告刊 登服務	183,477	因月活躍用戶突破門 檻，故營收上升。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項目：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3 年及 102 年度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70%及 0.80%，佔營業收入之比例甚微，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但隨著公司營運規模擴大，對銀行資金之需求日增，本公司財務部均定期評估銀行利率，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使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降到最低。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客戶為美國、歐洲及日本遊戲大廠，主要收入為美元計價，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有一定之影響，惟透過下列方法，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減緩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 ①本公司財務單位密切留意國際金融狀況，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資訊並請往來銀行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於適當時機採行適當之避險策略以降低匯率風險。
- ②本公司業務單位於進行開發專案接案及線上遊戲海外授權時，其開發費用及授權金之報價需參考當時匯率走勢酌予調整，以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
- ③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取得操作衍生性商品之避險授權，未來將在匯率波動較大期間，從事相關金融商品及外匯避險操作，以減少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所造成的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成本及費用來自人工薪資，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無顯著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風險項目	執行情形	政策及因應措施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無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風險項目	執行情形	政策及因應措施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因子公司營運需求，將資金貸與子公司香港啟陞科技有限公司外，並未將資金貸與他人，上述資金貸與他人，皆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執行。	無
背書保證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背書保證之情事，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背書保證之必要，亦將依相關規定及法令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	無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因業務發展而有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亦將依相關規定及法令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無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了因應全球多平台遊戲市場的需求，本公司未來將持續研發各平台之相關遊戲產品，包括Xbox 360、Xbox One、PS3、PS4、Wii、PSP、NDS等平台之3D遊戲以及PC大型多人連線遊戲，並且建立自主的新平台3D遊戲引擎、線上遊戲分散式網路引擎，以及遊戲開發與製作流程管線串連工具軟體系統、網頁式大型線上遊戲3D技術等。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視公司營運狀況、獲利目標與技術發展的需求進行逐年調整。

本公司未來年度計劃研發之商品如下：

1. 真、三國無雙(手機遊戲)/目標市場：全球
2. Black Light (手機遊戲)/目標市場：全球
3. Arcade title (3 款)/目標市場：全球
4. Project B (PS4)/目標市場：全球
5. NRC (手機遊戲)/目標市場：台、港、澳
6. Final Fantasy XV (PS4、Xbox One)/目標市場：全球
7. XYW 改(手機遊戲)/目標市場：全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就製作面的政策與法律變動而言：數位內容產業為全球未來產業主流，遊戲產業又為數位內容產業中最具有商機之產業，各國競相發展支持性政策，以確保其在全球數位內容產業中保持競爭力，並扮演重要關鍵角色，因此在政策面上，基本上均朝支持與鼓勵方向發展，並無任何

跡象顯示全球市場將出現重大的政策或法律風險，對本公司造成任何影響。兩岸目前皆極力發展數位內容產業，亟欲提昇產業的製作水準，本公司在國際市場的表現，為兩岸產業的佼佼者，為大陸積極爭取設立據點之對象。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訂所得稅稅法第五條，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對本公司將有正面之助益及影響。

就市場面的政策法律變動而言：數位內容產業可能面臨的政策與法律之風險在於各國市場對於內容的管制措施，由於本公司所製作的遊戲類型並無遊走在色情、暴力邊緣地帶，因此，並無此類風險。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數位內容產業關鍵在於內容而非科技，惟科技為內容之載體，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亦將造成連帶影響。其在財務上影響包括，對於熟悉新科技必須進行必要之投資，包括軟體、硬體以及培訓人才熟悉運用新科技；對於業務上影響包括，新科技熟悉並且專業之程度將影響國際合作大廠之合作意願。本公司之因應措施為針對主流及前瞻科技由專業資深技術人員進行鑽研，在人力與技術進行投資，並透過國際合作掌握最尖端的技術，以將其變化造成財務業務之影響降至最小。

全球遊戲產業，發展近五十年來，產業變化甚鉅，其中最大的變化即為「投資金額愈來愈大，製作成本愈來愈高，銷售成績愈來愈集中於國際大作」，此項產業變化其對遊戲開發公司而言均有利弊，一方面，產業上的國際分工將成未來發展趨勢；另一方面，單獨投資作品的風險愈來愈高。本公司之因應策略為：與國際知名遊戲大廠共同開發遊戲軟體，汲取國際市場經驗，打造國際級製作能力，並增加國際曝光度，另以多年來之製作經驗，為公司遊戲開發建立製程及技術know how，謹慎投入自製作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建立品牌，除以自有品牌推出自製作品，並且也以品牌露出之方式，參與國際大作之製程與製作。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為全球華人唯一在北美市場上達到媒體評價（gamerankings.com）總平均七分成績的遊戲開發商，企業形象良好。為贏得玩家信賴，本公司在Console Game的國際產業中，將專注於遊戲創意、前瞻技術與美術製作能力之精進，以努力維繫樂陞科技在國際上所建立起來的品牌形象，另就本公司自製線上遊戲而言，以卓越之開發能力以及專業之製作品質，才能維持品牌形象於不墜，也才能在企業面臨危機時，以專業的開發能力以及穩定的市場口碑來處理企業面臨危機時的應變與處理能力，故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未發生企業形象改變，產生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掌握中國的遊戲市場通路，看重 Tongbu Technology Limited 旗下的廈門同步網絡的行動遊戲分發、聯運及行動設備管理能力，擬以 10.68 億人民幣(新台幣 52.9 億元)收購 Tongbu Technology Limited 全部股權，本案已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26 日經本公司臨時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待經濟部投審會審議通過後即可生效。

待順利完成收購後，本公司仍以開發優質遊戲內容為主，開發之遊戲可直接透過同步網絡之遊戲分發渠道進入大陸市場，且其專精於大陸手機遊戲市場，後續將大幅提高本公司在手機遊戲大陸市場之競爭力及營運成績，合併綜效之發揮及經營效益逐年浮現，對股東有正面影響。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由於本公司係以遊戲開發為主要業務，其產品並非如製造業有大量之實體原物料，故其進貨主要係將部份遊戲開發及美術案件外包，其主要外包商為其 100% 持股之子公司啟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啟陞)及 75.43% 持股之子公司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美館)，佔其外包金額之 90% 以上，此係因本公司基於集團資源之有效運用，將部份遊戲及美術案件經由香港啟陞交由大陸的孫公司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樂陞)及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樂陞)開發製作，亦或直接交由樂美館製作或經由樂美館交由大陸的孫公司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樂美)製作，故其進貨集中於其子公司，惟仍屬本公司之子公司自行開發製作，其餘外包廠商交易金額均甚微，並無因外包廠商變動影響本公司遊戲開發作業之情事，故本公司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為遊戲之專業開發商，營業收入主要來自美術製作服務收入、電腦或遊戲機之遊戲軟體開發收入，以及自製電腦線上遊戲和行動遊戲之授權、權利金收入。

本公司過去專注在 Console Game 遊戲開發，故營收主要部分會來自於 Console Game 遊戲開發收入，近二年來，因行動遊戲的發展，逐漸穩定成熟，授權收入持續增加，而授權收入的來源區域，也往往因應遊戲特性而分佈在全球不同地區，因此，這二年來已無銷貨集中之問題。

3.銷貨集中之具體因應措施

未來本公司為避免銷貨集中風險之可能產生，擬定相關發展策略如下所述：

(1)以美術合作為起點，建立其他長期合作夥伴

由於Console game之開發有高門檻限制，因此國際遊戲大廠並不輕易與其他遊戲公司共同開發遊戲；本公司將持續挹注北京

樂陞之次世代美術團隊的發展，以能更全面的提供遊戲大廠次世代遊戲美術製作服務；本公司與目前客戶之合作，即經由美術製作服務建立互信，而後更進一步共同開發遊戲，並獲致良好成績。

(2) 優質遊戲開發能力為有效競爭力

不論遊戲開發商或發行商，最終要面對的，仍是遊戲玩家。一款Console game銷售成績之好壞，可有天壤之別。也因此遊戲開發商之遊戲開發能力，實為最重要之競爭力，也是與遊戲大廠共同開發時，最有力之合作後盾。本公司與客戶共同開發之【寶貝龍冒險】，獲得高度市場評價，代表本公司之遊戲開發能力，已有國際遊戲開發水準，後續也因此取得與日本大廠Square Enix共同開發機會，參與製作指標性遊戲大作【太空戰士15】。因此，本公司將以現有開發經驗與能力為基礎，繼續累積經驗、深化製作能力，更提高整體遊戲開發能力，並視內部資源，未來規劃與其他大型遊戲發行商合作共同開發Console Game，逐步增加Console Game之合作對象；事實上，本公司在Console Game研發領域之投入，在亞洲除日本以外，乃首屈一指之資深團隊。

(3) 多元化發展，擴展收入來源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自製行動遊戲的開發，增加遊戲之授權金及權利金收入來源。

此外，本公司考量遊戲最終消費者仍為玩家，故優質的遊戲開發能力不僅可確保玩家之支持度及遊戲製作品質、進度符合預期，亦為公司重要之競爭利基，同時也為國際大型遊戲開發及發行商選擇合作夥伴時，最重要的參考指標，因此，本公司將以現有開發經驗與能力為基礎，繼續累積、深化，進而提升遊戲製作能力。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投資 Tongbu Technology Limited 之相關風險，在進行投資評估時已委請中國國浩律師事務所進行法律盡職調查報告，並由台灣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針對投資金額出具價格合理性意見書，其中揭露相關風險如下：

1.風險部份：

(1)VIE 架構風險部份

- ①中國政府部門以規範性文件方式，禁止外國投資者通過 VIE 結構投資網路遊戲。
- ②投資標的之 VIE 結構，主要資產、人員、利潤尚留在 VIE 協議控制的同步網絡公司中，若後續移轉存在有增加稅務成本之風險。
- ③VIE 結構中存在一字通博與同步網絡與自然人股東之間的誠信風險。

(2)其他風險部份

- ①依據同步網絡經營內容，公司缺乏營運所需證照，即「網路文化經營許可證」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 ②同步網絡開發的同步推、同步助手、網站等產品，過去有提供破解版或無授權版軟體而有侵權賠償款情事。

2.針對上述風險，本公司採行之保全方案說明如下：

- (1)大陸網路市場是全球發展最為快速之單一大市場。目前橫跨遊戲、App、網路電子商務等領域之網路巨擘阿里巴巴、百度等，均借助 VIE 架構，在紐約證交所、NASDAQ 等國際資本市場上市而成為外資公司，並使歐美投資人能分享大陸網路市場快速成長之經濟利益。

VIE 架構雖是為避開大陸對於外資持有網路產業之限制而設，外資公司透過委託內資公司經營限制外資准入行業。該模式已行之有年，已成眾所公知之事實及商業上慣行的經營模式，透過此模式，即便中國大陸禁止外資經營網路行業，但日本軟銀、美國雅虎成為阿里巴巴前兩大股東，南非基金亦成為騰訊之最大股東。十數年來並未有任何一例因此架構產生適法性爭議而致以此架構安排之上市公司投資人權益受損實例發生。各國各地市場皆已充分揭露進行風險管理。

- (2)本案 VIE 架構之資產及人員移轉，依據本公司與同步集團之股權轉讓協議規範，同步集團應於交割日前完成。
- (3)本案稅務風險，已洽台灣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稅務意見書，可知：
 - ①架構調整後利潤理應大部分留在一字通博，僅要樂陞公司妥善規劃即可有效控制移轉訂價稅務風險。
 - ②同步網絡已妥善規劃研發計畫，以確保高新技術企業之資質，檢視 2014 年度同步網絡稅務審計報告初稿，已達到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之標準，故無喪失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之稅務疑慮。

- (4) 未來持有 VIE 內資公司之股東及 VIE 內資股東之代表人將更換為本公司所指定之股東，並要求 VIE 內資公司被指定之股東預先簽署股權移轉文件，因此可消弭所稱之誠信風險。
- (5) 同步集團必須於交割前至少有一 VIE 內資公司取得「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 (6) 依本案股權轉讓協議規定，同步集團主要經理人於擔任集團執行長期間應促使集團營運遵守一切相關法令，並建立適當盜版軟體檢舉機制、在網站上放置適當的權利通知並設立知識產權保護委員會，俾利於權利人檢舉平台上有第三人提供之軟體侵權時，得以妥善處理以免侵權。
- (7) 同步集團主要經理人於擔任集團執行長期間，如有侵害他人權利，Tongbu Holdings 及主要經理人應負責賠償，其賠償之上限為其所收受價款之 100%，此一比例已遠超過一般國際併購合約中約定之賠償上限的比例，故對本公司權益已有充分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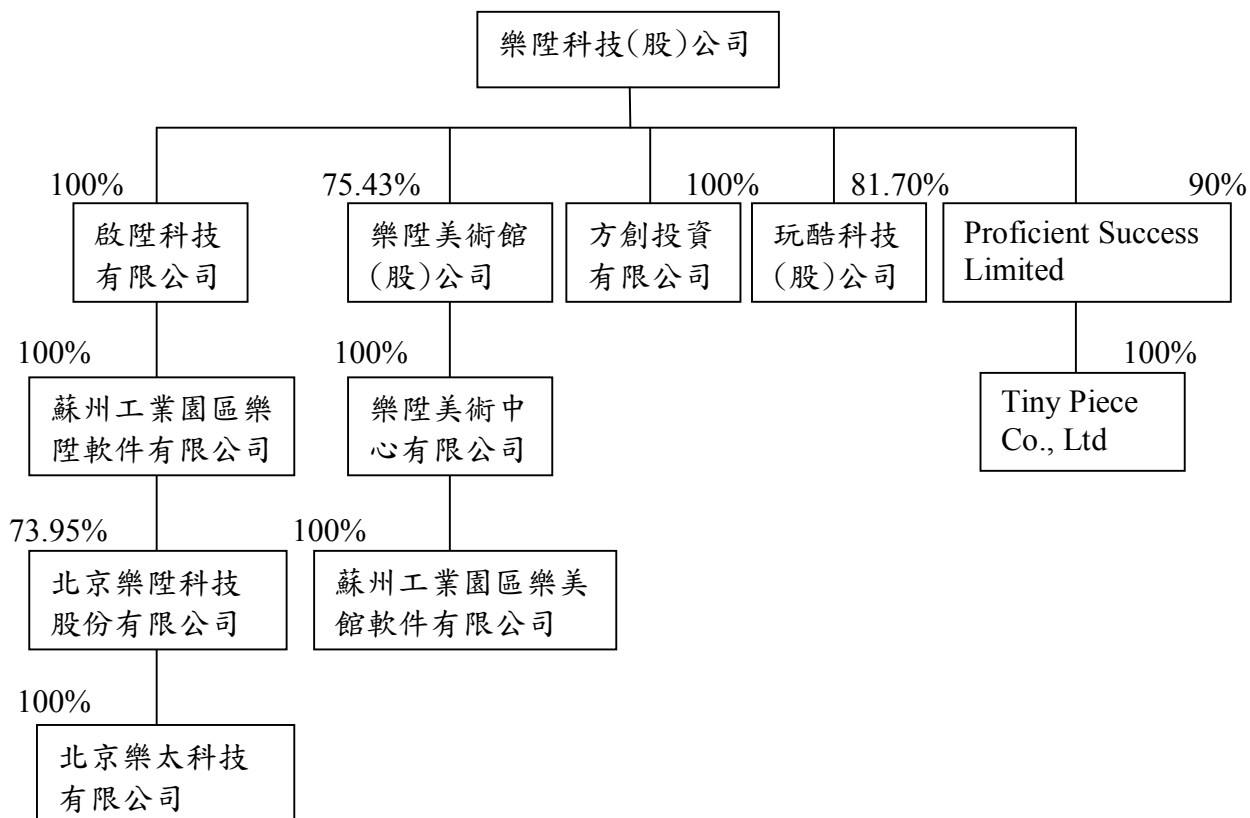
經過本公司縝密規劃保全方案並設計於股權轉讓協議中可知，本公司已透過多重方式來防止 VIE 架構之風險，而非僅仰賴單一方式，故實質上可消弭對於 VIE 架構產生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103/12/31

企業名稱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己立街2號業豐大廈九樓九〇一室	USD4,980	一般投資事業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金雞湖大道1355號國際科學園E201	CNY14,719	遊戲軟件及計算機軟件之設計、數碼動畫之設計及相關技術服務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新街口外大街28號院13號樓C座5層	CNY40,000	遊戲軟件及計算機軟件之設計、數碼動畫之設計及相關技術服務
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新街口外大街28號院13號樓C座5層	CNY10,000	遊戲技術開發、諮詢、服務、推廣、轉讓及技術研究與試驗發展計算機系統服務等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鹽埕區七賢三路123號3樓	NTD203,500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數碼動畫、漫畫之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企業名稱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樂陞美術中心有限公司	Room 901 Yip Fung Building, 2-12 D'Aguiar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USD4,000	一般投資事業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金雞湖大道 1355 號國際科技園 2 期 0-204	USD4,000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 設計、製作、銷售，數 碼動畫、漫畫之設計， 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 服務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 260 號 2 樓	NTD120,100	一般投資事業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 260 號 2 樓	NTD69,300	遊戲軟體設計及研發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Floor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USD50	一般投資事業
Tiny Piece Co., Ltd	Trust Company Complex, Ajeltake Road, Ajeltake Island, Majuro, Republic of the Marshall Islands MH96960	USD50	手機遊戲平台營運，並 提供遊戲內廣告刊登服 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透過啟陞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大陸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經營軟體製作開發與美術製作業務，另透過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持有 Tiny Piece Co., Ltd 掌握大陸遊戲市場的通路。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38,844 仟股	100%
	總經理	李柏衡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	100%
	總經理	葉其鴻		
	董事	謝東波		
	董事	張銘光		
	監察人	林蓓心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許金龍	-	86.72%
	董事	謝東波		
	董事	林蓓心		
	董事	張銘光		
	董事	李柏衡		
	監察人	彭于璇		
	監察人	楊蕙慈		
	監察人	孫宏娟		
北京樂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	94%
	董事	林蓓心		
	董事	蔡玉雪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	75.43%
	董事兼總經理	林蓓心		
	董事	陳 逸		
樂陞美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	100%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	100%
	董事	謝東波		
	董事	林蓓心		
	監察人	李柏衡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許金龍	-	100%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	81.7%
	董事兼總經理	張鳳珠		
	董事	陳 逸		
	監察人	謝東波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董事長	許金龍	-	90%
Tiny Piece Co., Ltd	董事長	許金龍	-	100%
	董事	沈 俊		
	董事	李柏衡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啟陞科技 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 區樂陞軟 件有限公 司	北京樂陞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北 京 樂 太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樂陞美術館 股份有限公 司	樂陞美術 中心有限 公司
資產總額	671,387	649,667	504,769	46,923	375,167	139,556
負債總額	158,465	190,622	53,321	1,050	94,316	1,795
股東權益	512,922	459,045	451,448	45,873	280,851	137,761
營業收入	18,109	40,915	165,169	0	321,338	0
營業成本	23,950	4,941	17,414	0	193,029	0
營業毛利(損)	(5,841)	35,974	147,755	0	128,309	0
營業費用	10,296	5,594	19,565	6,512	46,834	851
營業外收支淨 額	98,800	76,139	(9,770)	21	(3,603)	73
稅前損益	82,663	106,519	118,420	(6,491)	77,872	(778)
稅後損益	87,422	61,121	100,392	(4,875)	64,220	(778)

項目	蘇州工業園 區樂美館軟 件有限公 司	方創投資有 限公司	玩酷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Tiny Piece Co.,Ltd
資產總額	162,165	152,906	7,364	592,730	599,330
負債總額	23,485	38,622	19,432	1,587	3,912
股東權益	138,680	114,284	(12,068)	591,143	595,418
營業收入	163,024	0	64,402	0	603,653
營業成本	143,232	0	30	0	32,533
營業毛利(損)	19,792	0	64,372	0	571,120
營業費用	17,691	471	80,148	0	10,468
營業外收支淨 額	(446)	(562)	492	560,596	(56)
稅前損益	1,655	(1,033)	(15,284)	560,596	560,596
稅後損益	73	(516)	(17,193)	560,596	560,596

2.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參閱第 240 頁至第 340 頁

3.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103 年第 1 次私募	103 年第 2 次私募 發行日期(交付日期)：103 年 11 月 14 日	103 年第 3 次私募 發行日期(交付日期)：104 年 1 月 23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會通過日期：103 年 8 月 13 日；額度：於 25,000,000 股額度內，分三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以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定價日，並以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129.57 元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128.24 元，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之 129.57 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本次私募定價為 103.7 元，參考價格之 80.034%，符合股東臨時會決議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	以民國 103 年 10 月 2 日為定價日，並以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143.76 元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129.09 元，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之 143.76 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本次私募定價為 115.1 元，為參考價格之 80.064%，符合股東臨時會決議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	以民國 103 年 12 月 10 日為定價日，並以定價日前三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173.17 元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 161.78 元，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之 173.17 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本次私募定價為 138.6 元，為參考價格之 80.036%，符合股東臨時會決議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以上訂定之。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規定選擇特定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擬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確保公司長遠的營運發展，因採私募方式可掌握時效性，且私募股票有限制轉讓的規定，較可確保與策略性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本案俟應募人接獲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之日起十五日內完成股款或價款收足	103 年 10 月 16 日	103 年 12 月 24 日																																			
應募人資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私募對象</th> <th>資格條件</th> <th>認購數量</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百尺竿頭數位娛樂有限公司</td> <td>(註 1)</td> <td>20,000 仟股</td> <td>無關係</td> <td>無</td> </tr> </tbody> </table>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百尺竿頭數位娛樂有限公司	(註 1)	20,000 仟股	無關係	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私募對象</th> <th>資格條件</th> <th>認購數量</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遊藝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 <td>(註 1)</td> <td>3,200 仟股</td> <td>無關係</td> <td>無</td> </tr> </tbody> </table>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遊藝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3,200 仟股	無關係	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私募對象</th> <th>資格條件</th> <th>認購數量</th> <th>與公司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真好玩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 <td>(註 1)</td> <td>100 仟股</td> <td>無關係</td> <td>無</td> </tr> <tr> <td>葫蘆數位娛樂有限公司</td> <td></td> <td>1,700 仟股</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真好玩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100 仟股	無關係	無	葫蘆數位娛樂有限公司		1,700 仟股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百尺竿頭數位娛樂有限公司	(註 1)	20,000 仟股	無關係	無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遊藝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3,200 仟股	無關係	無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真好玩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100 仟股	無關係	無																																		
葫蘆數位娛樂有限公司		1,700 仟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 103.7 元	每股 115.1 元	每股 138.6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129.57 元之 80.034%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143.76 元之 80.064%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173.17 元之 80.036%																																			

項 目	103 年第 1 次私募	103 年第 2 次私募 發行日期(交付日期)：103 年 11 月 14 日	103 年第 3 次私募 發行日期(交付日期)：104 年 1 月 23 日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因資金尚未到位，故目前尚無對股東權益影響可說明。	本次私募，目的在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以提升本公司研發技術，提高產品品質及有效運用資金增加投資效益外，亦可藉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並擴展在兩岸及全球市場手機遊戲的分發渠道及其他遊戲發行相關業務。長期而言，若效益能發揮，對股東權益來說，應具正面影響。	本次私募，目的在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以提升本公司研發技術，提高產品品質及有效運用資金增加投資效益外，亦可藉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並擴展在兩岸及全球市場手機遊戲的分發渠道及其他遊戲發行相關業務。長期而言，若效益能發揮，對股東權益來說，應具正面影響。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因資金尚未到位，故目前尚無運用情形可說明。	本次私募募集資金 368,320 仟元，係用於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以強化集團之整體佈局。	本次私募募集資金 249,480 仟元，其中 95,747 仟元，用於長期投資增加市場拓展資源，以強化集團之整體佈局，另 153,733 仟元係用於營運所需資金。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因資金尚未到位，故尚無效益可說明。	透過本公司核心競爭力達成本公司在行動裝置遊戲領域全球佈局。	新增對於行動裝置遊戲佈局，及進軍虛實整合領域，期能擴增運營績效。

註 1：依證券交易法第 43-6 之規定，對符合法令規定範圍內之特定人進行募集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一)就本公司承諾「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二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且於修訂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時宜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本公司於 103/3/11 完成公司治理實地評訪之後，完成公司治理評量，並於 103/6/18 擬提股東會報告評量結果；本公司於修訂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時均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 (二)就本公司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啟陞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以下簡稱香港啟陞)未來各年度之增資；香港啟陞不得放棄對上海樂陞軟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樂陞)未來各年度之增資；上海樂陞不得放棄對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樂陞)未來各年度之增資；蘇州樂陞不得放棄對北京樂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樂陞)、博樂千里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 貴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本公司於 100/5/31 依據前述承諾內容，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於後續對相關轉投資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事項，均依承諾事前報核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執行，且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3662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民國一〇二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260號2樓
電 話：(02)2912-3662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5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2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4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0-4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2-68
(七) 關係人交易	69-70
(八) 質押之資產	7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1
(十二) 其他	71-7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
3. 大陸投資資訊	7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103

會計師查核報告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為5,330千元，佔負債總額之0%，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7,297)千元，佔稅前淨利之(5)%，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為667千元，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金管證六字第0970005927號

王彥鈞 

會計師：

曾祥裕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樂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01,318	6	\$467,795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15	52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四、六.3及八	49,878	1	45,83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八	21,525	-	573,846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4及七	130,200	2	90,50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6,555	-	24,24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35,094	3	8,102	-
1410	預付款項	六.5	82,338	2	12,85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353,412	13
	流動資產合計		746,960	14	1,576,597	5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6及八	126,184	2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3,000	-	3,000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四、六.3及八	-	-	30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3,976,006	74	752,655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9	18,818	-	8,494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74,614	1	181,611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39,883	1	2,47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1,17及七	110,544	2	128,248	4
1920	存出保證金	四及六.12	272,647	5	2,080	-
1930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四、六.4及七	51,464	1	344,929	12
1960	預付投資款	四	-	-	15,0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73,160	86	1,438,795	48
	資產總計		\$5,420,120	100	\$3,015,39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銜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2150	短期借款	六.13	\$568,000	11	\$198,712	7
2180	應付票據	七	114	-	10	-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14	26,284	-	63,053	2
2220	其他應付款	七	71,693	1	136,517	5
2230	其他應付稅項	四及六.25	350,186	7	74,339	2
23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16	58,310	1	21,416	1
2320	預收款項		164	-	1,570	-
2300	一年內到期負債		6,988	-	2,667	-
	其他流動負債		9,068	-	1,053	-
	流動負債合計		1,090,807	20	499,337	17
2530	非流動負債					
254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5	239,622	5	-	-
2570	長期借款	六.16	14,540	-	1,528	-
26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19,759	-	13,571	-
2650	存入保證金		1,523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30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0,774	5	15,099	-
	負債總計		1,371,581	25	514,436	17
31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3140	普通股	六.18,19	841,077	16	650,261	22
3200	預收股本	六.18,19	9,120	-	3,225	-
3300	資本公積	六.15,18,19	2,810,088	52	1,682,916	56
3310	保留盈餘	四及六.18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5,957	1	40,548	1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9,269	-	9,269	-
	未分配盈餘		287,861	5	108,882	4
	保留盈餘合計		343,087	6	158,699	5
	其他權益		45,167	1	5,855	-
3400	權益總計		4,048,539	75	2,500,956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5,420,120	100	\$3,015,39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衡





榮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0及七	\$162,297	100	\$507,7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7,22及七	222,675	137	179,754	36
5900	營業毛(損)利		(60,378)	(37)	327,964	64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	-	1,467	-
5950	營業毛(損)利淨額		(60,378)	(37)	329,431	64
6000	營業費用	六.17,21,22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597	6	8,673	2
6200	管理費用		131,985	81	138,211	2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884	35	88,576	17
	營業費用合計		198,466	122	235,460	46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258,844)	(159)	93,971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3	36,276	22	64,776	1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5及七	65,881	41	18,930	3
7050	財務成本	六.13,15,23	(16,096)	(10)	(5,37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8	321,920	198	(111,576)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7,981	251	(33,244)	(7)
7900	稅前淨利		149,137	92	60,727	1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5	133,119	82	(6,636)	(1)
8200	本期淨利		282,256	174	54,091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4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827	28	14,895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84	-	-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418	-	65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399)	(4)	(2,41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730	24	13,13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1,986	198	\$67,228	13
9750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6	\$3.55		\$1.00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及六.26	\$3.44		\$0.97	
	稀釋每股盈餘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衛

民國一〇三年及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3100	3140	3200	3310	3320	3410	3XXX	\$1,066,937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80,897	\$-	\$451,976	\$20,255	\$9,269	\$(6,62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29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30,060)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5,388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14,804	-	-	-		3,51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102年度淨利	-	-	-	-	54,091	-		54,091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7	12,480		13,1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748	12,480		67,228
現金增資	135,000	-	867,600	-	-	-		1,002,6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8,976	-	134,718	-	-	-		173,694
股份基礎給付	-	3,225	31,645	-	-	-		34,870
處分子公司股權	-	-	182,173	-	-	-		182,17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650,261	\$3,225	\$1,682,916	\$40,548	\$9,269	\$5,855		\$2,500,956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650,261	\$3,225	\$1,682,916	\$40,548	\$9,269	\$5,855		\$2,500,956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5,409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5,40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3,106)
普通股股票股利	85,180	-	-	-	-	-		(85,18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21,185	-	-	-		21,185
因合併而產生者	-	-	17,969	-	-	-		17,969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	-	(10,368)	-	-	-		(10,36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6,676	-	-	-		6,676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	-		
103年度淨利	-	-	-	-	282,256	-		282,256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8	-		39,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2,674	38,428		321,986
現金增資	50,000	-	567,800	-	-	-		617,8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29	7,523	128,274	-	-	-		138,626
股份基礎給付	6,937	(1,628)	28,716	-	-	-		34,02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票	-	-	412,790	-	-	-		412,790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45,870	-	(45,870)	-	-	-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841,077	\$9,120	\$2,810,088	\$45,957	\$9,269	\$44,283	\$884	\$4,048,539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偉





樂陞科竹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許金龍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49,137	\$60,7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用	-	18,981		
呆帳費用	5,046	8,049		
折舊費用	43,064	21,072		
攤銷費用	18,844	25,16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6,096	5,374		
利息收入	(11,629)	(14,356)		
股利收入	(1,671)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21,920)	111,576		
處分投資利益	(62,228)	(2,132)		
處分無形資產	(2,65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1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224)	109		
應收票據減少	-	3,70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63,486	(322,553)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39,697)	(88,540)		
其他應收款增加	(2,307)	(22,893)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	(126,992)	-		
預付款項增加	(69,482)	(9,36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53,412	(353,223)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減少(增加)	293,465	(10,159)		
遞延貨項減少	-	(1,46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4	(7,01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36,769)	32,33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0,458	(27,196)		
預收款項減少	(1,406)	(4,12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015	(266)		
營運產生之現金	810,921	(576,195)		
收取之利息	464	863		
收取之股利	1,671	-		
支付之利息	(9,532)	(5,510)		
支付之所得稅	(39,317)	(26,2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64,208	(607,0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043)	(4,043)		
取得採用法之投資	(3,053,818)	(3,053,818)		
處分採用法之投資	762,916	762,916		
預付投資增加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37)	(17,237)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	88		
取得無形資產	(3,008)	(3,008)		
處分無形資產	69,600	69,6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70,567)	(270,567)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64)	(5,96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	6,000		
取得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20,000)	(12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06	30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6,350	26,350		
其他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9,377)	(2,609,3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	275,847	275,847		
短期借款增加	369,288	369,288		
發行公司債	394,825	394,825		
現金股利	(13,106)	(13,106)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7,333	17,333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23	1,523		
現金增資	617,800	617,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182	15,18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78,692	1,678,6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6,477)	(166,4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7,795	467,7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1,318	\$301,31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銜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以資訊軟體服務製作為主。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上櫃買賣。
3.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本公司專責開發大型線上遊戲製作獨立分割讓與100%新設持股之子公司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磁力線上)。本公司已非磁力線上之單一最大股東，人事、行政及管理階層由不同人專職負責，本公司亦喪失對磁力線上之控制能力。
4. 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二百六十號二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1)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20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2012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8)~(11)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6)、(8)~(10)、(12)、(14)及(16)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2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0.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1.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 研究發展成本

遊戲軟體成本於研究階段之支出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遊戲軟體成本係按產品個別攤銷，每期攤銷比率以該產品本期收益對該產品本期及以後各期總收益之比率，與按該產品之估計剩餘經濟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之攤銷率，兩者之較大者為準。

商標權及權利金

商標權及權利金成本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內部產生	外部取得

1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3.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14.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5.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且經客戶驗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本公司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照合約實質內容，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收入。若合約符合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且符合下列條件時，則於銷售時一次認列權利金收入：

- (1) 權利金之金額固定或不可退款。
- (2) 合約係不可取消。
- (3) 被授權方得自由處置相關權利。
- (4) 授權方於交付權利後無預履行其他義務。

分期付款銷貨按普通銷貨法處理，現銷價格與銷貨成本間之毛利於銷貨時全部認列，分期付款價格高於現銷價格部分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按利息法認列利息收入。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勞務提供

本公司提供勞務時，於勞務交易結果能合理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但長期勞務合約會計處理係採完工比例法。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國外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1. 季節性變化

本公司之營運具有季節性，因為市場對本公司之產品於下半年度需求較高，以致下半年度之營業收入通常較上半年度為高。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公平交易下具約束力之銷售協議之價格或資產之市價，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301,318	\$467,795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52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12.31	102.12.31
定期存款	\$49,878	\$46,141
流動	\$49,878	\$45,835
非流動	-	306
合計	\$49,878	\$46,141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42,328	\$22,829
應收分期帳款	-	931,07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	(14,330)
備抵呆帳	(20,803)	(20,803)
小 計	<u>21,525</u>	<u>918,775</u>
減：長期應收款項	-	(352,295)
長期應收款項－未實現利息收入	-	7,366
小 計	<u>-</u>	<u>(344,929)</u>
合 計	<u>\$21,525</u>	<u>\$573,84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94,950	\$90,503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32	-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88,373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關係人	(1,791)	-
小 計	<u>181,664</u>	<u>90,503</u>
減：長期應收款項	(52,739)	-
長期應收款項－未實現利息收入	1,275	-
小 計	<u>(51,464)</u>	<u>-</u>
合 計	<u>\$130,200</u>	<u>\$90,503</u>

本公司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35,634	\$578,784
一年以上不超過二年	31,054	255,596
二年以上	21,685	96,699
合 計	<u>\$88,373</u>	<u>\$931,079</u>

上述已質押之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八。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60天。有關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03.1.1	\$17,900	\$2,903	\$20,803
當期提列數	-	-	-
當期沖銷之金額	-	-	-
103.12.31	\$17,900	\$2,903	\$20,803
102.1.1	\$1,375	\$1,823	\$3,198
當期提列數	17,900	1,080	18,980
當期沖銷之金額	(1,375)	-	(1,375)
102.12.31	\$17,900	\$2,903	\$20,803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沖銷當期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無力償還欠款，經催收後確定無法回收。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90天	90-180天	180-365天	
103.12.31	\$203,189	-	-	-	-	\$203,189
102.12.31	\$799,836	4,040	37,672	56,508	111,222	\$1,009,278

5. 其他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存出保證金	\$-	\$353,405
其他	-	7
合計	\$-	\$353,412

存出保證金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三日投資上海被投資公司之保證金，該筆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七日全數收回。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股 票	\$126,184	\$-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部分業已質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3,000	\$3,000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12.31		102.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啟陞)	\$512,922	100.00	\$360,695	100.00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樂陞美術館)	212,985	75.43	205,597	100.00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方創投資)	114,284	100.00	-	-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PS)	3,008,215	90.00	-	-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玩酷科技)	-	81.70	-	-
小 計	<u>3,848,406</u>		<u>566,292</u>	
投資關聯企業：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磁力線上)	72,199	10.00	186,363	35.90
蘑菇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蘑菇數位)	11,376	33.24	-	-
創夢市集股份有限公司(創夢市集)	29,368	23.08	-	-
瘋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瘋糖數位)	14,657	49.00	-	-
小 計	<u>127,600</u>		<u>186,363</u>	
合 計	<u>\$3,976,006</u>		<u>\$752,655</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103.12.31	102.12.31
總資產(100%)	\$802,664	\$593,578
總負債(100%)	175,553	156,291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100%)	\$144,124	\$64,402
淨利(淨損)(100%)	(3,663)	7,075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3.1.1	\$33,519	\$22,770	\$56,289
增添	17,237	-	17,237
處分	(1,726)	(22,770)	(24,496)
103.12.31	\$49,030	\$-	\$49,030
102.1.1	\$32,898	\$22,770	\$55,668
增添	4,384	-	4,384
處分	(3,763)	-	(3,763)
102.12.31	\$33,519	\$22,770	\$56,289
折舊及其他：			
103.1.1	\$27,047	\$20,748	\$47,795
折舊	4,822	1,084	5,906
處分	(1,657)	(21,832)	(23,489)
103.12.31	\$30,212	\$-	\$30,212
102.1.1	\$23,672	\$17,829	\$41,501
折舊	5,288	2,919	8,207
處分	(1,913)	-	(1,913)
102.12.31	\$27,047	\$20,748	\$47,795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18,818	\$-	\$18,818
102.12.31	\$6,472	\$2,022	\$8,494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遊戲軟體成本	合 計
成 本：			
103.1.1	\$102,055	\$171,142	\$273,197
增添－內部發展	-	-	-
增添－單獨取得	3,008	-	3,008
處分	-	(82,608)	(82,608)
103.12.31	<u>\$105,063</u>	<u>\$88,534</u>	<u>\$193,597</u>
102.1.1	\$92,565	\$131,663	\$224,228
增添－內部發展	-	39,479	39,479
增添－單獨取得	9,490	-	9,490
處分	-	-	-
102.12.31	<u>\$102,055</u>	<u>\$171,142</u>	<u>\$273,197</u>
攤銷及減損：			
103.1.1	\$83,291	\$8,295	\$91,586
攤銷	10,008	33,056	43,064
處分	-	(15,667)	(15,667)
103.12.31	<u>\$93,299</u>	<u>\$25,684</u>	<u>\$118,983</u>
102.1.1	\$72,527	\$(2,013)	\$70,514
攤銷	10,764	10,308	21,072
處分	-	-	-
102.12.31	<u>\$83,291</u>	<u>\$8,295</u>	<u>\$91,586</u>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11,764</u>	<u>\$62,850</u>	<u>\$74,614</u>
102.12.31	<u>\$18,764</u>	<u>\$162,847</u>	<u>\$181,611</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u>\$41,365</u>	<u>\$14,224</u>
營業費用	<u>\$1,699</u>	<u>\$2,922</u>
遊戲軟體成本	<u>\$-</u>	<u>\$3,926</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磁力線上專案投資款	\$107,837	\$125,496
預付退休金	2,707	2,752
合 計	<u>\$110,544</u>	<u>\$128,248</u>

12. 存出保證金

	103.12.31	102.12.31
履約保證金－投資同步網絡公司	\$270,727	\$-
其他	1,920	2,080
合 計	<u>\$272,647</u>	<u>\$2,080</u>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投資 Tongbu Technology Limited，交易總金額計人民幣1,068,000千元，取得部分股權，並支付履約保證金。此交易已於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經臨時股東會通過，並送經濟部投審會審議，待核准後方生效。

13.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95%	\$20,000	\$1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16%~3.21%	548,000	188,712
合 計		<u>\$568,000</u>	<u>\$198,712</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423,000千元及56,288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活期、定期存款及應收帳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 其他應付款

	103.12.31	102.12.31
應付薪資	\$19,938	\$20,592
代扣稅款	-	97,657
其他應付款－其他	51,755	18,268
合 計	<u>\$71,693</u>	<u>\$136,517</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應付公司債

	103.12.31	102.12.31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39,622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淨 額	<u>\$239,622</u>	<u>\$-</u>

(1)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103.12.31	102.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59,700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20,078)	-
小 計	239,622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淨 額	<u>\$239,622</u>	<u>\$-</u>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u>\$(52)</u>	<u>\$-</u>
權益要素	<u>\$17,969</u>	<u>\$-</u>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25184號函核准，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九日發行票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250,000千元；及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發行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0千元。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30021362號函核准，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發行票利率0%之三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00千元。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九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 目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一〇一年七月十九日至一〇四年七月十九日
發行總額	250,000千元
未轉換餘額	0千元
每張面額	100千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3年期
票面利率	0%
償還辦法	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有無擔保	有擔保，由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
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
收回或贖回條款	<p>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要求贖回。</p> <p>2. 本債券發行一個月翌日起至本債券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25,000千元，本公司即可要求贖回。</p>
賣回條款	本債券分別以發行未滿二年(面額+利息補償金)及滿二年(債券面額之102.01%)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
轉換辦法	<p>1.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九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下述第2項規定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p> <p>2.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p> <p>3.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一日為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暫定101%-110%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訂價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臺幣50.72元，本公司因發放現金股利，致每股轉換價格由50.72元調整為49.44元。</p>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 目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二十日
發行總額	50,000千元
未轉換餘額	0千元
每張面額	100千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3年期
票面利率	0%
償還辦法	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有無擔保	無擔保
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
收回或贖回 條款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要求贖回。
	2. 本債券發行一個月翌日起至本債券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5,000千元，本公司即可要求贖回。
贖回條款	本債券分別以發行未滿二年(面額+利息補償金)及滿二年(債券面額之103.0225%)為債券持有人贖回基準日。
轉換辦法	1.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下述第2項規定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3.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二日為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暫定101%-110%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訂價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臺幣47.20元，本公司因發放現金股利，致每股轉換價格由47.20元調整為46.01元。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 目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發行總額	400,000 千元
未轉換餘額	0 千元
每張面額	100 千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3 年期
票面利率	0%
償還辦法	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有無擔保	無擔保
轉換標的	樂陞公司普通股
收回或贖回條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樂陞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樂陞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要求贖回。 2. 本債券發行一個月翌日起至本債券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40,000 千元，樂陞公司即可要求贖回。
賣回條款	本債券分別以發行未滿二年(面額+利息補償金)及滿二年(債券面額之 103.0225%)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
轉換辦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之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七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下述第 2 項規定期間外，得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普通股。 2. 自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3.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為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樂陞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暫定 101%-110%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訂價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臺幣 154.83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調整轉換價格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之。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7)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之規定將該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具權益組成要素之選擇權與純債券價值分離，並依性質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資本公積－認股權及應付公司債科目項下。本公司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計49,247千元認列為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惟其後續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另本期因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因此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31,278千元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項下。
- (8) 本公司所發行之第一次有擔保及第二次無擔保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如下：

	103.1.1~103.12.31		102.1.1~102.12.31	
	公司債		公司債	
	已轉換面額	已轉換股數	已轉換面額	已轉換股數
期初轉換數	\$300,000	6,143,295股	\$107,300	2,245,665股
本期轉換數	140,300	1,035,183股	192,700	3,897,630股
合計	<u>\$440,300</u>	<u>7,178,478股</u>	<u>\$300,000</u>	<u>6,143,295股</u>

16.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板信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擔保借款	\$20,000	3.00	自 103.11.3 至 106.11.3，三個月還本一次，每月付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擔保借款	1,528	2.94	自 101.11.1 至 104.11.1，每月攤還本金，每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u>(6,988)</u>		
合計	<u>\$14,540</u>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擔保借款	\$1,000	1.00	自 96.5.1 至 103.1.15，自 98.7.15 起，三個月還本一次，每月付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擔保借款	3,195	2.94	自 101.11.1 至 104.11.1，每月攤還本金，每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u>(2,667)</u>		
合計	<u>\$1,528</u>		

長期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214千元及9,67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07	\$99
利息成本	66	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8)	(103)
合計	<u>\$45</u>	<u>\$61</u>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u>\$45</u>	<u>\$61</u>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金額	\$620	\$(37)
當期精算損益	(249)	657
期末金額	<u>\$371</u>	<u>\$620</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	\$(3,936)	\$(3,50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643	6,252
提撥狀況	2,707	2,752
預付退休金帳列數	\$2,707	\$2,752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3,500	\$4,025
當期服務成本	107	99
利息成本	66	65
精算損失(利益)	263	(689)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3,936	\$3,5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52	\$5,40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8	103
雇主提撥數	14	778
精算損失(利益)	249	(32)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643	\$6,252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57)千元。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3.12.31	102.12.31
現金	18.82	22.86
權益工具	48.46	44.77
債務工具	29.75	31.58
其他	2.97	0.79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142千元及71千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2.00%	1.88%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75%	3.75%

折現率如變動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增加0.25%	折現率 減少0.25%	折現率 增加0.25%	折現率 減少0.2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170)	\$178	\$(158)

民國一〇三年、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3,936)	\$(3,500)	\$(4,025)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643	6,252	5,403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2,707	2,752	1,37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292	654	(574)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4	(32)	(52)

18.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分別為1,000,000千元及1,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841,077千元及650,261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84,108千股及65,026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85,180千元及資本公積45,87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3,105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加股本131,050千元。上述新股之發行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三年八月五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9708號函核准發行，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暨配息基日為一〇三年十月十五日，並於一〇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奉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行使轉換853,400股及322,500股，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以增發新股方式轉換，惟此項增資尚有159,700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故本公司將該增資金額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截止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期債券持有人向本公司執行轉換權力，轉換股本為10,352千元，每股面額10元，惟此項增資尚有752,296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故本公司將該轉換金額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本公司為擴大遊戲營運，投入研發遊戲及有效運用資金增加投資收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25,000千股額度內，分三次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第二次及第三次私募普通股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六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募集完成，私募價格分別為每股115元及128元，私募金額分別為368,320千元及249,480千元，增資發行新股總計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第一次私募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募足股款。

(2) 資本公積

	103.12.31	102.12.31
發行溢價	\$2,118,067	\$1,451,778
庫藏股票交易	395	395
員工認股權	46,396	33,76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4,437	14,804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6,676	-
可轉換公司債	17,969	-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值及帳面價值差額	594,963	182,17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21,185	-
合 計	<u>\$2,810,088</u>	<u>\$1,682,916</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公司法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修訂為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公司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及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紅利後，其餘額酌予部分保留或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之股息及紅利之發放政策，依公司獲利情形、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需要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由董事會提報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調整之。

B. 依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C.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9,269千元。另本公司未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同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為9,269千元。

- D.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分別為11,790千元及2,268千元，其估列基礎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並配合法令規定訂定。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8,226	\$5,40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940	13,106	0.3	0.2
普通股股票股利	233,400	85,180	2.7	1.3
以資本公積配發				
股票股利	121,000	45,870	1.4	0.7
董監事酬勞	2,360	454		
員工紅利—股票	9,430	1,814		
合 計	<u>\$420,356</u>	<u>\$151,833</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樂陞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千單位及22千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樂陞公司100股之普通股。上述員工認股權業已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六日全數給予，給予對象包含樂陞公司及樂陞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正式編制內全職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樂陞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樂陞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Mercon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五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	期末流通在 外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股權人 可開始行使 認股權日期	認股價格 (元)	履約方式
100.10.20	20,000 單位	20,000 單位	2,000,000	102.10.20	\$50.00	發行新股
102.02.26	21,500 單位	21,500 單位	2,150,000	104.02.26	\$72.50	發行新股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針對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認股權計畫		
	3.5 年	4 年	4.5 年
預期股利率	0.00%	0.00%	0.00%
無風險利率	0.83%	0.87%	0.93%
預期價格波動率	43.88%	43.88%	43.88%

針對民國一〇一年第三季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認股權計畫		
	3 年	4 年	4.5 年
預期股利率	0.40%	0.40%	0.40%
無風險利率	1.03%	1.05%	1.08%
預期價格波動率	50.05%	50.12%	50.1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前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 (元)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8,275	\$40.77	20,000	\$30.10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21,500	49.10
本期行使認股選擇權	(5,309)	25.10	(3,225)	30.1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32,966</u>	43.29	<u>6,775</u>	\$40.77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6,466	25.10		\$30.1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25.01
--	-----	---------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103.12.31

發行日期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100.10.20	\$25.10	1.83
102.2.26	49.10	3.17

102.12.31

發行日期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100.10.20	\$30.01	2.83
102.2.26	49.10	4.17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18,844	\$25,163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20.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勞務提供收入	\$162,297	\$507,718

21.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十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27,640	\$9,91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5,257	2,205
超過五年	106,084	-
合 計	<u>\$238,981</u>	<u>\$12,116</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14,723	\$11,527
或有租金	-	-
合 計	<u>\$14,723</u>	<u>\$11,527</u>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十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7,238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3,400	-
超過五年	23,275	-
合 計	<u>\$63,913</u>	<u>\$-</u>

營業租賃認列之收入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低租賃收入	\$1,562	\$-
或有租金收入	-	-
合 計	<u>\$1,562</u>	<u>\$-</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3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遊戲 軟體成本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5,719	\$87,503	\$-	\$163,222
勞健保費用	7,207	6,432	-	13,639
退休金費用	3,976	3,283	-	7,25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34	2,464	-	5,098
折舊費用	1,930	3,976	-	5,906
攤銷費用	41,365	1,699	-	43,064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遊戲 軟體成本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5,245	\$120,563	\$19,800	\$205,608
勞健保費用	6,310	9,571	1,795	17,676
退休金費用	3,482	5,169	1,028	9,67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86	3,497	650	6,433
折舊費用	1,752	6,297	158	8,207
攤銷費用	14,239	2,907	3,926	21,072

註：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14人及216人。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11,629	\$14,356
上海天游利潤分配收入	-	23,633
股利收入	1,671	-
其他收入—其他	22,976	26,787
合計	<u>\$36,276</u>	<u>\$64,776</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19)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2,659	-
處分投資利益	62,228	2,132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311)	16,9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5,224	(109)
合 計	<u>\$65,881</u>	<u>\$18,930</u>

(3)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9,532	\$3,523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6,564	1,851
財務成本合計	<u>\$16,096</u>	<u>\$5,374</u>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827	\$-	\$45,827	\$(7,399)	\$38,4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884	-	884	-	884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18	-	418	-	418
合 計	<u>\$47,129</u>	<u>\$-</u>	<u>\$47,129</u>	<u>\$(7,399)</u>	<u>\$39,730</u>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895	\$-	\$14,895	\$(2,415)	\$12,48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657	-	657	-	657
合 計	<u>\$15,552</u>	<u>\$-</u>	<u>\$15,552</u>	<u>\$(2,415)</u>	<u>\$13,137</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1,54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01,913)	(1,538)
國外所得於當地扣繳	7,267	13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246)	(8,589)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 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6,227)	(4,91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33,119)</u>	<u>\$6,63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7,399</u>	<u>\$2,415</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49,137</u>	<u>\$60,727</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 額	\$25,354	\$10,32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7,987	18,53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	(13,501)
國外所得於當地扣繳	7,267	13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01,913)	(1,538)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01,814)	(7,3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133,119)</u>	<u>\$6,636</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141)	\$-	\$-	\$-	\$-	\$-	\$ (8,141)
遞延收入(註)	(339)	-	-	-	-	-	(190)
虧損扣抵	-	36,227	-	-	-	-	36,227
備抵呆帳超限數	1,748	1,403	-	-	-	-	3,15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131)	-	(7,399)	-	-	-	(10,530)
未實現費用	723	(218)	-	-	-	-	505
未實現兌換損益	(1,959)	1,061	-	-	-	-	(89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8,473</u>	<u>\$ (7,399)</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1,099)</u>						<u>\$20,12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472</u>						<u>\$39,8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3,571)</u>						<u>\$ (19,759)</u>

民國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508)	\$15,367	\$-	\$-	\$-	\$-	\$ (8,141)
遞延收入(註)	(7,284)	3,688	-	-	-	-	(339)
投資抵減	4,912	(4,912)	-	-	-	-	-
備抵壞帳超限	-	1,748	-	-	-	-	1,748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6)	-	(2,415)	-	-	-	(3,131)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利益	249	(249)	-	-	-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905	(2,864)	-	-	-	-	(1,959)
未實現費用	-	723	-	-	-	-	72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3,501</u>	<u>\$ (2,415)</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25,442)</u>						<u>\$ (11,09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739</u>						<u>\$2,4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6,181)</u>						<u>\$ (13,571)</u>

註：本公司暫時性差異－遞延收入之變動，係於收回應收帳款時，將已代扣之所得稅款作為應收帳款減項。此稅款已於認列收入當年度帳列所得稅費用。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12.31	102.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330	\$88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預計及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59%及21.58%。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已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3年度	102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2,256	\$54,0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9,589	54,1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3.55	\$1.00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2,256	\$54,091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千元)	6,631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8,887	\$54,0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9,589	54,112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49	55
員工認股權(千股)	2,250	1,527
轉換公司債(千股)	2,032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3,920	55,694
稀釋每股盈餘(元)	\$3.44	\$0.97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88,929
關 聯 企 業	90,159	1,963
合 計	<u>\$90,159</u>	<u>\$90,892</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季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營業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65,624	\$71,852
關 聯 企 業	-	-
合 計	<u>\$65,624</u>	<u>\$71,852</u>

3. 營業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u>\$14,464</u>	<u>\$24,412</u>

4. 營業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關 聯 企 業	<u>\$8,903</u>	<u>\$12,644</u>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子 公 司	\$94,950	\$90,503
關 聯 企 業	35,250	-
合 計	<u>\$130,200</u>	<u>\$90,503</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131,408	\$7,375
關聯企業	3,686	727
合計	\$135,094	\$8,102

7. 其他非流動資產－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關聯企業	\$107,837	\$125,495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購買磁力線上開發之遊戲軟體－WOM (Weapons of Mythology)之營運收益權，並與該公司協定自契約生效起，樂陞公司負擔50%營運成本，並以WOM專案相關收支結算後按盈餘50%進行分配，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為125,495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另民國一〇三年度，按約定承擔專案收支，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增加17,747千元；又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一日簽訂協議，將WOM專案12.5%之盈分配權利出售予LONG MEN LIMITED，出售價款共計44,000千元，致其他非流動資產額減少35,405千元。

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26,284	\$63,053

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291,764	\$-
關聯企業	58,422	74,339
合計	\$350,186	\$74,339

10.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174	\$18,517
股份基礎給付	6,653	7,698
合計	\$16,827	\$26,215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3.12.31	102.12.31	
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流動及非流動)	\$49,878	\$28,640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及存出保證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025	-	股票
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帳款	3,604	85,246	短期借款
合 計	\$170,507	\$113,88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一之鄉股份有限公司，交易總金額計新台幣139,000千元，取得全部股權。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52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26,18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00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00,973	467,29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9,878	46,141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313,374	696,699
存出保證金	272,647	2,080
長期應收款	51,464	344,929
小 計	988,336	1,557,148
合 計	\$1,117,572	\$1,560,148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68,000	\$198,712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48,277	273,919
應付公司債	239,622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1,528	4,195
合 計	\$1,277,427	\$476,826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3,356千元及9,722千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387千元及241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本公司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一碼(0.25%)，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1,458千元及497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及長期應收款總額之百分比為6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12.31					
借款(含利息)	\$580,430	\$7,880	\$7,765	\$-	\$596,075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48,277	-	-	-	448,277
可轉換公司債	-	246,259	-	-	246,259
102.12.31					
借款(含利息)	202,301	3,233	-	-	205,534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73,919	-	-	-	273,919

上表關於非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C.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當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價值皆趨近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52	\$-	\$5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股票	126,184	-	-	126,184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	\$-

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705	31.65	\$338,813	\$32,618	29.81	\$972,186
人民幣	7,600	5.09	38,684	4,896	4.92	24,086
日幣	21,434	0.26	5,573	14,884	0.28	4,22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108,581	31.65	3,436,589	12,394	29.81	503,276

8.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六。
-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個別子公司本月 增減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 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蘇州工業園區亞樂際軟件 有限公司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4,935	\$240,550	\$-	\$240,550	\$206,873	\$-	9.82	\$612,338	否	是	否
?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44,935	100,000	-	100,000	66,000	-	4.08	612,338	否	是	否
3	蘇州工業園區亞樂際軟件 有限公司	啟豐科技有限公司	2	244,935	240,550	-	240,550	-	-	9.82	612,338	否	否	否

註一：編號欄符人球0，被投資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如下：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唯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

倘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註二)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oicebox Technologie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	\$-	0.33	不適用	註一
	唯客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3,000	9.38	不適用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43	126,184	2.12	126,184	註二

註一：帳面金額為2,579千元，已於民國97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二：本期有價證券抵押之情事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八。

註三：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註一)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千股)	金額 (註二)
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關係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350	\$205,597	-	\$-	5,000	\$600,000	\$54,294	\$545,706 (註三)	15,350	\$212,985
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關係人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4,128	186,363	-	-	2,978	159,025	117,155	53,202 (註四)	1,150	72,199
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關係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0.09	2,882,206	-	-	-	-	0.09	3,008,215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期末餘額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註三：IAS#27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期出售價款與處分成本差異帳列資本公積。

註四：本期對磁力線上之處分損益尚包含依處分比例將帳上對磁力線上因權益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11,332千元。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122,113 (USD 4,146)	\$122,113 (USD 4,146)	38,844	100	\$512,922	\$87,422	\$96,138	-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產品運營、技術開發、轉讓、諮詢及服務	77,124	276,840	1,150	10	72,199	11,821	2,027	-
	蘑菇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	15,000	-	750	33.24	11,376	(11,779)	(3,624)	-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數碼動畫、漫畫之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51,825	201,280	15,350	75.43	212,985	64,220	52,704	-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事業	120,100	-	-	100	114,284	(516)	(516)	-
	創夢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業育成、群眾募資平台及創業投資	30,000	-	3,000	23.08	29,368	(3,004)	(632)	-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事業	2,882,206 (USD 96,435)	-	0.09	90	3,008,215	560,596 (USD 18,628)	183,477 (USD 6,024)	-
	玩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軟體設計及研發	1,300	-	5,662	81.7	-	(17,193)	(7,297)	-
	瘋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營運平台	15,000	-	1,500	49	14,657	(700)	(343)	-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樂陞美術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119,860 (USD 4,000)	119,860 (USD 4,000)	4,000	100	137,761 (USD 4,353)	(778) (USD (26))	(778) (USD (26))	-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Tiny Piece Co., Ltd	馬紹爾群島	手機遊戲平台運營，並提供遊戲內廣告刊登服務	1,583 (USD 50)	-	-	100	591,159 (USD 18,678)	560,596 (USD 18,628)	183,477 (USD 6,024)	-

註一：係按民國103年12月31日美金及人民幣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緯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聯旺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工業園匯豐軟體有限公司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數碼動畫、漫畫之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70,242 (CNY 14,719)	透過歐陸科技技術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658 (USD 1,200)	\$-	\$-	\$34,658 (USD 1,200)	\$61,121 (USD 2,016)	100%	\$93,689 (USD 3,090)	\$459,046 (USD 14,504)	\$-	註三
北京樂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計算機軟件,並提供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技術培訓及銷售自產產品	139,376 (CNY 4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1,320 (USD 650)	-	-	21,320 (USD 650)	100,392 (CNY 20,404)	87%	87,060 (CNY 17,694)	391,498 (CNY 76,885)	-	
上海小小使命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服務、設計及整合系統服務案	15,148 (USD 500)	直接經由樂陸公司持有之大陸公司	-	3,787 (USD 125)	3,891 (USD 125)	-	(80) (USD (3))	0%	(14) (USD (1))	-	3,891 (USD 125)	註七
蘇州工業園匯豐軟體有限公司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數碼動畫、漫畫之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18,754 (USD 4,000)	透過歐陸美術中心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18,754 (USD 4,000)	-	-	118,754 (USD 4,000)	73 (USD 2)	100%	73 (USD 2)	138,680 (USD 4,382)	-	
樂太(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遊戲技術開發、諮詢、服務、推廣、轉讓及技術研究與試驗發展	50,920 (CNY 10,000)	其他(註六)	-	-	-	-	(4,875) (CNY (991))	94%	(4,583) (CNY (931))	43,122 (CNY 8,469)	-	
樂陸世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遊戲技術開發、諮詢、服務、推廣、轉讓及技術研究與試驗發展	144,810 (CNY 30,000)	其他(註五)	-	-	-	-	(32,375) (CNY (6,580))	40%	(12,950) (CNY (2,632))	47,702 (CNY 9,368)	-	

2.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計自臺灣匯出計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委會
\$174,732 (USD 5,850)	依經濟部投委會規定
\$178,519 (USD 5,975)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29,123 (註四)

註一：係於民國94年、95年及100年底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按民國103年12月31日美金及人民幣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三：係按臺灣母公司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辦法」中「中小企業對大陸投資限額為新台幣八仟萬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並以103年12月31日經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五：係透過北京樂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樂陸世紀科技有限公司。

註六：係透過北京樂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樂太科技有限公司。

註七：本期小小使命之匯回投資款項列其他應收款。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樂陞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15,632	註二	註二	註二	\$8,611	33%	-	註一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13,071	註二	註二	註二	(40,552)	100%	-	註一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64,241	註二	註二	註二	(43,429)	100%	-	-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14,507	註二	註二	註二	(14,654)	100%	-	-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5,727	註二	註二	註二	-	-	-	-

註一：係樂陞公司委託啟陞科技有限公司製作，啟陞科技有限公司再委託大陸子公司製作。

註二：合併公司產品係依客戶需求製作，故相關交易條件無比較之適用。一般而言交易價格係採議價決定；收(付)款條件係依合約方式收(付)款。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明細表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4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5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25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7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8
長短期借款明細表	9
應付帳款明細表	10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1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	12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13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25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14
營業成本明細表	15
行銷費用明細表	16
管理費用明細表	17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18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23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23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表	附註六.22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庫存現金</u>			
	現金（本幣及外幣）	\$295	
	零用金	50	
	小 計	345	
<u>銀行存款</u>			
活期存款		273,605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756千元/匯率 31.6500	23,928	
	日幣 12,895千元/匯率 0.2646	3,412	
	歐元 1千元/匯率 38.4700	28	
	小 計	300,973	
	合 計	\$301,318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流動</u>	短期借款擔保存款—流動	<u>\$49,878</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應收帳款			
A 公司	貨 款	\$15,738	
B 公司	貨 款	8,100	
C 公司	貨 款	5,376	
D 公司	貨 款	5,148	
E 公司	貨 款	2,922	
其 他	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5,044	
		<hr/>	
小 計		42,328	
減：備抵呆帳		(20,803)	
淨 額		<u>\$21,52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94,950	
創夢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132	
樂陞世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9,233	
瘋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85	
合 計		<u>\$130,200</u>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樂陞世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739	
瘋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00	
小 計		52,73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275)	
合 計		<u>\$51,464</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平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平價值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3,343	\$120,000	(註一)	-	\$-		3,343	\$120,000	有	-
評價調整數		-		6,184	(註三)		-			6,184		
合 計		\$-		\$126,184			\$-			\$126,184		

(註一) 本期新增投資。

(註二) 本期有價證券抵押之情事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八。

(註三) 評價調整數係按103年12月31日收盤價與原始取得之差額計之。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帳面價值		
Lionsfilm	-	\$-	400	\$5,964	(400)	\$(5,964)	-	\$-	無	-
唯客科技	300	3,000	-	-	-	-	300	3,000	無	-
合 計		<u>\$3,000</u>		<u>\$5,964</u>		<u>\$(5,964)</u>		<u>\$3,000</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二)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註三)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資本公積	確定福利 精算損益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六)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38,844	\$360,695	-	\$-	-	\$-	\$87,422	\$8,716	\$17,435	\$-	\$38,654	\$-	38,844	100.00	\$512,922	-	\$512,922	無	-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4,128	186,363	-	-	2,978	117,154	(16,765)	18,792	-	-	963	-	1,150	10.00	72,199	-	452,233	無	註四
膳荔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	750	15,000	-	-	(3,624)	-	-	-	-	-	750	33.24	11,376	-	17,982	無	註一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20,350	205,597	-	-	5,000	54,294	52,704	-	2,302	-	6,676	-	15,350	75.43	212,985	-	280,852	無	註五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	-	-	120,100	-	-	(516)	-	-	(5,300)	-	-	-	100.00	114,284	-	114,285	無	註一
創夢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	30,000	-	-	(632)	-	-	-	-	-	3,000	23.08	29,368	-	126,996	無	註一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	-	0	2,883,630	-	-	183,477	-	26,069	-	(84,961)	-	-	90.00	3,008,215	-	591,143	無	註一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662	1,300	-	-	(7,297)	-	-	-	-	667	5,662	81.70	(5,330)	-	(15,931)	無	註一
瘋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15,000	-	-	(343)	-	-	-	-	-	1,500	49.00	14,657	-	29,900	無	註一
上海小小使命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	-	-	3,787	-	3,773	(14)	-	-	-	-	-	-	-	-	-	-	無	註一
		<u>\$752,655</u>		<u>\$3,068,817</u>		<u>\$175,221</u>	<u>\$294,412</u>	<u>\$27,508</u>	<u>\$45,806</u>	<u>\$(5,300)</u>	<u>\$(38,668)</u>	<u>\$667</u>			<u>\$3,970,676</u>		<u>\$2,110,382</u>		

資產類—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70,676

負債類—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5,330

總額

\$3,976,006

(註一) 本期新增投資。

(註二) 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 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四) 本期處份持股致使投資比例降為10%。

(註五) 本期處份持股致使投資比例降為75.43%。

(註六) 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並考慮未實現損益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2,70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磁力線上專案投資款	<u>107,837</u>	
	小 計	<u><u>\$110,544</u></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投資同步網絡公司	\$270,727	
	其它	<u>1,920</u>	
	小 計	<u><u>\$272,647</u></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長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銀 行	期 間		償還辦法	年 利 率 (%)	短期借款/ 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長 期 借 款	合 計	質 抵 押 情 形	備 註
	借 款 起 日	借 款 迄 日							
短期借款									
週轉性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衡陽分行	103/11/13	104/03/13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32%	\$20,000	\$-	\$20,000	銀行存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103/10/02	104/04/02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80%	15,000	-	15,000	銀行存款	
中國信託-敦南分行	103/07/16	104/01/16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3.21%	30,000	-	30,000	銀行存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北中和	103/12/02	104/11/25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3.20%	40,000	-	40,000	應收帳款	
台北富邦銀行-營業部	103/07/16	103/11/13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16%	20,000	-	20,000	銀行存款	
台北富邦銀行-營業部	103/04/29	104/04/29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70%	195,000	-	195,000	銀行存款	
華南銀行-西門分行	103/08/04	104/01/30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80%	20,000	-	20,000	銀行存款	
華南銀行-西門分行	103/10/30	104/04/28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80%	10,000	-	10,000	銀行存款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3/10/28	104/01/26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3.00%	66,000	-	66,000	商業本票/股票	
新光銀行-長安分行	103/07/25	104/07/25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50%	10,000	-	10,000	銀行存款	
新光銀行-長安分行	103/09/02	104/09/02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50%	13,000	-	13,000	銀行存款	
新光銀行-長安分行	103/11/20	104/11/20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50%	7,000	-	7,000	銀行存款	
彰化銀行-仁和分行	103/07/16	104/01/16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95%	20,000	-	20,000	信用擔保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3/10/15	104/01/13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3.00%	52,000	-	52,000	商業本票/股票	
永豐銀行-社子分行	103/11/26	104/04/24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92%	30,000	-	30,000	信用擔保	
大眾商業銀行	103/12/26	104/03/26	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清償本金	2.34%	20,000	-	20,000	銀行存款	
小 計					<u>\$568,000</u>	<u>\$-</u>	<u>\$568,000</u>		
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103/11/03	106/11/03	每月攤還本金，每月付息	3.00%	\$5,460	\$14,540	\$20,000	銀行存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101/11/01	104/11/01	三個月還本一次，每月付息	2.94%	1,528	-	1,528	銀行存款	
					<u>\$6,988</u>	<u>\$14,540</u>	<u>\$21,528</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應付帳款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帳款－關係人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貨 款	\$8,611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17,673	
合計		<u> \$26,284</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19,938	
暫估應付費用	未休假獎金	2,033	
應付退休金費用		1,857	
應付員工紅利		9,430	
應付董監酬勞		2,360	
其他應付費用		36,075	
合 計		<u>\$71,693</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Tiny Piece Co.,Ltd	資金貸與	\$286,274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WOM專案投資	58,423	
啟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5,489</u>	
合計		<u><u>\$350,186</u></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利率	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已轉換數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價值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永豐商業銀行	103.06.27	-	票面利率0%	\$400,000	\$-	\$140,300	\$239,622	\$(20,078)	\$219,544	註	無	

註：詳細償還辦法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六.15「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應付公司債」。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勞務收入		
瘋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526
樂陞世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5,298
A 公 司		35,721
B 公 司		8,443
其 他	金額小於總營業收入5%以下	26,309
合 計		<u>\$162,297</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79,619	
外 包 費 用		67,644	
各 項 攤 提		41,365	
其 他(皆小於金額之5%)		<u>34,047</u>	
合 計		<u><u>\$222,675</u></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銷售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4,346	
活 動 費		2,599	
旅 費		1,042	
其 他(皆小於金額之5%)		1,610	
合 計		<u>\$9,597</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67,820	
勞 務 費		9,633	
服 務 費		8,450	
交 際 費		7,155	
其 他(皆小於金額之5%)		38,927	
合 計		<u>\$131,985</u>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27,763	
外 包 費 用		14,468	
其 他(皆小於金額之5%)		<u>14,653</u>	
合 計		<u><u>\$56,884</u></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40667

號

會員姓名：
 (1)王彥鈞
 (2)曾祥裕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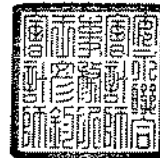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北市會證字第 2508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2353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0834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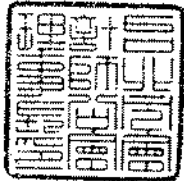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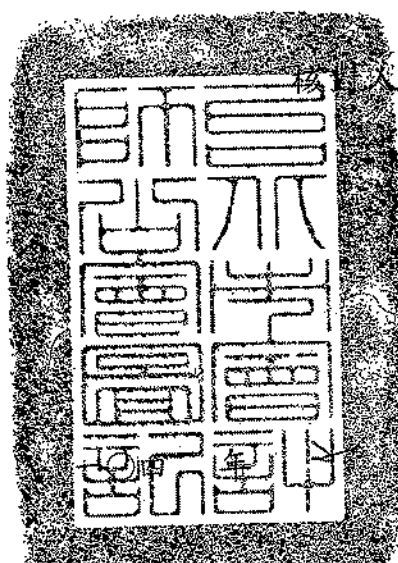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3662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 260 號 2 樓
公司電話：(02) 2912-3662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6-7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8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9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2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4-4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4-4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45-79
(七) 關係人交易	79-81
(八) 質押之資產	8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8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82
(十二) 其他	82-8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88-89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9
3. 大陸投資資訊	89
(十四) 部門資訊	89-9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許 金 龍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 7,978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2,473 千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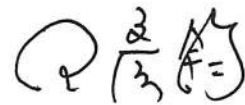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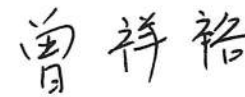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05927 號

王 彥 鈞



會計師：

曾 祥 裕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四及六.1	\$884,739	16	\$990,776	32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2及六.16	52	-	-	-
1147	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八	268,835	5	45,835	-
11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四、六.4及八	336,596	6	635,231	20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七	44,664	1	4,083	-
1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及七	84,562	2	144,550	5
1210	其他應收款	六.5	27,824	-	727	-
122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656	-	-	-
141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122,466	2	33,932	1
1470	預付款項	六.6	114,822	2	353,806	12
	其他流動資產		1,887,216	34	2,208,940	70
	流動資產合計					
1523	非流動資產	四、六.7及八	278,249	5	-	-
154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8	3,000	-	22,479	1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及八	-	-	306	-
15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四及六.9	175,302	3	186,363	6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10	48,350	1	43,258	1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11	2,655,203	48	135,952	5
1840	無形資產	六.26	45,714	1	4,029	-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12及七	137,108	2	153,771	5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3	277,951	5	6,353	-
1933	存出保證金		60,317	1	373,634	12
1960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四、六.4、七及八	-	-	15,000	-
	預付投資款		3,681,194	66	941,145	30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5,568,410	100	\$3,150,08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銜



崇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4	\$583,000	10	\$198,712	6
2150	應付票據		114	-	10	-
2170	應付帳款		4,303	-	60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40,72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5	153,011	3	184,569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84,385	2	99,339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78,843	1	45,861	2
2310	預收款項		6,783	-	1,570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7	6,988	-	2,66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270	-	1,459	-
	流動負債合計		928,697	16	575,514	1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6	239,622	5	-	-
2540	長期借款	六.17	14,540	-	1,52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51,963	1	32,16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8	7,713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1,523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5,361	6	33,688	1
	負債總計		1,244,058	22	609,202	1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9及20	841,077	15	650,261	21
3140	預收股本	六.19及20	9,120	-	3,225	-
3200	資本公積	六.16,19及20	2,810,088	51	1,682,916	54
3300	保留盈餘	四及六.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957	1	40,54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269	-	9,269	-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287,861	5	108,882	4
	保留盈餘合計		343,087	6	158,699	5
3400	其他權益	六.19	45,167	1	5,855	-
	非控制權益		275,813	5	39,927	1
	權益總計		4,324,352	78	2,540,883	81
	負債及權益總計		\$5,568,410	100	\$3,150,08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銜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1及七	\$949,300	100	\$673,88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0,11,18,23及七	427,882	45	341,846	51
5900	營業毛利		521,418	55	332,041	49
5920	營業現銷貨損益		-	-	1,467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21,418	55	333,508	49
6000	營業費用	六、10,11,18,22及23				
6100	推銷費用		19,439	2	12,901	2
6200	管理費用		209,477	22	178,211	26
6300	研發費用		77,561	8	127,971	19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306,477	32	319,083	4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4,941	23	14,425	2
7010	營業外收入		55,110	6	80,491	12
7020	其他收入	六、22,24及七	76,339	8	16,484	3
7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4	(16,181)	(2)	(5,374)	(1)
7060	財務成本	四及六、9	(15,537)	(2)	(38,144)	(6)
79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9,731	10	53,457	8
79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4,672	33	67,882	10
8200	稅前淨利	四及六、26	60,995	6	(11,852)	(2)
8300	所得稅利益(費用)		375,667	39	56,030	8
831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5				
83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955	6	15,455	2
83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84	-	-	-
839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567	-	657	-
850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8,194)	(1)	(2,41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6,212	5	13,697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1,879	44	\$69,727	10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82,256		\$54,091	
8620	非控制權益		93,411		1,9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375,667		\$56,030	
8700	母公司業主		\$321,986		\$67,228	
8720	非控制權益		99,893		2,499	
	每股盈餘(元)		\$421,879		\$69,72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7	\$3.55		\$1.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27	\$3.44		\$0.9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銜





明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280,897	\$-	\$451,976	\$20,255	\$9,269	\$311,165	-\$	\$1,066,937	\$7,570	\$1,074,507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20,293	-	(20,293)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95,388	-	-	-	-	(195,388)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	(30,060)	-	(30,060)	-	(30,06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14,804	-	-	(11,290)	-	3,514	-	3,51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54,091	-	54,091	1,939	56,030
102年度淨利	-	-	-	-	-	657	-	13,137	560	13,697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4,748	-	12,480	560	13,6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748	-	67,228	2,499	69,72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8,976	-	134,718	-	-	-	-	173,694	-	173,694
股份基礎給付	-	3,225	31,645	-	-	-	-	34,870	-	34,87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現金增資	135,000	-	867,600	-	-	-	-	1,002,600	-	1,002,6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	-	182,173	-	-	-	-	182,173	29,858	212,03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630,261	\$3,225	\$1,682,916	\$40,548	\$9,269	\$108,882	-\$	\$2,500,956	\$39,927	\$2,540,883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650,261	\$3,225	\$1,682,916	\$40,548	\$9,269	\$108,882	-\$	\$2,500,956	\$39,927	\$2,540,883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5,409	-	(5,409)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5,180	-	-	-	-	(85,180)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	(13,106)	-	(13,106)	-	(13,106)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21,185	-	-	-	-	21,185	-	21,185
因合併而產生者	-	-	-	-	-	-	-	-	-	-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17,969	-	-	-	-	17,969	-	17,96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0,368)	-	-	-	-	(10,368)	-	(10,368)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6,676	-	-	-	-	6,676	1,619	8,295
103年度淨利	-	-	-	-	-	282,256	-	282,256	93,411	375,667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18	-	418	6,482	46,2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2,674	-	321,986	99,893	421,87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29	7,523	128,274	-	-	-	-	138,626	-	138,626
股份基礎給付	6,937	(1,628)	28,716	-	-	-	-	34,025	-	34,025
現金增資	50,000	-	567,800	-	-	-	-	617,800	-	617,80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	-	412,790	-	-	-	-	412,790	-	412,790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45,870	-	(45,870)	-	-	-	-	-	134,374	547,16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841,077	\$9,120	\$2,810,088	\$45,957	\$9,269	\$287,861	\$884	\$4,048,539	\$275,813	\$4,324,35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銜





樂融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三三年及一〇三二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金額	一〇二年度 金額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金額	一〇二年度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314,672	\$67,8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7,097)	3,285
調整項目：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9,240
收益費損項目：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增加	(223,000)	(30,160)
呆帳費用	3,872	19,06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64)	(3,000)
折舊費用	18,911	14,572	處份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	-
攤銷費用	39,412	24,53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891)	(5,4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7,139	25,16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2,916	144,839
利息費用	16,181	5,3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35)	(36,931)
利息收入	(13,760)	(16,3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84	9,582
股利收入	(3,685)	-	取得無形資產	(14,308)	(46,2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5,537	38,144	處分無形資產	69,600	12,7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2,228)	(5,603)	預付長期投資增加	-	(15,000)
處分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92	19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70,583)	94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19,484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883,506)	(1,280)
金融資產減損利益	(41,027)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減少	306	55,169
處份無形資產	(5,224)	10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309	(151,2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93,169)	(54,3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3,700			
應收票據減少	-	17,17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444,472	(326,32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80,500)	99,33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0,581)	(2,083)	短期借款增加	384,288	108,146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5,320	(140,563)	現金股利	(13,106)	(30,060)
預付款項增加	(84,795)	(8,743)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7,333	(5,66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38,984	(349,32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23	(32)
遞延貸項減少	-	(1,467)	現金增資	617,800	1,002,600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減少(增加)	313,317	(22,036)	處分子公司(未喪失控制力)	649,735	238,07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4	(7,01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182	9,70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81	(994)	發行公司債	394,825	-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0,726)	40,7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87,080	1,422,104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8,066	(5,64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674	6,909
預收款項增加	(2,065)	(5,645)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213,001	14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9,811	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6,037)	707,411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565)	-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52,599	(627,5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0,776	283,365
收取之利息	2,426	1,3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4,739	\$990,776
收買之股利	3,685	-			
支付之利息	(9,617)	(5,510)			
支付之所得稅	(115,716)	(35,7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33,377	(667,40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金龍

經理人：許金龍

會計主管：李柏銜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陞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以資訊軟體服務製作為主。
2. 樂陞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上櫃買賣。
3. 樂陞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樂陞公司專責開發大型線上遊戲製作獨立分割讓與100%新設持股之子公司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磁力線上)。樂陞公司已非磁力線上之單一最大股東，人事、行政及管理階層由不同人專職負責，樂陞公司亦喪失對磁力線上之控制能力。
4. 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新店區新店路二百六十號二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1)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20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2012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8)~(11)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6)、(8)~(10)、(12)、(14)及(16)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說明
			103.12.31	102.12.31	
樂陞公司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啟陞科技)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無
樂陞公司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 限公司(樂陞美術 館)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 件設計、製作、銷 售，數碼動畫、漫畫 之設計，並提供相關 技術諮詢及服務	75.43%	100.00%	無
樂陞公司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	無
樂陞公司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玩酷科技)	遊戲軟體設計及研發	81.70%	-	無
樂陞公司 (註 1)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一般投資事業	90.00%	-	無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說明
			103.12.31	102.12.31	
啟陞科技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 軟件有限公司(蘇 州樂陞)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 件設計、製作、銷 售，數碼動畫、漫畫 之設計，並提供相關 技術諮詢及服務	100.00%	100.00%	無
樂陞美術館	樂陞美術中心有限 公司(樂陞美術中 心)	一般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無
樂陞美術中心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 館軟件有限公司 (蘇州樂美館)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 件設計、製作、銷 售，數碼動畫、漫畫 之設計，並提供相關 技術諮詢及服務	100.00%	100.00%	無
蘇州樂陞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樂 陞)	研發、生產計算機軟 件，並提供技術諮 詢、技術服務、技術 培訓及銷售自產產品	86.72%	88.11%	無
北京樂陞	北京樂太科技有限 公司(北京樂太)	遊戲技術開發、諮 詢、服務及技術進出 口。	94.00%	-	無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註1)	Tiny Piece Co., Ltd.	手機遊戲平台運營， 並提供遊戲內廣告刊 登服務	100.00%	-	無

註1：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收購英屬開曼群島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90%股權，以間接取得Tiny Piece Co., Ltd. 90%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取得控制力納入本集團之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中。本次收購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十五日各取得45%股權。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集團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集團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辦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2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遊戲軟體成本於研究階段之支出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遊戲軟體成本係按產品個別攤銷，每期攤銷比率以該產品本期收益對該產品本期及以後各期總收益之比率，與按該產品之估計剩餘經濟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之攤銷率，兩者之較大者為準。

商標權及權利金

商標權及權利金成本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 無形資產(遊戲軟體)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內部產生	外部取得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本集團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且經客戶驗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集團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本公司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照合約實質內容，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收入。若合約符合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且符合下列條件時，則於銷售時一次認列權利金收入：

- (1) 權利金之金額固定或不可退款。
- (2) 合約係不可取消。
- (3) 被授權方得自由處置相關權利。
- (4) 授權方於交付權利後無預履行其他義務。

分期付款銷貨按普通銷貨法處理，現銷價格與銷貨成本間之毛利於銷貨時全部認列，分期付款價格高於現銷價格部分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按利息法認列利息收入。

勞務提供

本集團提供勞務時，於勞務交易結果能合理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但長期勞務合約會計處理係採完工比例法。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本集團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23. 季節性變化

本集團之營運具有季節性，因為市場對本集團之產品於下半年度需求較高，以致下半年度之營業收入通常較上半年度為高。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公平交易下具約束力之銷售協議之價格或資產之市價，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726,887	\$990,776
定期存款	157,852	-
合計	<u>\$884,739</u>	<u>\$990,776</u>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52	\$-
	\$52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12.31	102.12.31
定期存款	\$268,835	\$46,141
	\$268,835	\$46,141
流動	\$268,835	\$45,835
非流動	-	306
合計	\$268,835	\$46,141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183,203	\$55,202
應收分期帳款	187,276	989,090
減：備抵呆帳	(22,391)	(20,927)
未實現利息收入	(2,639)	(14,500)
小計	345,449	1,008,865
減：長期應收款項	(8,911)	(381,563)
長期應收款項－未實現利息收入	58	7,929
小計	(8,853)	(373,634)
合計	\$336,596	\$635,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413	\$4,083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32	-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88,374	-
減：備抵呆帳	-	-
未實現利息收入－關係人	(1,791)	-
小計	96,128	4,083
減：長期應收款項	(52,739)	-
長期應收款項－未實現利息收入	1,275	-
小計	(51,464)	-
合計	\$44,664	\$4,083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214,000	\$607,527
一年以上不超過二年	39,965	276,256
二年以上	21,685	105,307
合 計	<u>\$275,650</u>	<u>\$989,090</u>

上述已質押之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60天。有關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103.1.1	\$17,984	\$2,943	\$20,927
當期提列數	1,463	-	1,463
當期沖銷之金額	-	-	-
匯率影響數	-	1	1
103.12.31	<u>\$19,447</u>	<u>\$2,944</u>	<u>\$22,391</u>
102.1.1	\$1,375	\$1,860	\$3,235
當期提列數	17,982	1,081	19,063
當期沖銷之金額	(1,375)	-	(1,375)
匯率影響數	2	2	4
102.12.31	<u>\$17,984</u>	<u>\$2,943</u>	<u>\$20,927</u>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沖銷當期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無力償還欠款，經催收後確定無法回收。上述應收帳款部分業已質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30天內	31-90天	90-180天	180-365天	365天以上	
103.12.31	\$440,227	\$1,350	\$-	\$-	\$-	\$-	\$441,577
102.12.31	791,088	5,977	41,857	62,333	111,693	-	1,012,948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其他應收款

	103.12.31	102.12.31
應收上海天游利潤分配	\$-	\$23,633
處分博樂千里價款	63,650	116,829
其他應收款	20,912	4,088
合 計	\$84,562	\$144,550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60天。有關其他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03.1.1	\$-	\$6,146	\$6,146
當期提列數	-	2,409	2,409
當期沖銷之金額	-	(2,022)	(2,022)
匯率影響數	-	300	300
103.12.31	\$-	\$6,833	\$6,833
102.1.1	\$-	\$-	\$-
當期提列數	-	6,040	6,040
當期沖銷之金額	-	-	-
匯率影響數	-	106	106
102.12.31	\$-	\$6,146	\$6,146

6. 其他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存出保證金	\$-	\$353,405
暫付款	114,822	401
合 計	\$114,822	\$353,806

存出保證金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三日投資上海被投資公司之保證金，該筆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七日全數收回。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股 票	\$278,249	\$-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部分業已質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12.31	102.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3,000	\$22,479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出售帳面金額 5,964 千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 36 千元處分利益。

本集團部份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民國一〇三年認列減損損失 19,484 千元。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被投資公司名稱				
蘑菇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1,376	33.24	\$-	-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72,199	10.00	186,363	35.90
創夢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29,368	23.08	-	-
瘋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57	49.00	-	-
樂陞世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7,702	40.00	-	-
	\$175,302		\$186,363	

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未有公開報價者。

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總資產(100%)	\$961,377	\$593,578
總負債(100%)	215,010	156,291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100%)	\$190,976	\$68,532
淨損(100%)	(36,037)	(22,941)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持有之關聯企業—磁力線上2,978千股，持股比例降至10%，以159,052千元售予境外投資人，此交易業已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准函文。此外，本集團持有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然本集團掌握董事會達三分之一之董事席次，並參與重要經營決策，故屬具有重大影響力。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3.1.1	\$81,826	\$23,162	\$104,988
增添	27,154	481	27,63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3,114	9,253	12,367
處分	(13,997)	(23,237)	(37,2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42	-	1,042
103.12.31	<u>\$99,139</u>	<u>\$9,659</u>	<u>\$108,798</u>
102.1.1	\$67,124	\$23,040	\$90,164
增添	36,915	16	36,93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96	96
處分	(25,509)	(8)	(25,5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96	18	3,314
102.12.31	<u>\$81,826</u>	<u>\$23,162</u>	<u>\$104,988</u>
折舊及其他：			
103.1.1	\$40,744	\$20,986	\$61,730
折舊	17,624	1,287	18,91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2,519	8,213	10,732
處分	(9,228)	(22,230)	(31,4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532	1	533
103.12.31	<u>\$52,191</u>	<u>\$8,257</u>	<u>\$60,448</u>
102.1.1	\$42,511	\$18,013	\$60,524
折舊	11,605	2,967	14,572
處分	(15,573)	(7)	(15,5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01	13	2,214
102.12.31	<u>\$40,744</u>	<u>\$20,986</u>	<u>\$61,730</u>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46,948</u>	<u>\$1,402</u>	<u>\$48,350</u>
102.12.31	<u>\$41,082</u>	<u>\$2,176</u>	<u>\$43,258</u>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無形資產

	商譽	專利權及 商標權	權利金	電腦 軟體成本	遊戲 軟體成本	競業禁止	合 計
成 本：							
103.1.1	\$1,138	\$421	\$81	\$103,037	\$123,221	\$-	\$227,898
增添－單獨取得	-	-	-	14,308	-	-	14,30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2,527,407	-	-	7,360	-	44,372	2,579,139
處分	-	-	-	-	(35,626)	-	(35,6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	3	11	939	-	968
103.12.31	<u>\$2,528,545</u>	<u>\$436</u>	<u>\$84</u>	<u>\$124,716</u>	<u>\$88,534</u>	<u>\$44,372</u>	<u>\$2,786,687</u>
102.1.1	\$-	\$396	\$76	\$113,773	\$89,111	\$-	\$203,356
增添－內部發展	-	-	-	-	35,116	-	35,116
增添－單獨取得	-	-	-	11,162	-	-	11,16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138	-	-	-	-	-	1,138
處分	-	-	-	(22,865)	-	-	(22,8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5	5	967	(1,006)	-	(9)
102.12.31	<u>\$1,138</u>	<u>\$421</u>	<u>\$81</u>	<u>\$103,037</u>	<u>\$123,221</u>	<u>\$-</u>	<u>\$227,898</u>
攤銷及減損：							
103.1.1	\$-	\$129	\$81	\$83,441	\$8,295	\$-	\$91,946
攤銷	-	42	-	10,829	24,442	4,099	39,41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6,987	-	-	6,987
處分	-	-	-	-	(7,053)	-	(7,0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	3	10	-	173	192
103.12.31	<u>\$-</u>	<u>\$177</u>	<u>\$84</u>	<u>\$101,267</u>	<u>\$25,684</u>	<u>\$4,272</u>	<u>\$131,484</u>
102.1.1	\$-	\$82	\$21	\$79,354	\$(2,013)	\$-	\$77,444
攤銷	-	41	57	14,133	10,308	-	24,539
處分	-	-	-	(10,361)	-	-	(10,3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	3	315	-	-	324
102.12.31	<u>\$-</u>	<u>\$129</u>	<u>\$81</u>	<u>\$83,441</u>	<u>\$8,295</u>	<u>\$-</u>	<u>\$91,946</u>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2,528,545</u>	<u>\$259</u>	<u>\$-</u>	<u>\$23,449</u>	<u>\$62,850</u>	<u>\$40,100</u>	<u>\$2,655,203</u>
102.12.31	<u>\$1,138</u>	<u>\$292</u>	<u>\$-</u>	<u>\$19,596</u>	<u>\$114,926</u>	<u>\$-</u>	<u>\$135,952</u>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33,513	\$17,526
營業費用	\$5,899	\$3,087
遊戲軟體成本	\$-	\$3,926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磁力線上專案投資款	\$134,401	\$150,495
預付退休金	2,707	2,752
其他遞延費用	-	524
合 計	\$137,108	\$153,771

13. 存出保證金

	103.12.31	102.12.31
履約保證金—投資同步網絡公司	\$270,727	\$-
其他	7,224	6,353
合 計	\$277,951	\$6,353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投資 Tongbu Technology Limited，交易總金額計人民幣1,068,000千元，取得部分股權，並支付履約保證金。此交易已於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經臨時股東會通過，並送經濟部投審會審議，待核准後方生效。

14.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3.12.31	10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95%	\$20,000	\$1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10%~3.21%	563,000	188,712
合 計		\$583,000	\$198,712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423,000千元及56,288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5. 其他應付款

	103.12.31	102.12.31
應付薪資	\$67,172	\$56,111
代扣稅款	-	97,657
其他應付款－其他	85,839	30,801
合 計	<u>\$153,011</u>	<u>\$184,569</u>

16. 應付公司債

	103.12.31	102.12.31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第三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39,622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淨 額	<u>\$239,622</u>	<u>\$-</u>

(1)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103.12.31	102.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59,700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20,078)	-
小 計	239,622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淨 額	<u>\$239,622</u>	<u>\$-</u>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u>\$(52)</u>	<u>\$-</u>
權益要素	<u>\$17,969</u>	<u>\$-</u>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25184號函核准，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九日發行票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250,000千元；及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發行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0千元。
- (3)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二日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30021362號函核准，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發行票利率0%之三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00千元。
- (4)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九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 目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一〇一年七月十九日至一〇四年七月十九日
發行總額	250,000千元
未轉換餘額	0千元
每張面額	100千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3年期
票面利率	0%
償還辦法	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有無擔保	有擔保，由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
轉換標的	樂陞公司普通股
收回或贖回條款	<p>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樂陞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時，樂陞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要求贖回。</p> <p>2. 本債券發行一個月翌日起至本債券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25,000千元，樂陞公司即可要求贖回。</p>
賣回條款	本債券分別以發行未滿二年(面額+利息補償金)及滿二年(債券面額之102.01%)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轉換辦法	1.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之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九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下述第2項規定期間外，得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普通股。
	2. 自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3.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一日為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樂陞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暫定101%-110%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訂價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臺幣50.72元，樂陞公司因發放現金股利，致每股轉換價格由50.72元調整為49.44元。

(5)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 目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二十日
發行總額	50,000千元
未轉換餘額	0千元
每張面額	100千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3年期
票面利率	0%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償還辦法	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有無擔保	無擔保
轉換標的	樂陞公司普通股
收回或贖回條款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樂陞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時，樂陞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要求贖回。
	2. 本債券發行一個月翌日起至本債券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5,000千元，樂陞公司即可要求贖回。
賣回條款	本債券分別以發行未滿二年(面額+利息補償金)及滿二年(債券面額之103.0225%)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
轉換辦法	1.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之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下述第2項規定期間外，得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普通股。
	2. 自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3.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二日為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樂陞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暫定101%-110%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訂價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臺幣47.20元，樂陞公司因發放現金股利，致每股轉換價格由47.20元調整為46.01元。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 目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發行總額	400,000 千元
未轉換餘額	0 千元
每張面額	100 千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3 年期
票面利率	0%
償還辦法	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有無擔保	無擔保
轉換標的	樂陞公司普通股
收回或贖回條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樂陞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樂陞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要求贖回。 2. 本債券發行一個月翌日起至本債券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40,000 千元，樂陞公司即可要求贖回。
賣回條款	本債券分別以發行未滿二年(面額+利息補償金)及滿二年(債券面額之 103.0225%) 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
轉換辦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之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七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下述第 2 項規定期間外，得向樂陞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樂陞公司普通股。 2. 自樂陞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3. 轉換價格及調整：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為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樂陞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暫定 101%-110% 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訂價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新臺幣 154.83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調整轉換價格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之。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7) 樂陞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之規定將該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具權益組成要素之選擇權與純債券價值分離，並依性質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資本公積－認股權及應付公司債科目項下。樂陞公司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計49,247千元認列為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惟其後續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另本期因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因此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31,278千元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項下。
- (8) 樂陞公司所發行之第一次有擔保及第二次無擔保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如下：

	103.1.1~103.12.31		102.1.1~102.12.31	
	公司債 已轉換面額	已轉換股數	公司債 已轉換面額	已轉換股數
期初轉換數	\$300,000	6,143,295股	\$107,300	2,245,665股
本期轉換數	140,300	1,035,183股	192,700	3,897,630股
合 計	<u>\$440,300</u>	<u>7,178,478股</u>	<u>\$300,000</u>	<u>6,143,295股</u>

17.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擔保借款	\$1,528	2.94	自101.11.1至104.11.1，每月攤還本金，每月付息。
板信商業銀行信義分行擔保 借款	20,000	3.00	自103.11.3至106.11.3，三個月還本一次，每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6,988)		
合 計	<u>\$14,540</u>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擔保借款	\$1,000	1.00	自96.5.1至103.1.15，自98.7.15起，三個月還本一次，每月付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吉林分行 擔保借款	3,195	2.94	自101.11.1至104.11.1，每月攤還本金，每月付息。
小 計	4,195		
減：一年內到期	(2,667)		
合 計	<u>\$1,528</u>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5,552千元及11,20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63	\$99
利息成本	354	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41)	(103)
合計	\$276	\$61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276	\$61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金額	\$620	\$(37)
當期精算損益	567	657
期末金額	<u>\$1,187</u>	<u>\$62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	\$(17,764)	\$(3,50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758	6,252
提撥狀況	(5,006)	2,752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u>\$(5,006)</u>	<u>\$2,752</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17,949	\$4,025
當期服務成本	163	99
利息成本	355	65
精算損失(利益)	(703)	(689)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17,764</u>	<u>\$3,50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933	\$5,40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41	103
雇主提撥數	552	778
精算利益(損失)	32	(32)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2,758</u>	<u>\$6,252</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163千元。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3.12.31	102.12.31
現金	59.41	22.86
權益工具	24.23	44.77
債務工具	14.88	31.58
其他	1.48	0.79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273千元及71千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2.00%	1.88%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75%	3.75%

折現率如變動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166)	\$182	\$(158)	\$167

民國一〇三年、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7,764)	\$(3,500)	\$(4,025)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758	6,252	5,403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5,006)	2,752	1,37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674)	654	(574)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1	(32)	(52)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分別為1,000,000千元及1,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841,077千元及650,261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84,108千股及65,026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85,180千元及資本公積45,87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3,105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加股本131,050千元。上述新股之發行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三年八月五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9708號函核准發行，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暨配息基日為一〇三年十月十五日，並於一〇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奉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行使轉換853,400股及322,500股，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以增發新股方式轉換，惟此項增資尚有159,700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故本公司將該增資金額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截止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期債券持有人向本公司執行轉換權力，轉換股本為10,352千元，每股面額10元，惟此項增資尚有752,296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故本公司將該轉換金額帳列預收股本科目項下。

本公司為擴大遊戲營運，投入研發遊戲及有效運用資金增加投資收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25,000千股額度內，分三次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第二次及第三次私募普通股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六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募集完成，私募價格分別為每股115元及128元，私募金額分別為368,320千元及249,480千元，增資發行新股總計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第一次私募截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募足股款。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3.12.31	102.12.31
發行溢價	\$2,118,067	\$1,451,778
庫藏股票交易	395	395
員工認股權	46,396	33,76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437	14,804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6,676	-
可轉換公司債	17,969	-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值及帳面價值差額	594,963	182,17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185	-
合 計	<u>\$2,810,088</u>	<u>\$1,682,916</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公司法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修訂為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公司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依樂陞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樂陞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及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紅利後，其餘額酌予部分保留或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樂陞公司之股息及紅利之發放政策，依公司獲利情形、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需要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由董事會提報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調整之。

- B. 依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C.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9,269千元。另本公司未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同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為9,269千元。

- D.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分別為11,790千元及2,268千元，其估列基礎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並配合法令規定訂定。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8,226	\$5,40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940	13,106	0.3	0.2
普通股股票股利	233,400	85,180	2.7	1.3
以資本公積配發				
股票股利	121,000	45,870	1.4	0.7
董監事酬勞	2,360	454		
員工紅利—股票	9,430	1,814		
合 計	<u>\$420,356</u>	<u>\$151,833</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非控制權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39,927	\$7,57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本期淨利	93,411	1,93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32	560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股份	134,374	29,858
其 他	1,769	-
期末餘額	<u>\$275,813</u>	<u>\$39,927</u>

20.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樂陞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千單位及22千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樂陞公司100股之普通股。上述員工認股權業已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六日全數給予，給予對象包含樂陞公司及樂陞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正式編制內全職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樂陞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樂陞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Mercon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五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	期末流通在 外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股權人 可開始行使 認股權日期	認股價格 (元)	履約方式
100.10.20	20,000 單位	20,000 單位	2,000,000	102.10.20	\$50.00	發行新股
102.02.26	21,500 單位	21,500 單位	2,150,000	104.02.26	\$72.50	發行新股

針對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認股權計畫		
	3.5 年	4 年	4.5 年
預期股利率	0.00%	0.00%	0.00%
無風險利率	0.83%	0.87%	0.93%
預期價格波動率	43.88%	43.88%	43.88%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針對民國一〇一年第三季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認股權計畫		
	3年	4年	4.5年
預期股利率	0.40%	0.40%	0.40%
無風險利率	1.03%	1.05%	1.08%
預期價格波動率	50.05%	50.12%	50.1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前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8,275	\$40.77	20,000	\$30.10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21,500	49.10
本期行使認股選擇權	(5,309)	25.10	(3,225)	30.1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32,966</u>	43.29	<u>6,775</u>	\$40.77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6,466	25.10		\$30.1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		\$25.01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103.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發行日期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100.10.20	\$25.10	1.83
102.2.26	49.10	3.17

102.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發行日期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100.10.20	\$30.01	2.83
102.2.26	49.10	4.17

(2) 集團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樂陞美術館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五日及一〇三年五月二十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千單位及10千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100股之普通股。上述員工認股權業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日全數給予，給予對象為本公司正式編制內全職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Merton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六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	期末流通在 外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股權人 可開始行使 認股權日期	認股價格 (元)	履約方式
103.04.14	10,000 單位	10,000 單位	1,000,000	105.04.14	\$12.00	發行新股
103.06.10	10,000 單位	10,000 單位	1,000,000	105.06.10	\$12.00	發行新股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針對民國一〇三年第一次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認股權計畫			
	4年	4.5年	5年	5.5年
預期股利率	0.00%	0.00%	0.00%	0.00%
無風險利率	1.02%	1.11%	1.18%	1.25%
預期價格波動率	46.89%	46.68%	48.59%	49.61%

針對民國一〇三年第二次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	認股權計畫			
	4年	4.5年	5年	5.5年
預期股利率	0.00%	0.00%	0.00%	0.00%
無風險利率	0.97%	1.06%	1.14%	1.21%
預期價格波動率	46.80%	46.76%	47.41%	49.09%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前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20,000	12.00	-	-
本期行使認股選擇權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20,000</u>	<u>\$12.00</u>	<u>-</u>	<u>-</u>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23.98		\$-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103.12.31

發行日期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103.4.14	\$12.00	5.29
103.6.10	12.00	5.45

(3)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27,139	\$25,163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2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勞務提供收入	\$949,629	\$673,88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29)	-
合 計	\$949,300	\$673,887

22.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室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至十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45,699	\$25,05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32,292	7,098
超過五年	106,084	-
合 計	\$284,075	\$32,150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33,505	\$24,656
或有租金	-	-
合 計	<u>\$33,505</u>	<u>\$24,656</u>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十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7,238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3,400	-
超過五年	23,275	-
合 計	<u>\$63,913</u>	<u>\$-</u>

營業租賃認列之收入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低租賃收入	\$1,570	\$-
或有租金收入	-	-
合 計	<u>\$1,570</u>	<u>\$-</u>

2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3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遊戲 軟體成本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88,044	\$165,048	\$-	\$453,092
勞健保費用	17,420	8,233	-	25,653
退休金費用	20,284	5,544	-	25,8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009	7,205	-	29,214
折舊費用	13,062	5,849	-	18,911
攤銷費用	33,513	5,899	-	39,412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性質別	功能別	102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遊戲 軟體成本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0,482	\$149,925	\$19,800	\$380,207
勞健保費用		28,012	14,208	1,795	44,015
退休金費用		4,163	6,018	1,028	11,20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409	9,416	650	18,475
折舊費用		6,705	7,709	158	14,572
攤銷費用		17,526	3,087	3,926	24,539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13,760	\$16,395
上海天游利潤分配收入	-	23,633
股利收入	3,685	-
其他收入－其他	37,665	40,463
合 計	<u>\$55,110</u>	<u>\$80,491</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92)	\$(197)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1,027	-
淨處分投資利益	62,228	5,60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502)	11,6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5,224	(10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9,484)	-
什項支出	(62)	(433)
合 計	<u>\$76,339</u>	<u>\$16,484</u>

(3)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9,617	\$3,523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6,564	1,851
財務成本合計	<u>\$16,181</u>	<u>\$5,374</u>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5.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2,955	\$-	\$52,955	\$(8,194)	\$44,7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884	-	884	-	884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567	-	567	-	567
合 計	<u>\$54,406</u>	<u>\$-</u>	<u>\$54,406</u>	<u>\$(8,194)</u>	<u>\$46,212</u>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455	\$-	\$15,455	\$(2,415)	\$13,04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657	-	657	-	657
合 計	<u>\$16,112</u>	<u>\$-</u>	<u>\$16,112</u>	<u>\$(2,415)</u>	<u>\$13,697</u>

26. 所得稅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9,429	\$15,73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82,233)	2,271
國外所得於當地扣繳	11,083	1,34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078	(2,589)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 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7,352)	(4,91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60,995)</u>	<u>\$11,852</u>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94	\$2,415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14,672	\$67,88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69,724	\$7,893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2,245	14,61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	(7,418)
國外所得於當地扣繳	11,083	1,34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82,233)	2,72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01,814)	(7,3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60,995)	\$11,85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23)	\$2,203	\$-	\$-	\$-	\$178	\$(8,142)
遞延收入(註)	(339)	-	-	-	-	-	(189)
虧損扣抵	1,064	37,296	-	-	-	58	38,4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	-	1,026	-	1,026
備抵呆帳超限數	2,808	1,402	-	-	-	37	4,247
職工福利金	277	(70)	-	-	-	-	207
累積換算調整數	(3,132)	-	(8,194)	-	-	(179)	(11,505)
未實現費用	1,094	(400)	-	-	-	6	700
國外估計代扣繳稅款	(17,549)	(13,132)	-	-	-	(474)	(31,155)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利益	123	(123)	-	-	-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1,954)	2,098	-	-	-	-	14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9,274	\$(8,194)	\$-	\$1,026	\$(37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8,131)						\$(6,24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29						\$45,7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160)						\$(51,963)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於權益	合併產生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508)	\$12,985	\$-	\$-	\$-	\$(10,523)
遞延收入(註)	(7,282)	3,687	-	-	-	(339)
虧損扣抵	-	1,064	-	-	-	1,064
投資抵減	4,912	(4,912)	-	-	-	-
備抵呆帳超限數	-	2,808	-	-	-	2,808
職工福利金	-	277	-	-	-	277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7)	-	(2,415)	-	-	(3,132)
未實現費用	-	1,094	-	-	-	1,094
國外估計代扣繳稅款	(10,193)	(6,600)	-	-	-	(17,54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利益	249	(126)	-	-	-	123
未實現兌換損益	905	(2,859)	-	-	-	(1,95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7,418</u>	<u>\$(2,415)</u>	<u>\$-</u>	<u>\$-</u>	<u>\$(75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5,634)</u>					<u>\$(28,13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6,065</u>					<u>\$4,02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1,699)</u>					<u>\$(32,160)</u>

註：本集團暫時性差異－遞延收入之變動，係於收回應收帳款時，將已代扣之所得稅款作為應收帳款減項。此稅款已於認列收入當年度帳列所得稅費用。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12.31	102.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330	\$88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民國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59%及21.58%。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已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樂陞美術館	已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玩酷科技	已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方創投資	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成立
子公司－啟陞科技	無需核定
子公司－蘇州樂陞	無需核定
子公司－北京樂陞	無需核定
子公司－北京樂太	無需核定
子公司－樂陞美術中心	無需核定
子公司－蘇州樂美館	無需核定
子公司－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無需核定
子公司－Tiny Piece Co., Ltd.	無需核定

2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3年度	102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2,256	\$54,09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9,589	54,1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3.55	\$1.00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3年度	102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2,256	\$54,091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千元)	6,631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u>\$288,887</u>	<u>\$54,091</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9,589	54,112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49	55
員工認股權(千股)	2,250	1,527
轉換公司債(千股)	2,032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83,920</u>	<u>55,69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3.44</u>	<u>\$0.97</u>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28. 組織重組

樂陞公司為增進集團營運之效能及專業分工，於民國一〇二年度進行美術事業體之整併。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五日蘇州樂美館與蘇州樂陞簽訂營業讓與契約書，將蘇州樂陞經營之美術製作事業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讓予蘇州樂美館，並於合約簽訂後之十年不再經營相關行業。

蘇州樂美館支付人民幣4,635千元(計新台幣22,799千元)之價金予蘇州樂陞，取得美術事業之有形及無形資產，包含但不限於營運之客戶資料等營業秘密，但不承擔蘇州樂陞之相關債權。

29. 企業合併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取得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公司(以下簡稱PS公司)45%之有表決權股份，並與其他投資者協議，具有超過半數表決權之權利，且具掌握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表決權之權力。該公司設立於開曼地區並間接持有Tiny Piece Co., Ltd.(以下簡稱TP公司)，TP公司主要設立於馬紹爾地區並專門從事移動遊戲廣告及線上遊戲服務之公司。本集團收購PS公司之原因主要係可藉由TP公司擴大業務之範圍。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衡量TP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TP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9,987
應收帳款	123,972
無形資產－競業禁止	44,372
	368,331
負債	
應付帳款	(17,330)
	351,001
可辨認淨資產	351,001

TP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461,999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1,408,723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351,001)
商譽	2,519,721

應收帳款之公允價值及合約總金額均為123,972千元。應收帳款並無減損，且預期可收回全部之合約金額。

2,519,721千元之商譽包含預期因收購所產生之綜效、人力團隊及無法個別認列之客戶名單價值。由於收購合約條款規定，客戶名單並非可分離，因而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無形資產認列條件。前述商譽於報稅上不可扣抵。

TP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係採用收益法為基礎予以估計。TP公司為一家非上市上櫃公司，故無法取得該公司之市場資訊。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依據：

- (1) 假設折現率為18.7%。
- (2) 終值。終值之計算係以該產業2.5%之長期穩定成長率為基礎，並據以決定未來年度之收益。

TP公司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產生之收入為278,915千元，稅前淨利為253,967千元。假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將為1,274,038千元，繼續營業單位之淨利將為615,064千元。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收購對價

現金支付數	1,440,814
或有對價負債	21,185
對價合計	1,461,999
收購之現金流量分析：	
收購之現金交易成本	(1,440,814)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99,987
收購之淨現金流量	(1,240,827)

交易成本包含收購價值評估所產生之費用，已全數列入管理費用。

或有對價

依據本公司與TP公司前任業主所簽訂之股權轉讓協議，若被收購公司於民國104年底前獲利達到協議書設定目標，本公司將依協議書計算並支付額外對價。

或有對價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估計為21,185千元。

3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十五日額外收購PS公司45%有表決權之股份，使其所有權增加至90%。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為1,441,392千元，而額外取得相關權益之淨帳面價值金額為1,335,247千元。所支付之對價與所取得權益間之差額106,145千元，已認列於權益項下。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103年度	102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28,212	\$13,860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季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製作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	\$40,018

3.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8,903	\$12,644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44,664	\$4,083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3,686	\$727
其他關係人	24,138	-
合 計	\$27,824	\$727

6.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51,464	\$-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	\$40,726

8.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84,385	\$99,339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存入保證金

	103.12.31	102.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342	\$-

10.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購買磁力線上開發之遊戲軟體－WOM (Weapons of Mythology)之營運收益權，並與該公司協定自契約生效起，樂陞公司負擔50%營運成本，並以WOM專案相關收支結算後按盈餘50%進行分配，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為125,495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另民國一〇三年度，按約定承擔專案收支，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增加17,748千元；又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一日簽訂協議，將WOM專案12.5%之盈分配權利出售予LONG MEN LIMITED，出售價款共計44,000千元，致其他非流動資產額減少35,405千元。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購買磁力線上開發之遊戲軟體－BHO (Bounty Hounds Online)之營運收益權，並與該公司協定自契約生效起，蘇州樂陞負擔10%營運成本，並以BHO專案相關收支結算後按盈餘10%進行分配，支付款25,000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另民國一〇三年度，按約定承擔專案收支，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增加1,563千元。

11.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紅利	\$19,658	\$19,247
股份基礎給付	9,932	7,698
合 計	\$29,590	\$26,94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 內容
	103.12.31	102.12.31	
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及非流動)	\$49,878	\$28,641	短期借款、長期借 款及存出保證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8,025	-	股票
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帳款	3,604	85,246	短期借款
合 計	\$321,507	\$113,887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樂陞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一之鄉股份有限公司，交易總金額計新台幣139,000千元，取得全部股權。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52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78,24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22,47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883,937	990,13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68,835	46,141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493,646	784,591
存出保證金	277,951	6,353
長期應收款	60,317	373,634
小計	1,984,686	2,200,851
合計	\$2,265,987	\$2,223,330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83,000	\$198,712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1,813	325,245
存入保證金	1,523	-
應付公司債	239,622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1,528	4,195
合 計	\$1,087,486	\$528,152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9,202千元及6,228千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3,117千元及6,383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本公司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一碼(0.25%)，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1,458千元及497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及長期應收款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12.31					
借款(含利息)	\$595,802	\$7,880	\$7,765	\$-	\$611,447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1,813	-	-	-	241,813
可轉換公司債	-	246,259	-	-	246,259
102.12.31					
借款(含利息)	202,301	3,233	-	-	205,534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25,245	-	-	-	325,245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價值皆趨近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股票	\$278,249	\$-	\$-	\$278,2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52	-	52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	\$-

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9,221	31.65	\$924,845	\$21,042	29.81	\$627,157
人民幣	62,714	5.09	319,214	165,924	4.92	816,183
日幣	314,121	0.26	81,671	106,941	0.28	30,361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人民幣	9,368	5.09	47,683	-	4.92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人民幣	-	4.92	-	3,960	4.92	19,479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7	31.65	4,653	147	29.81	4,388
人民幣	10,877	5.09	55,364	40,124	4.92	197,369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六。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 (4)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遊戲製作部門：該部門負責遊戲開發及製作。
2. 美術部門：該部門負責遊戲美術製作服務。
3. 手機遊戲運營部門：該部門負責手機遊戲平台運營，並提供遊戲內廣告刊登服務。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

	遊戲製作		手機遊戲		應報導部門	
	部門	美術部門	運營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25,252	\$345,134	\$278,914	\$949,300	\$-	\$949,300
部門間收入	-	74,784	-	74,784	(74,784)	-
收入合計	\$325,252	\$419,918	\$278,914	\$1,024,084	\$(74,784)	\$949,300
利息收入	\$13,452	\$278	\$30	\$13,760	\$-	\$13,760
利息費用	16,096	85	-	16,181	-	16,181
折舊及攤銷	41,788	12,437	4,098	58,323	-	58,323
投資損失	(11,852)	-	-	(11,852)	-	(11,852)
部門損益	\$231,886	\$64,293	\$253,969	\$550,148	\$(235,476)	\$314,672
資產	\$5,496,443	\$537,332	\$594,473	\$6,628,248	\$(1,235,140)	\$5,393,1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5,302	-	-	175,302	-	175,302
部門資產	\$5,671,745	\$537,332	\$594,473	\$6,803,550	\$(1,235,140)	\$5,568,410
部門負債	\$1,125,768	\$117,800	\$3,328	\$1,246,896	\$(2,838)	\$1,244,058

民國一〇二年度

	遊戲製作		手機遊戲		應報導部門	
	部門	美術部門	運營部門	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51,073	\$122,814	\$-	\$673,887	\$-	\$673,887
部門間收入	-	120,479	-	120,479	(120,479)	-
收入合計	\$551,073	\$243,293	\$-	\$794,366	\$(120,479)	\$673,887
利息收入	\$15,942	\$453	\$-	\$16,395	\$-	\$16,395
利息費用	5,374	-	-	5,374	-	5,374
折舊及攤銷	30,702	8,567	-	39,269	-	39,269
投資損失	(38,144)	-	-	(38,144)	-	(38,144)
部門損益	\$103,463	\$(57,572)	\$-	\$45,891	\$21,991	\$67,882
資產	\$2,858,455	\$954,976	\$-	\$3,813,431	\$(849,709)	\$2,963,72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6,363	-	-	186,363	-	186,363
部門資產	\$3,044,818	\$954,976	\$-	\$3,999,794	\$(849,709)	\$3,150,085
部門負債	\$459,583	\$272,090	\$-	\$731,673	\$(122,471)	\$609,202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1) 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1,024,084	\$794,366
銷除部門間收入	(74,784)	(120,479)
集團收入	<u>\$949,300</u>	<u>\$673,887</u>

(2) 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550,148	\$45,891
減除部門間利益	(235,476)	21,99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14,672</u>	<u>\$67,882</u>

(3) 資產

	103.12.31	102.12.31
應報導部門資產合計數	\$6,803,550	\$3,999,794
其他資產		
部門間應收應付款項	(1,235,140)	(849,709)
集團資產	<u>\$5,568,410</u>	<u>\$3,150,085</u>

(4) 負債

	103.12.31	102.12.31
應報導部門負債合計數	\$1,246,896	\$731,673
其他負債		
減除部門間應收應付款項	(2,838)	(122,471)
集團負債	<u>\$1,244,058</u>	<u>\$609,202</u>

(5) 其他重大項目

民國一〇三年度

	應報導部門 合計數	調節	集團合計數
利息收入	\$13,760	\$-	\$13,760
利息費用	16,181	-	16,181
折舊及攤銷	58,323	-	58,323

樂陞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係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度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數
	合計數	調節	
利息收入	\$16,395	\$-	\$16,395
利息費用	5,374	-	5,374
折舊及攤銷	39,269	-	39,269

3.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4.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區區分資訊列示如下：

5.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台 灣	\$420,672	\$508,414
中 國	528,628	165,473
合 計	\$949,300	\$673,887

6.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其收入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金額	所佔 比例	銷貨金額	所佔 比例
甲	\$190,270	20	\$-	-
乙	-	-	171,922	26
丙	-	-	169,594	25
丁	140,875	15	-	-
戊	116,384	12	-	-
小 計	\$447,529	47	\$341,516	51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註五)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註六)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備註
														資金貸與 總額 (註三)	資金貸與限額	
0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樂理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3,300	\$63,300	\$-	-	1	\$96,264	-	\$-	-	\$1,619,416	\$1,619,416	註三
1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69,025	269,025	-	-	2	-	營運週轉	-	-	205,169	205,169	註三
1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軟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9,627	59,627	37,472	-	2	-	營運週轉	-	-	205,169	205,169	註三
1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650	31,650	-	-	2	-	營運週轉	-	-	205,169	205,169	註三
1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0	40,000	36,149	-	2	-	營運週轉	-	-	205,169	205,169	註三
2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軟件有限公司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650	31,650	-	-	2	-	營運週轉	-	-	183,618	183,618	註三
2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軟件有限公司	北京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276	15,276	-	-	2	-	營運週轉	-	-	183,618	183,618	註三
2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軟件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軟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276	15,276	-	-	2	-	營運週轉	-	-	183,618	183,618	註三
4	樂理美銜股份有限公司	樂理美銜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650	31,650	1,583	-	2	-	營運週轉	-	-	112,341	112,341	註三
4	樂理美銜股份有限公司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650	31,650	-	-	2	-	營運週轉	-	-	112,341	112,341	註三
5	樂理美銜中心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美銜軟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650	31,650	-	-	2	-	營運週轉	-	-	55,104	55,104	註三
6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美銜軟件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理軟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9,595	15,276	-	-	2	-	營運週轉	-	-	55,472	55,472	註三
7	Timy Face Co., Ltd	樂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84,830	284,830	284,830	-	2	-	營運週轉	-	-	236,458	236,458	註三

註一：為德國發行入填0，被投資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有業務往來者填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三：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銀行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與他人業務往來總金額且不超过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过本公司淨值40%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產負債表日貸與總金額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無短期融通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过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过本公司淨值40%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敘事個別貸與金額不受上述之限制，但累計餘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

註四：係按民國100年12月31日美金及人民幣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五：當年貸與資金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六：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將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列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則應將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列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以反映風險之調整。

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將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列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則應將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列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最高餘額，以反映風險之調整。

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金額。

樂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個別子公司本月 增減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每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蘇州工業園區樂盟軟件 有限公司	樂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44,935	\$240,550	\$-	\$240,550	\$206,873	\$-	9.82	\$612,338	否	是	否
2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樂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44,935	100,000	-	100,000	66,000	-	4.08	612,338	否	是	否
3	蘇州工業園區樂盟軟件 有限公司	樂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44,935	240,550	-	240,550	-	-	9.82	612,338	否	否	否

註一：編號欄發行人額0，被投資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如下：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唯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

倘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註三)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oicebox Technologie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	\$-	0.33	不適用	註一
	唯客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3,000	9.38	不適用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43	126,184	2.12	126,184	註三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28	152,065	2.56	152,065	註三
蘇州工業園區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樂天互動(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9.80	不適用	註二

註一：帳面金額為2,579千元，已於民國97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二：帳面金額為19,539千元，已於民國103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三：本期有價證券抵押之情事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八。

註四：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註一)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千股)	金額 (註二)
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樂陞美術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關係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350	\$205,597	-	\$-	5,000	\$600,000	\$54,294	\$545,706 (註三)	15,350	\$212,985 (註四)
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關係人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4,128	186,363	-	-	2,978	159,025	117,155	53,202 (註五)	1,150	72,199
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關係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0.09	2,882,206	-	-	-	-	0.09	3,008,215 (註四)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期末餘額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註三：IAS#27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期出售價款與處分成本差異帳列資本公積。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含併沖銷。

註五：本期對磁力線上之處分損益尚包含依處分比例將帳上對磁力線上因權益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11,332千元。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千元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千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122,113 (USD 4,146)	\$122,113 (USD 4,146)	38,844	100	\$512,922	\$87,422	\$96,138	註二
	磁力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產品運營、技術開發、轉讓、諮詢及服務	77,124	276,840	1,150	10	72,199	11,821	2,027	
	榮森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	15,000	-	750	33.24	11,376	(11,779)	(3,624)	
	樂陞美耐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數碼動畫、漫畫之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51,825	201,280	15,350	75.43	212,985	64,220	52,704	註二
	方創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事業	120,100	-	-	100	114,284	(516)	(516)	註二
	創爭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業育成、群眾募資平台及創業投資	30,000	-	3,000	23.08	29,368	(3,004)	(632)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事業	2,882,206 (USD 96,435)	-	0.09	90	3,008,215	560,596 (USD 18,628)	183,477 (USD 6,024)	註二
	玩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軟體設計及研發	1,300	-	5,662	81.7	-	(17,193)	(7,297)	
	瘋轉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遊戲營運平台	15,000	-	1,500	49	14,657	(700)	(343)	-
樂陞美耐館股份有限公司	樂陞美耐館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119,860 (USD 4,000)	119,860 (USD 4,000)	4,000	100	137,761 (USD 4,353)	(778) (USD 26)	(778) (USD 26)	註二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Tiny Piece Co., Ltd	馬紹爾群島	手機遊戲平台運營，並提供遊戲內廣告刊登服務	1,583 (USD 50)	-	-	100	591,159 (USD 18,678)	560,596 (USD 18,628)	183,477 (USD 6,024)	註二

註一：係按民國103年12月31日美金及人民幣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二：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合併。

樂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匯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被投資公司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匯出	匯回	本期期末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被投資公司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神州工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軟體動畫、深處之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70,242 (CNY 14,719)	透過既視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34,658 (USD 1,200)	\$61,121 (USD 2,016)	100%	\$93,689 (USD 3,090)	\$459,046 (USD 14,504)	\$	註三及註五
北京樂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計算機軟件、並提供技術諮詢及銷售自產產品	139,376 (CNY 4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21,320 (USD 650)	190,592 (CNY 20,404)	87%	\$7,060 (CNY 17,694)	391,498 (CNY 76,885)	-	註五
上海小小優美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服務、設計及整合系統服務業	15,148 (USD 500)	直接經由樂視公司持有之大陸公司	3,787 (USD 125)	3,891 (USD 125)	-	(80) (USD (3))	0%	(14) (USD (1))	-	3,891 (USD 125)	註八
廣州工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遊戲軟件、計算機軟件設計、製作、銷售、軟體動畫、深處之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18,754 (USD 4,000)	透過管理層中心者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118,754 (USD 4,000)	73 (USD 2)	100%	73 (USD 2)	138,680 (USD 4,382)	-	註五
樂視(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遊戲技術開發、5S銷售、服務、推廣、集線及技術研究與開發發展計算機系統服務等	50,920 (CNY 10,000)	其他(註七)	-	-	-	(4,875) (CNY (99))	94%	(4,583) (CNY (931))	43,122 (CNY 8,469)	-	-
樂視世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遊戲技術開發、諮詢、服務、推廣、集線及技術研究與開發發展計算機系統服務等	144,810 (CNY 30,000)	其他(註六)	-	-	-	(32,375) (CNY (6,580))	40%	(12,950) (CNY (2,632))	47,762 (CNY 9,368)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174,732 (USD 5,850)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29,123 (註四)

註一：係於民國94年、95年及100年度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既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按民國103年12月31日美金及人民幣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三：係按臺灣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據「赴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作產業類別」，中小企業對大陸投資限額為新台幣八萬元，或淨匯出或淨匯入之百分之六十計算，其較高者，故以103年12月31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五：新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合併。

註六：係透過北京樂視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樂視世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七：係透過北京樂視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樂視大材科技有限公司

註八：本期小小優美之匯回投資損益係列其他應收款。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適(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樂陞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 (損)益	備註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 之比較	餘額	估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15,632	註二	註二	註二	\$ (8,611)	33%	-	註一及註三
啟陞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13,071	註二	註二	註二	(40,552)	100%	-	註一及註三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64,241	註二	註二	註二	(43,429)	100%	-	註三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14,507	註二	註二	註二	(14,654)	100%	-	註三
蘇州工業園區樂陞軟件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樂美館軟件有限公司	樂陞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製作費用)	5,727	註二	註二	註二	-	-	-	註三

註一：係樂陞公司委託啟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製作，啟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委託大陸子公司製作。

註二：合併公司產品係依客戶需求製作，故相關交易條件無比較之適用。一般而言交易價格係採議價決定；收(付)款條件係依合約方式收(付)款。

註三：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合併沖銷。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交易條件	金額	
0	103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	香港啟陞	1	其他應收款	114,087	代收代付等	2%	
0	樂陞公司	樂陞美術館	1	其他應收款	87	代收代付等	0%	
0	樂陞公司	北京樂陞	1	其他應收款	5,226	代收代付等	0%	
0	樂陞公司	蘇州樂陞	1	其他應收款	9,259	代收代付等	0%	
0	樂陞公司	蘇州樂陞美術館	1	其他應收款	2,661	代收代付等	0%	
0	樂陞公司	蘇州樂陞	1	應收帳款	94,950	代收代付等	2%	
1	香港啟陞	樂陞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5,489	代收代付等	0%	
1	香港啟陞	樂陞公司	2	營業收入	15,632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2%	
1	香港啟陞	樂陞公司	2	應收帳款	8,611	代收代付等	0%	
1	香港啟陞	樂陞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7,472	資金貸與等	1%	
1	香港啟陞	樂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009	代收代付等	0%	
1	香港啟陞	蘇州樂陞	3	其他應收款	38,622	資金貸與等	1%	
1	香港啟陞	方創投資	3	其他應收款	64,417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7%	
2	香港啟陞	樂陞公司	2	營業收入	17,672	代收代付等	0%	
2	香港啟陞	樂陞公司	2	應收帳款	1,583	資金貸與等	0%	
2	香港啟陞	樂陞美術中心	3	其他應收款	19	代收代付等	0%	
2	香港啟陞	樂陞美術館	3	其他應收款	308	代收代付等	0%	
2	香港啟陞	樂陞美術館	3	其他應收款	14,654	代收代付等	0%	
2	香港啟陞	蘇州樂陞	3	應收帳款	14,507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2%	
2	香港啟陞	蘇州樂陞美術館	3	營業收入	3,621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0%	
2	香港啟陞	蘇州樂陞美術館	3	營業收入	1,070	代收代付等	0%	
2	香港啟陞	Tiny Piece Co.,Ltd	3	應收帳款	1,019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0%	
2	香港啟陞	玩酷科技	3	營業收入	13,071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1%	
2	香港啟陞	玩酷科技	3	營業收入	40,552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1%	
3	北京樂陞	香港啟陞	3	營業收入	688	代收代付等	0%	
3	北京樂陞	香港啟陞	3	營業收入	64,241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0%	
3	北京樂陞	樂陞美術館	3	應收帳款	43,429	代收代付等	7%	
4	蘇州樂陞	樂陞美術館	3	營業收入	5,727	交易價格採議價決定；依合約方式收款	1%	
4	蘇州樂陞	樂陞美術館	3	營業收入	1,424	代收代付等	0%	
4	蘇州樂陞	樂陞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4,850	資金貸與等	5%	
5	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	樂陞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6	Tiny Piece Co.,Ltd	樂陞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樂陞公司、樂陞美術館、蘇州樂陞、北京樂陞及蘇州樂陞：主要係遊戲軟件及計算機軟件之設計等；香港啟陞、樂陞美術中心、方創投資及Proficient Success Limited：係一般投資業；Tiny Piece Co.,Ltd係手機遊戲平台運營。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子公司間。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此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40667

號

會員姓名：(1)王彥鈞 (簽章)

(2)曾祥裕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1)北市會證字第 2508 號

會員證書字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0834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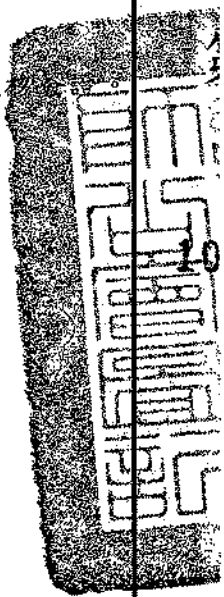
(2)北市會證字第 235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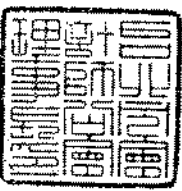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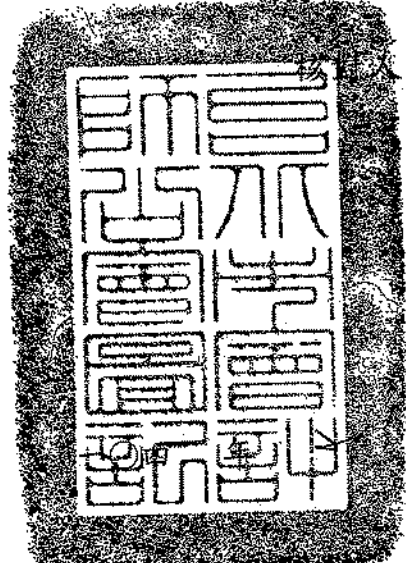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人：

中華民國 〇 月 〇 日

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金龍

